

烽火臺

—— 究研的史化文論理爭戰 ——



行發店書丘高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1 3101B

生今日極複雜之社會，而欲恃一手一足之烈，供給國人以歷史的全部智識，雖方什左馬，識伯鄭章，而其事終不可以致。然則當如之何？曰，惟有聯合國中有史學興味之學者，各因其性之所嗜與力之所及，爲部分的精密研究。而懸一公趨之目的與公用之研究方法，分運以赴，而合力以成，如是則數年之後，吾儕之理想的新史，或可望出現。善乎黃宗羲之言曰：『此非末學一人之事也』

——梁啓超氏中國歷史研究法——



~~1577468~~

目 錄

烽火臺考	高遵義	作	一一三五
戰爭齋與文化之影響	張弦	作	三七—四二
戰爭與佛教	郭石	作	四三—五六
長城之起原	濯生	譯	五七—六三
唐代兵制餘話	波春	作	六五—六九
德國的戰爭詩	白鹽	譯述	七一—九〇
丘瑪戰爭的一夜	北笳	譯	九一—九五
戰爭與美人	山柏	鶯作	九七—一二
烽火小話	也麗	作	一一三—一一四
戰爭的根本形式	孫健	陽譯述	一一五—一二四
春秋時代之社會的戰爭觀	漁郎	作	一二五—一四八
杜詩之戰時風格一考察	劉木	風作	一四九—一六五

烽
火
臺
考

高
遵
義
作

烽火臺考目次

一、火烟崇拜與祭天思想·····	一
二、烽火臺之沿革·····	八
三、萬里長城與烽火臺·····	一二
四、明代之滿洲邊牆與烽火臺·····	二一
五、烽火臺之考古學的研究·····	二六
六、東亞戰史的因循與烽火臺地理上的發展·····	三二

一、火烟崇拜與祭天思想

無論任何民族，他們祖先在原始時代對自然力的畏敬，崇拜；由人類學者們科學的推理與現存原始民族生活的實相來觀察，足以使我們相信，原始民族們對日，月，星，辰的輝煌，山，嶽，江，河的高遠，以及雲，霧，烟，雨，風，雷，閃，電，禽，獸，草，木等皆以爲附着偉大的神靈，宇宙間一切都信爲由天所賜，連個人本身當然也不能例外，所以詩經的烝民篇才說：

「天生烝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是好懿德」

這句可證明是說庶民們是天所生的，有物質的身體，有精神的規律，能以守常務正的人便是有道德的。於是他們才由驚異而恐怖，由恐怖而崇敬，由崇敬而產生了祭祀祈禱的宗教心理，最初信仰的目標，大約集中在支配晝夜演變的主神「太陽」

「古代的民衆對於夜間是極爲恐怖，『太陽』已沈落，光明的大地便被黑闇籠罩，於是愛人的臉與螫人的毒蟲全然不能分解，尋找物件只可用手摸搜，出外僅賴以腳探行；而且猛獸來襲，寒氣侵人，加上怪獸鷲鳥的吼鳴遁跳，更使他們極度的不安。可說太古人類的生活最恐懼的莫過於夜的世界。

但是已到天明「日」出，一切得以明瞭，萬物皆能指呼，那時微笑的「日光」伴着溫暖的熱度將寒冷幽暗的世界而變爲安慰和愉快的樂鄉。如斯他們對於「太陽」真當做父母，救星，是他們的全生命了！」

這段是西村眞次博士在其著人類協同史上爲解說人類祖先的移動而寫的。是反駁西歐學者所說的太古人類移動只是

重於經濟方面；或爲探求食物，或者爲探獲鑽石等之學說。他以爲精神方面的宗教信仰是不能忽視，他的主張是說：原始的人類由於恐怖黑夜而致崇拜「太陽」，而他們還以爲「太陽」不只是一個，若誰能够接近牠們豈不永遠得到幸福，於是東半球的人們都是由西往東的移動。

西村博士的移動說雖然是假想，但原始人的崇拜「太陽」世界各處都能得着共同的結論。而他們願永遠獲得着明亮的光與溫暖的熱也是可以想像的？不過這是夢想，怎能實現？惟能解決這問題的只有牠的代用品「火」的發生。

人類最初的發見火，必定由於自然發生的火，自然物有時也會發生起火來，若綜合斯類的學說不外有下列三個原因：

- 一、火山地帶，由火山口噴出來的溶岩而引起的山火。
- 二、暴風時，亢旱枯燥的樹木相摩擦可以發火。
- 三、降雨時，雷電轟擊樹木有時生火。

如這幾種自然發生的火，原始的人們當然會生出了無限的驚異，恐懼後繼而狂喜；他們或者起初以爲牠是一種可怕的精靈，或者是一種饑餓的怪物；看着火焰的動搖以爲伸出紅色尖舌，向他們採取食物，他們或者還禮拜牠，把個人的食料供奉牠也不定？結局他們知道「火」不是害他們的東西了，因爲由接近「火」而覺着溫暖，到夜間偎「火」而着光明於是冷天不能抗禦的寒涼，黑暗裏無法抵抗的咆哮的猛獸與作祟的精靈，以及不可分解的愛人與毒蟲，有了火以來，種之的不便都解決了。

林惠祥氏在其大著文化人類學上對火與原始人類曾說：

「……其後人類漸之認識火的用處，他們由火而知溫暖，由火而免去夜的恐怖，於是他們便很珍視火，時之供給牠燃

料使牠長在，如因不小心而致火熄，則以爲大不幸。現在世界上還有些未開化民族，很罕的自己生火，只把火長燃着。如北澳洲的土人，有的自己火熄了，便跑到別部落去乞火，有的則在遷移的時候把燃着的火都帶了走。在原始民族時代火也是一種贈品，可以表示歡迎之意。塔斯馬尼亞的土人當歐人初上陸時會燃火把以迎接他們。」

「有人說火的最大的用處是在祛除猛獸與精靈，據說澳洲土人以爲黑暗的夜間最爲可怕，不燃火、精靈們便要圍攏來因此他們住屋的前面和裏邊都要通宵燃着火。」

如斯火的威力不獨爲太古人類崇拜，神化，現在的土人們還極顯明的遺留下風習。而且這風習更沒限於未開民族，歷史的遠近，地理的環境，以及社會的各階級；就筆者所知資料的範圍內，竈神是最爲普及；我國神話中認爲記錄一家善惡的玉皇大帝的欽差張竈王，歐，美各國皆以火之神而崇拜，而地位較他神尤高，希臘的竈神叫火斯達(Hestia)，羅馬的竈神叫味斯大(Vesta)，而在她們廟裏總燃着永年不絕的聖火，這聖火又用六名品學兼優的處女在保護着。這風習在南美的貝爾，加洲之吧堪達仍有殘留，而猶太派的燕露紗廉神殿，波斯與印度的婆羅門族對聖火的保存還極盛行着。日本與我國各廟的常夜燈也無非是聖火的脫化，尤其除夕日的燔柴，燎火更能證明古來尊重烟火的遺風。

尙秉和氏著歷代社會風俗事物考所引：

「拾遺記，遂明國有大樹名遂屈盤萬頃，後有聖人遊至其國，有鳥啄樹粲然出火，聖人感焉。因用小枝鑽火，號燧人氏。」

燧人氏的鑽木取火爲衆人所知，但近代科學的研究中國史者因其缺少考古學的證據多列於神話中。而拾遺記描寫以爲文字學上非常有趣；有人於遂國，遂樹得以發明火，雖冠其名爲遂加火燧人氏，這顯然是後人所假造，（因黃帝時倉頡造字說也無證據）不過問題在以發明火而成爲帝王，是應當注視的！

德國的海娜·良溫·德爾希 (Hannah Lewin Dorsch) 夫人的遺著《技術之起源上說》：

「在現在亞弗利加的黑人中，有向酋長乞求由其火元引火者即置於本酋長保護之下，才能享受優厚的待遇，有位近代的人類學者用極巧妙言詞表現這保存着的不消滅的火叫做『馴熟人類家畜的工具。』」(與Cunow 博士共著·高山洋吉氏譯本)

由這段我們也可證明火在古今都有莫大的偉力與政治力。

然而太古的人們只知火是神，她究竟是什麼神呢？後漢書卷九十二，荀淑傳上說：

「在地爲火，在天爲日，在天者用其精，在地者用其形」

幾句話闡明了古代人或者以爲火是天上的太陽降臨了。他們因爲感謝天上的太陽同時也尊重牠同樣的火，能使牠同樣的火，能使牠的一部份地下的火永遠而旺盛的燃燒，才是真正的謝恩，所以禮記的郊特牲中有：「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大報天而主日也，」於是不獨廟裏的聖火等的表示，古代帝王的祭天是少不了烟火之制，如周禮春官的祭法篇中有：

「大宗伯之職，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示之禮，以佐王建保邦國。以吉禮事邦國之鬼神示，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禋燎祀司中司命讎師雨師。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嶽……」

古代祭祀的用火之多，這段可說詳細的獻給我們了。但煙祀，實柴等禮又不止於對天之報告觀念，我們由於禮記祭法中的：

「燔柴於泰壇祭天也，瘞埋於泰折祭地也」

一文可以斷定以火祭天是同我國家庭中的燒香，點燭，昇紙馬，昇疏等有同樣觀念，以爲火煙昇天借之傳達祭祀者

之誠，願多降幸福之意。同時敢說現在各家庭中的燒紙燒香等也決定由於「燔柴祭天」的遺風而已。

但是禮記的曲禮篇上所寫的：「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祀五祀，歲徧，諸侯方祀，祭山川，祭五祀，歲徧，大夫祭五祀，歲徧，士祭其祖」及王制篇：「天子祭天地，諸侯祭社稷，大夫祭五祀」而且我們於祭法篇上知道了祭天必須「燔柴於泰壇」祭祀天所分化的神靈如上帝，日，月，星，辰，司中，司命等神，也總得用「煙」，「實柴」，「標燎」了。那麼古代人用煙火以祭天地都是在何等時際？當然初春的「祈年」，秋後的「謝穀」頗爲一般人所公認，不過爲國家軍事上也有致祭，古書上也能尋出幾條證據：

「國有大故，則旅上帝及四望」周禮大宗伯篇

「大師宜於社，造於祖，設軍社，類上帝，國將有事於四望，及軍歸獻于社，則前祝」周禮春官大祝篇

「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於社，造乎禴，禡於所征之地，受命於祖，受成於學，出征執有罪，反釋奠於學，以訊馘告」禮記王制篇

「有寇戎之事，則保郊祀于社」周禮春官小祝篇

「鄭子產爲火故大爲社」左傳昭公篇

如斯，國家每遇危急，或者天子將出征時必以煙火祭天地祈禱上帝及四方諸神以求助。其意不外如前節所述由於信仰煙火可以代祭祀者所誠而達於天。而且古代神話中還往々有火神之現靈卽所謂「天火」能助正驅邪，抵禦外患等故事如墨子非攻篇中便有如此一段：

「少々有神來告曰，夏德大亂，往攻之予必使汝大堪之，亦旣受命於天，天命融隆火，于夏之城間西北之隅，湯奉傑衆以克有屬諸侯於薄，薦章天命，通于四方，天下諸侯莫敢不賓服，則此湯之所以誅傑也」

這也不過是古代人信火之一例，而且更不獨火自身自動的有神靈，雖然是歸結於偶然的相合，但這類傳說却極爲普遍，故古代以至現今尙有用火占卜及治療等遺風，北方系民族的薩瑪教跳神便是證據，而且最古的占卜，先年在中國河南省現彰德縣殷墟中出土的龜甲文字可以充足的明瞭，牠更是研究中國史最貴重的材料，這文字叫做卜辭，卜辭是在龜甲和獸骨上刻上想要問的事，用火來燒，由其裂紋占卜事之吉凶，也無非由信仰火能通天而行的方法，其中對於戰爭而問天的記載很多，我們由郭沫若氏的名著卜辭通纂中也可得到二三直接的參考：

「伐囙方，帝受（授）我又（佑？）」（第三六九片）

「貞乎般伐囙」（第三六六片，上）

「貞勿伐囙帝不我其受又。」（第三六六片，中）

「王从叟乘伐下囙，受出（又）」

我其已勞，乍（則）帝降若，

我勿已勞，則帝降不若。

勿从叟乘伐下囙，弗（受出又）」（第三六七片）

等々，都是要出兵征伐他國，請問老天爺肯否給我們以保佑的言辭。太古人的信仰天是非常誠懇，所以他們以帝王稱爲「天子」，上天的兒子下界治理凡事，是以神的代表者的資格，孔子說，「一貫三爲王」，儒教正派的首腦董仲舒解釋其意也說：「古造文者，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也無非指明帝王是根據天命行政治而對國家的大事，當然也只待天之制裁！所以不獨用卜辭問天，而周書與周初的彝銘中也有類似此類回答的文句，如：

「皇天上帝改厥元子紘大國殷之命。」（召誥）

「天亦大命文王，登我殷，誕受厥命，越（與）厥邦厥民。」（康誥）

「于（粵）天降威，用文王遺我大寶龜，紹天明……天休于文王，興我小邦周，文王惟卜用，克綏受茲命。」（大誥）
周初的名作大豐殷上刻着有：

「王祀于天室降，天王尤王。衣（殷）祀于王丕顯考文王，事喜上帝。文王監在上。」

而大孟鼎也有：

「丕顯文王，受天有（佑）大命。在武王嗣文作邦，鬪厥匿，匍（撫）有四方，峻正厥民。……故天冀臨子，灋保先王（成王）□四方。」

我們由於以上的研究可以得到「烽火臺」的作用，絕不只限於「邊有警則舉火」如近代以電報，電話傳達警報的施設；其所以成爲國防上重要的建築者也無非由於火可通神，火能驅鬼，驅敵，火能代正驅邪，等信仰有一種宗教的潛伏力，以至發展到傳達警報的手段，終久離不開先由信仰價值而變爲使用價值的文化史上的定律吧？

本章主要參考文獻

市村瓚次郎著 東洋史統卷一

詩 經 烝 民

西村眞次著 人類協同史

林惠祥著 文化人類學

鳥居龍藏著 人類學上より見たる我が上代の文化

出口米吉著 原始宗教としての太陽崇拜 (原始時代之研究)

尙秉和著 歷代社會風俗事物考

Dorsch, Cunow 共著 技術の起源
高山洋吉譯

後漢書

禮記，春官，曲禮，王制

郭沫若著 卜辭通纂

A. Forke 著 支那民族論

高山洋吉譯
郭鼎堂著 先秦天道觀之發展

孫詒讓著 墨子閒詁

二、烽火臺之沿革

烽火之載於正史，依筆者考察出現於司馬遷的史記或爲最初？幽王寵褒姒以烽火爲戲想衆人皆知，由其中更可知道其物之目的與制度。

司馬遷撰史記周本紀中有：

「褒姒不好笑，幽王欲其笑，萬方，故不笑，幽王爲燧燧大鼓，一有寇至則舉燧火，——諸侯悉至，至而無寇；褒姒乃大笑，幽王說之，爲數舉燧火，其後不信，諸侯益亦不至。」

依這小節可明瞭當時以烽火謂燧燧，若有寇至則舉之，唐張守節的史記正義解釋燧燧之意說：

「晝日燃燧以望火煙，夜舉燧以望火光也。燧土櫓也，燧炬火也，皆山上安之有寇舉之。」

漢書的注解上便說：

「邊方備寇，立高土櫓」。

段氏說文解字注上記載：

「燧燧候表也，邊有警則舉火」其中解釋會謂：

「燧塞上亭，守燧火者也」。

而史記司馬相如列傳也有：

「夫邊郡之士聞燧舉燧燧，皆攝弓而馳」，關於此條宋斐駰的集解謂：「燧如覆米甕懸著桔槔頭，有寇則舉之，燧積薪有寇則燔然之」。同條之索隱唐司馬貞則說：「奠，漉米鉞也……烽見敵則舉，燧有難則焚，烽主晝，燧主夜」

如斯烽火臺建築之形態，燃烽與燧之區別與時間以及其所表示之符號，尤其斐駰集解中更有許多務須討論的問題吧？

所謂土櫓，必言土築之櫓，櫓乃樓無屋者，俗稱爲樓櫓，後漢書有：「樓櫓千里」之句，商務印書館辭源，釋樓櫓爲「露上無覆之屋，古時戍守以望敵人者也」於是前文所列「山上安之」「立高土櫓」「候表」「塞上亭」等記載雖然表現方法不同其形爲在高處所建築的臺子，也可說異口同音，而歷史降至明代烽火臺最發達的時期則更爲明瞭；當代的地理書有種々稱呼，遼東志多記爲××墩，全遼志便稱爲××臺，××墩，還有××墩架的，明史則又改爲烽墩稱之，於是由墩，墩之字意又可證明；辭源釋墩曰：「平地有堆曰墩」墩爲「土堡，如斥墩烽墩，皆謂設堡以探敵也」而墩在遼史國語解上更

有高墩，矮墩，方墩之別。

其次應當解釋的，當推前所舉司馬相如列傳中斐駟的集解吧？他所說的烽是「如覆米奠懸著桔槔頭」，察奠為漉米之竹器，即如今之淘籬，桔槔辭源釋為：「汲水之具，以橫木懸於木架之上，一端懸汲水之桶，一端懸重物，以省汲引之力」這種設備，想凡到過農村的人都見過那風景吧？在未發明滑車的古年，欲使一物自由的而省力的升降這方法最為巧妙也不定？尤其如烽火臺之高處設大桿用這法子做為各種標幟，至今雖然稍有變形與進步，其演進的路程還可尋到；最與原型相近的可推寺，廟旗桿之懸旗法與葬儀誦經時所掛招魂幡之方法：現在對原型不同之點僅利用滑車，綱繩與橫木所繫繩之位置，桔槔必須以橫木全長之中心點為交點，設置於立木之頂端，橫木之兩端雖然可自由左右的上下，橫木本身不能離開立木全體的升降，前者之優點在於持重，後者善於飄張大旗，所以各國中世的軍事繪畫，或者戰艦或者軍營多有這樣裝置，其後或因面積關係，僅可達於高度為目的遂除去橫木將所懸標旗繫在繩上，如斯便可一起數旗，這種施設由於氣象臺及碼頭的警告幟之懸降可以明瞭，惟獨其晝間所懸的俗稱為「斗子」，或者也是奠的變形吧？

不過烽衆知為燃燒之物，問題是烽火臺桔槔頭上所懸竹製的漉米之器奠，不足以燒，或者「晝日燃燧以望火煙」之句為錯誤？或奠為金屬所製其中裝火？不過依據隋史之法制，賊少舉二烽，多則三烽，告急時舉四烽，若如斯「臺舉三烽與四烽之差於遠方怎能分辨？況顏師古又說：「晝則燔燧，夜則舉烽」，弄得烽，燧何者用於晝夜又不得解，考察我國古史僅以文獻為根據極為危險！所以筆者在未舉出可靠證據之前對周漢時代烽之真像不敢果斷，惟有宋以降史乘有狼煙之記載，於是其後之用物頗無疑意了。

西陽雜俎上有：

「邊亭烽火用狼糞，以其煙直上，風吹不斜也。」

〔玉函中也有：

「宋太平興國四年，曹翰遣五駿騎爲斥候，授以五色旗，人執其一，先是虜至必舉狼煙，翰遣人舉煙直上虜疑有伏，引去」。

這段不只證明烽火臺之燃料係狼糞，筆者以爲可與幽王烽火戲一段相符合一正一反的，古代人固信仰火的神威才得到一得一失的結果，今外敵侵宋，因燃烽火而致疑內有伏兵而退去，是由使用價值而發揮了精神價值之故，周幽王因取褒姒笑亂舉烽火，以致「繪，西夷，犬戎攻幽王，幽王舉烽火徵兵，兵莫至，遂殺幽王驪山下，虜褒姒，盡取周賂而去」〔史記周本紀〕弄得國破人亡，當時宗教家們或以爲因其荒淫受了天罰也未可知，不過其實也是因他滿足了精神價值而誤了使用價值之所致而已！

烽火臺隨着歷代王朝的興廢，不知經過幾次內亂所患的大難，或移位置或變形體，但總是站在國防的要衝，護着自國的民衆與疆土壯嚴的存在着，延至明代之版圖擴張，才十足伸展牠的畏力！

現在我們要想再進一層的理解烽火臺的對像與其地理的分佈，不得不探究萬里長城，明代之滿洲邊牆以及沿海城堡的設置；因爲烽火臺是此類建築中附屬的一部分。

本章主要參考文獻

司馬遷著 史記周本紀

八木英三郎著 滿洲舊蹟志卷上

段玉裁著 段氏說文解字注

三、萬里長城與烽火臺

史記蒙恬傳上有：「始皇二十六年，使蒙恬將三十萬北逐戎狄，收河南，築長城，因地形用險制塞，起臨洮至遼東延袤萬餘里」大約一般人都說萬里長城是秦始皇所造，是有本於此？不過近數年來依各角度的考證，已明白了長城的建築是創始於春秋戰國時代；當時齊，楚，燕，趙，魏，中山，秦諸國亦先後築城立防，始皇命蒙恬趕跑了北方的脛敵匈奴所造長城，不過是將諸國的城連接一起而已。其後兩漢，北魏，北齊，後周，隋各爲需要她們的保衛各又修繕了隣近的一部，至明爲防蒙古與滿洲才又整理了全部。

筆者個人對於本章發生一點疑問，當然也於無學所致；明代長城依據明史兵制各篇，全遼志邊防篇，遼東志兵食志以及柳邊紀略，皇明經濟文錄等書；關於烽火，烟臺，墩堡，空架等記載不可勝數，惟春秋戰國時代，齊，楚，燕，趙等各國長城所記錄關聯烽火之文獻筆者所知的範圍內尙未發見隻字，按春秋時代五霸迭興以來爭利權，擴領土雖然仍載着「尊周室，攘夷狄，伐暴救民」的假面具，對於攻城奪寨，殺人放火的事實總是不能否認，尤其到了戰國，王室衰微，諸侯侵僭，所謂三鄉分晉，田氏篡齊的時代；這以來天子可伐，諸侯稱王，於是強凌弱，衆暴寡，并吞相循，不顧禮義；弱小的國家不能競爭，只可捐鉅資，築長城了，這方法在未有火砲飛機的當時當然是保衛上最有効力的，周朝既有烽火爲號的制度，可謂將發明的中心文化，延至春秋戰國戰亂紛紜的時候，以烽火傳達更爲需要，雖然古代文化之流傳

極緩，對於直接生活用途總是容易習得，而且春秋各國又是周之屬國當然末梢文化決定可以波及，僅缺少文獻證據，也當想像必有其存在，不然張儀的連衡策馬上連絡不能靈敏了吧？而且古人的記載也極抽象，就依所引秦之長城「起臨洮至遼東」是起於臨洮何處，至於遼東何方呢？且降至明代雖記錄較詳而對同一物更有四五名詞，對於考證者足以難解了！

漢代以來文獻較多，烽堠與長城也有了密切的記載，而且近代考古學之發達，於側面又得到文獻以外的貴重資料：

「二九〇七年，斯坦因第二次新疆考古，曾在敦煌附近發見漢晉間長城廢塞，並在其處得簡牘甚多，由此廢塞及殘簡可以考見漢晉以來玉門陽關及長城遺蹟與烽堠，又數年前西北科學考察團且發見玉門陽關一帶之漢長城遺蹟，可以沿額濟納河展至黑城附近，與斯坦因所發見之長城遺址，可相連接，其烽堠名稱，證之殘簡，亦可推知……」

這是一厂氏於明代邊牆沿革考略（國民雜誌，民國三十年九月號）所言及的一節，所謂簡牘不知與墜沙流簡、竹書紀年等同類與否？其可信認的價值怎樣？惟長城遺址於玉門（或古玉門關今爲小方盤與陽關相近、若今之玉門確相距千里以上）陽關處存在史實也會記載，秦邊紀略上確說：

「秦築長城，因河爲塞，起臨洮，達九原上郡，河西乃雍州故壤，且已棄之，其塞狹小可知，漢武帝元狩二年，始於河西置武威九泉二郡，元鼎六年又置張掖敦煌二郡，是爲河西四郡；至昭帝始元六年，置金城郡，是爲河西五郡；且開西城，遠出玉門萬里外置都護。」

漢朝繼承着嬴秦的家業長城歸爲己有以來，城北的異族匈奴的猖獗尤比諸侯相爭而強烈，好在正當勵精圖治之際又乘着匈奴未得多大團結，於是元朔間衛青霍去病等諸大發揮其底力屢破強敵，以致使匈奴唱了：

「奪我胭脂山，使我婦女無顏色」

的悲歌，從此不敢南侵，孝宣以後五單于爭立，匈奴內大亂；呼韓邪單于率部下來降，一時邊境頗爲安靖，王莽篡漢雖然一時匈奴又蠢動起來，但不久又被東漢所平，因匈奴居住沙漠一片荒僻，久享酒池肉林之南方農業民族對其無一所獲，而時々恐其馬軍奇襲，於是只可築長城置郡縣，修烽堠，不取攻勢了！所謂「遠出玉門萬里時置都護」這都護由文字也可明瞭是守護之都城的義意，於西村眞次博士的大著古代世界文化史的中國篇上有中國土耳其斯坦處古代中國之城趾的一枚照片，或者這也是古代玉門關時所置都護的遺蹟？而最有趣的這照片與關東州內現存烽火臺廢蹟幾乎同樣！

到魏晉之際，匈奴婦化漸多，還有許多爲中國的官吏，甚至有握軍政大權者，以故五胡之亂不能不歸華胡雜居之所賜了！這時的長城淪爲北方胡族的古董，烽火傳達當然更無從聽起，及至北魏，北齊，後周及隋天下分散四方干戈，各求牢固的守禦，都會大築長城，這是嬴秦以來第一次的修築長城，第二次便是明朝了，因爲自唐到明中間所隔着的唐，五代，宋，元諸朝，北敵的突厥，契丹，蒙古，諸族號強非常，或與中國皇帝隔津而語，或入主中原，長城當然不能做他們個人的障礙物，所以一向無人理會；直到明朝，逐出了蒙古，恢復中原，才借重長城做她惟一屏蔽！於是這堵早久失修的破壞不堪的東西，馬上煥然一新，又走到了幸運了！

王國良氏大著中國長城沿革考中明與長城一篇說：

「元據中原九十餘年，一旦爲明所滅，竄歸慕北，當然心抱不平，欲整旗鼓，捲土重來；所以終明一代邊患非常厲害考明之所以屬修長城，九邊之所以起，都爲這個緣故，『九邊』者東起鴨綠江，西到嘉峪關，分段守禦，設爲九鎮，因叫九邊，最初，設遼東，宣府，大同，延綏四鎮；繼設寧夏，甘肅，薊州三鎮；又太原總兵駐偏關，三邊制府駐固原，亦稱兩鎮，合上共爲九鎮。沿九鎮邊堦築墩堡，置烽火，有寇盜來，日間舉煙，夜裏燒火，徵集遠近駐兵前來應戰，如此的延袤一萬餘里；防備之至，實爲前代所未有！」

明代幾乎全國的精力，整個的時間消耗在治邊上了！現在我們要更進一層，看看這治邊最完善的明朝於其生命線的長城上設置了多少烽火臺與其建設之難苦及其守禦之方法；斯類文獻極多，我們只可選幾條來代表，而對數字是不能統計，我們只是求的梗概，所以還打破歷來的編年寫法，要依地理推移，先由一般人所知道的長城之東端山海關起首，迄至西端的嘉峪關逐次檢討，而明代橫斷滿洲的邊牆，更當注意尤其與烽火臺有不可分離之關係，故移於下節另行研究。

明史兵制：「洪武二年從淮安侯華雲龍言，自永平，薊州，密雲以西二千餘里，關隘百二十有九，皆置戍守；於紫荆關及蘆花嶺設千戶所守禦。又詔山西都衛於雁門關，太和嶺并武，朔諸山谷間凡七十三隘俱設戍兵，九年秋燕山前後等十一衛分兵守古北口，居庸關，喜峯口，松亭關，烽堠百九十六處。」

按此位置多在明薊州鎮轄地以內，鎮沿薊州在今河北省薊縣此鎮所轄邊牆，就是現在河北省邊外山海關到居庸關一帶長城此地帶為防滿洲建築極為嚴壯；若依中國長城沿革考王國良氏之說為：「州西有邊牆三重：從州北黑谷等關，西達密雲，甄家子關，為第一重；從州東北峯臺谷寨，西達密雲之牆子嶺南谷寨，為第二重，從州東彰作里關，西達密雲峨嵋山寨及香河縣，為第三重，而密雲之桃兒衝嶺與甄家子相接，邊牆到此，纔合為一，沿邊分東西中三路，俗謂五里隻堠十里雙堠」也無怪乎二千里內有百九十六處烽火臺！而王氏之考證薊鎮僅千二百里。

其西行為宣府鎮治處，即今察南地方，此處長城更較複雜分為四路而建的；依王氏前書之宣府鎮條：「邊牆東起今居庸關東永寧四海冶，西訖今山西河北交界之西洋河，實長一千零二十三里，沿邊分東西北中四路；西路之萬全右衛，張家口，西陽河；北路之獨石，清泉，馬營；中路之葛峪，青邊；東路之四海冶諸處，都極衝要，而獨石尤為咽喉重地。此鎮所轄邊牆，就是現在河北邊外延慶縣西到山西大同境之長城。」

依明史兵制三謂：「建文中，自宣府西迄山西，緣邊皆峻垣深濠，烽堠相接……其敕書云：「各處烟墩務增築高厚，

上貯五月糧及柴薪藥弩，墩旁開井，井外圍牆與墩平，外望如一重門，「禦暴之意常凜凜也。」

這段長城對蒙古的防衛是最險要，也是全長城線中工程最難的一段吧？在居庸關附近要經過八達嶺，其處峻峰連綿一望無際，成爲遊牧民族與農耕民族自然的屏障，也是東亞地理上極顯然的一條沙漠與黃土的境界，筆者去歲曾出差北疆得以親地踏察極爲驚訝；火車行由青龍橋至宣化間必須更換大型車頭方可運行，（先用前後兩車頭）而長城皆建築於山巒上，起初不明其意以爲造於北面山腹在戰略上或爲有利，（高麗族山城多於山腹）聽同車者談及前年水患才知道當地盛夏每多驟雨，降時半山大石都可沖下，其時殉職勞工約數千名；不然長城的形跡早已不見了！現在尋一段治邊者的上疏看當時的情形：

憲宗實錄：「延慶邊疆，山崖高峻，乞投山西陝西丁夫五萬，量口給糧，依山鑿鑿，令壁立如城，高可二丈五尺，山城川口，連築高垣，相度地形，建立墩墩，添兵防守，八月興工，九月終止，工役未畢，則待來年，庶幾成功，一勞永逸」城壁二丈五尺，烟墩當然更得高厚了，施工的時期唯在八，九月間，固然蒙古邊境秋爽短，由酷暑急變嚴寒，而八月前之不動工，九月便中止或者當年也有奇雨恐犧牲了這五萬人？

宣府鎮以西爲大同鎮與山西鎮：大同鎮治於九邊中爲最短，實長僅六百四十七里（王氏所考）亦分東西北中四路：中路以大同右衛爲重要關隘，明史兵制三上說：「正德三十四年總督軍務兵部尙書楊傳既解大同右衛，因築牛心諸堡修烽墩二千八百有奇」山西鎮，又稱太原鎮，總兵駐偏關，此鎮爲長城中最複雜的地方：城分爲極邊，次邊，大石牆，小石牆等名稱；極邊；是由山西省西南部保德縣黃河岸，迤邐而東，歷偏關到老營堡長二百五十多里的地方次邊是經寧武，雁門等關而達平刑關的一帶，又南經龍泉而達黃榆嶺的一線橫貫山西及河北東部長城的邊牆不止一層，重要的地方石牆有二十多道，方輿紀要雁門關注上有一段詳細的述說：

「關外有大石牆三道，小石牆二十五道，道北即廣武站也，其隘口凡十八，東起水峪，以迄於平刑，西自太和嶺，以迄蘆板口，皆有堡，正德十一年，督臣李鉞復增築土堡十一座於北口，在關東者七，關西者四；又於通衢要路，咸斬崖挑塹，間以石牆：防禦始密」，雖如此建設鞏固，後來蒙古仍屢次寇邊遂於成化二十年余子俊竟以戶部尚書兼左副都御史而總督宣，大軍務，更親身視察斯境，於同二十一年七月再疏奏上，請求修邊，現在引一段他的企劃來我們便可了解當時修城的經費，更可想像全長城工程之艱難。

依憲宗實錄子俊的奏文：

「去歲受命行邊，卽行曩在延綏會修邊牆事宜建議奏聞，蒙賜允行，適歲而止，今會大同，山西，宣府一帶邊關內外文武守臣，隨方經略，躬率士馬，遍歷邊境，登高履險，凡四十餘日度地定基，東自四海冶起，西至黃河止，長竟一千三百二十里二百三十三步：舊有墩一百七十座，內該增築四百四十座，每座高廣俱三丈，宣府二百六十九座，宜登以石每座計用六百工，六日可成；大同一百五十四座，及偏頭關一十七座，宜築以土，每座計用一千工，十日可成，總計宣府人四萬，共二十五日，大同人四萬，共三十八日；偏頭關人六千，共二十八日，俱可畢工，大約今年八月始事，明年四月可以告成，工人八萬六千，每人月給糧米六斗，銀三錢，鹽一斤，共糧一十五萬四千八百石，銀七萬七千四百兩，鹽二十五萬八千斤，馬六萬三千匹，于草青時月每馬給料升半，共八萬五千五十石……」

我們由這複雜而險要的建築可以找到兩種證據：

第一：北方民族古來侵漢多經此處？因爲長城多基於陰山山脈而建立，惟此處多平野。

第二：當地因爲是南北朝時代北魏，北齊，後周及隋諸國的境域；這三十八道石牆或者是依照前代長城的遺蹟上重修的？彷彿秦蒙恬之接築列城？

再西部便是延綏鎮的管下了，鎮治在榆林堡，城東起清水營，西訖寧夏衛，花馬池，蜿蜒千七百餘里，即現存陝西邊外的長城，城又有，「大邊」，「二邊」，「內邊」，「外邊」等稱，此邊多爲余子俊延綏巡撫時在成化九年所創築。（王氏所考）然則明史王復傳曾說：

「成化二年八月，兵部尙書王復上言，延綏自安邊營接慶陽，自定邊營接環州，每二十里築墩臺一，計凡三十有四，隨形式爲溝牆，庶息嚮相聞，易于守禦，又言：寧夏中路靈州以南，本無亭燧，東西二路營堡遼絕，聲聞不屬，致敵每深入，亦請建置墩臺如延綏，計爲臺五十有八。」

我們由這段可以推測出來，延綏鎮的邊臺是由於王復的建議余子俊方修築的說法，同時並關心寧夏鎮，無烽火臺之置設恐難守護，我們但看最西三鎮，這三便是寧夏，固原與負有大名的嘉峪關在其內的甘肅鎮了，現在介紹兩段可以知牠的興衰：

明史楊一清傳：「自余子俊修築邊牆之後，虜不敢窺邊者幾二十年，至弘治末，小王子大篩諸虜，復相繼入寇，而小王子且入据河套，邊備已疎，牆塹日夷，虜毀牆而入，禦之不易。」

正德初，命楊一清總制延綏，寧夏、甘肅、三鎮軍務，一清乃復建議修邊，言其：『久官陝西，頗諳形勢，寇動稱數萬，往來倏忽，未至徵兵多勞擾費，既至召援輒後時，欲戰則彼不來，持久則師坐老，爲防邊患，其策有四：修濬牆塹以固邊防，增設衛所以壯邊兵，經理靈夏以安內附，整飭章州以遏外侵，而尤以修牆塹爲急。因條具便宜，延綏，安邊營、石澗池至橫城三百里；宜設墩臺九百座，暖廳九百間，守軍四千五百人；石澗池至定邊營百六十三里；平衍宜牆者百三十一里，險崖峻阜可剗削者三十二里，宜爲墩臺連接；寧夏東路花馬池無險，敵至仰客兵，宜置衛兵武營守禦所，兵不足宜召募，自環慶以西至寧州，宜增兵備一人。橫城以北，黃河南岸有墩三十六，宜修復。帝可其議，大發帑

金數十萬，命一清興築牆之役。」

楊一清的這段奏議，幸即刻快諾，若依案實行最低西北邊疆可以有些仰仗了？可惜「是時，劉瑾擅政，憾一清不附已陰阻其事，一清不得已引疾去，自正德二年二月興工修築，六月罷役，所餘未用錢糧並令巡撫官覈實見數，輸送于京，其在要害處築成之牆，僅四十餘里而已」（同前書）

總觀以上漢族之防邊可謂戰々競々了，其中尤以明代爲最嚴終朝代々，傾國傾民皆犧牲於其處了，我們現在借顧史二氏的中國疆域沿革史所考證的九邊長官之配置的時日反鎮治地也可知道有明當時邊警之緩急：

「遼東巡撫 正統元年始設，駐遼陽，後駐廣寧，又移駐山海關，復徙寧遠。

宣化巡撫 正統元年始設，

大同巡撫 初與宣府共一巡撫，成化十年後專設。

延綏巡撫 宣德十年專設，成化九年徙鎮榆林

寧夏巡撫 正統元年始設。

甘肅巡撫 景泰元年定設。

順天巡撫 成化二年設，兼理薊州邊備。

山西巡撫 正統十三年專設，兼提督鴈門軍務。

陝西巡撫 景泰初設，駐西安，防秋駐固原

巡撫而外，復於沿邊置三總督，以專責成：

薊遼總督 嘉靖二十九年設，開府密雲，轄順天，保定，遼東三巡撫。

宣大總督 正德二十九年定設總督，轄宣大山西等處，三十八年定防秋駐宣府，四十三年駐懷來，隆慶四年移駐和陽。

陝西三邊總督 弘治十年始設，轄陝西，甘肅，延綏，寧夏諸處軍務，開府固原，防秋駐花馬池。其後建置日繁，遼東一帶置撫多至十數，官吏屢多，邊事益不堪問聞矣。

我們看看遼東烽火臺的設置如何。

本章主要參考文獻

司馬遷著 史記蒙恬列傳

一厂著 明代邊牆沿革考略

西村眞次著 古代世界文化史

王國良著 中國長城沿革考

明史兵制、王復傳、楊一清傳

憲宗實錄

方輿紀要

顧頡剛

共著 中國疆域沿革史

史念海

四、明代之滿洲邊牆與烽火臺

「明人防邊，九鎮而外，復汲汲於邊牆之建築，邊牆者何？長城是也……然則明人大築長城，乃稱曰邊牆者何也？蓋秦始皇築長城而後世詬之，邊牆云者，避與秦始皇同稱也。」

這是顧、史二氏共著的中國疆域沿革史的關於長城與邊牆的說明，察漢民族古來爲防禦外敵之侵入每朝皆犧牲一切的於其邊疆築成鞏固的長城，其痕跡現今尙存，而由其遺蹟之一進一退更能充足表明當時政體的一伸一縮，長城自秦始皇完整以來雖然經過四五次的修理與改築，其活躍的領域皆不出山海關以外，惟有明一代突破山海關繞遼河而東竟有謂跨鴨綠江直達南朝鮮平壤者，由此當代版圖之廣濶可想而知，同時國滅族辱也終因於此了。

不過邊牆雖然與長城類同；目的均在防止外患，而其建築的方法與材料懸殊極甚；關內長城衆知爲以石，磚所造；滿洲的長城（邊牆）則僅依溝壕與木柵，有說部分有以石砌泥築的現在也難以尋得，現在我們引證幾段便可了解，尤其其中對於距離與起訖還提供了不少的問題。

明史：「成化二十年，邊將鄧玉言『永樂時，築邊牆於遼河內，自廣寧東抵開原七百餘里……。』」

策學備纂兵制十五：「遼東邊牆，西自山海，東抵開原，延袤二千餘里，東西濶絕。」

邊防考：「河西一帶，隨山起築，多用石砌廣寧以東，地勢平行，惟藉版築。」

我們現在根據滿洲歷史地理中稻葉博士於明代遼東之邊牆一文中，可以知道：「邊牆大約可以分爲三大部分：其一是遼河流域的邊牆，其二是遼西的邊牆，其三是遼東之部的牆邊，以上三大部邊牆的位置，各有變遷，而各有各段的歷

史依年代的順序；遼河流域及遼西邊牆先起工，其次是遼東之部的邊牆，而其變遷最顯著的東部的邊牆仍最繁。」以上三書所載的是明初所築的遼河流域（又謂凹字形邊牆）與遼西之邊牆而其後在成化三年隨着明朝征服建州女真的勝利；邊牆也由開原，昌圖附近沿清河越鳳凰城直抵鴨綠江岸了，不然根本就不能產生下邊一段：

大明會典兵部十：「嘉靖四十四年令改新江沿臺堡於舊江沿地方，設官備禦，兼轄湯站鳳凰鎮等堡，以扼短錯江之隘與靈陽東西兩翼，共成犄角之勢」

而依全遼志與遼東志兩書又可知遼江沿臺堡即今之九連城，還有十二座烽火臺，不過近人之考證或因遼東之部邊牆變遷甚繁、或因清初之柳條邊牆而致混合為一、往々論說誤謬；後者的例子有白眉初氏地誌總論、與王國良氏前所引書中的遼東鎮條當然脫不了責任的。

然而有明一代為防禦蒙古之南下對關內長城之建築尙波々無暇為何又如此焦急於遼東方面呢？現在把當時修築當處邊牆的總辨畢恭所著的遼東志一段記述來看便可明瞭。

遼東志兵食：「此遼東沿邊城堡墩空兵馬也，夫遼南望青徐，北引松漠，東控海西女真諸夷，朝鮮百濟暹羅諸國，西連平薊，為神州襟吭，枕山抱海，風氣勁悍，士馬甲於天下，若乃山谿之險，天造地設；崇形勢，據險隘，察遠近，便勞逸，識者恒波々焉，兵法九地之變，屈伸之利，人情物理，不可不察也，故余志遼之兵食，而列諸沿邊要害焉。」

綜合以上諸說，勿論起終點以及距離如何相違，其建築的狀況與材料足可窺知一斑，較之關內長城之宏壯，邊牆無非僅以木柵，石堆，堀濠臨時設置而已，雖然故稱葉岩吉博士於滿洲歷史地理中羅集邊牆之種類：有壁山牆，石牆，土牆，柞木牆，磚牆等々構造，但最高的莫如廣寧東北的土牆，其高乃仍不過一丈二尺以內，所以若以內外的邊牆來對比；關內長城如銅牆鐵壁的馬基諾線永久的要塞，關外的不過是臨時設置的鐵絲網，戰壕而已，然而有明一代滿洲東部

有建州女真之勃起，西部有兀良哈之盤踞，若僅依仗邊牆之防衛那真無異空拳待斃；唯一的利器便是這烽火臺的警報吧？楊賓的柳邊紀略說是：「明時遼鎮建敵臺一千三百三十三座。」尙有不點烟火的眺望處「路臺二百二十八座」之多，也無怪記略所載：「當初建時量地衝綏，綏者五里一臺衝者二三里一臺」而關內臨蒙古，滿洲險要的薊州邊牆二千里烽火尙不過二百但關外不足三千里的邊線竟用一千三四百座呢！

現在將全遼志邊防篇、前屯衛內烽火臺之設置記下便可了解當時的全豹了：

前屯城堡墩臺障塞操守官軍四千六百

邊臺一百四座瞭守官軍五百二十員名

鐵場堡

五名口臺

接界臺

鎮夷臺

北石門臺

寺兒山臺

樑木衝臺

濫泥溝臺

石嘴空臺

永安堡

石狹口臺

小孤山臺

古路溝臺

大孤山臺

鎮營河口臺

西小川臺

團山臺

刀背山臺

亂石

嘴臺

背陰障堡

總管臺

梨樹灣臺

松嶺臺

管家衝臺

尖山臺

野豬障臺

將軍石臺

樓自山臺

三山營堡

長嶺臺

大古路口臺

平山臺

雙山臺

松山臺

石嘴臺

小古路口臺

芍藥溝臺

釣魚臺

石嘴空臺

雙溝臺

黃土嶺臺

灣頭墻臺

半邊山墩

半邊山臺

平川營堡

石河口臺

捧馬嶺臺

長寧臺

栗子臺

松樹臺

鎮虜臺

鎮北臺

長嶺臺

鎮夷臺

安邊臺

古路口臺

野馬川臺

瑞昌堡

排柵庄臺

青草坡臺

野馬坡臺

蛤蜊河臺

大團山臺

杏樹溝臺

寨兒山臺

毛刺關臺

鎮東

臺

三道溝臺

獅子口臺

白石嶺臺

高臺堡

平夷臺

甘泉臺

偏崖兒臺

小庄臺

關門臺

黑土臺

三道溝堡

架子山臺

黃土岡臺

石山臺

黃花臺

安家山臺

捧馬嶺臺

長嶺臺

鎮安臺

青石崖臺

新興營堡

平坡臺

古庄窠臺

慶春山臺

小夾臺

六州河口臺

湯池山臺

鷹窩山臺

古路口臺

塔兒峪

碾盤山臺

鎮北臺

錦川營堡

大牛心山臺

鎮口臺

雙山兒臺

雙樹臺

平湖臺

小河口臺

老鶴衝臺

焦石嶺臺

背陰庄臺

廟山兒臺

觀音山臺

葦子溝臺

前屯衛所管轄的邊牆，以包括前屯衛城及中前所，中後所之西邊為界，西端臨接山海關的鐵場堡附近的吾名口起

首，在到錦川營堡的東邊爲止，稻葉博士於前書的考證說：「這地方利用山險配置烽燧臺是很可想像，如斯這邊牆蜿蜒而向東北，繞石河之上流，於三道溝堡之西方對東北長足的跑去，這附近有土牆，石牆等雜用，河口的地方是樹立的木柞，錦川營堡外邊大概也是同等的方向，此區劃內可知包圍着石河，高兒河，六州河的上源地一帶，天下郡國利病書（清顧炎武著）謂『前屯邊牆三百六十八里，於萬曆元年及二年用磚及石而砌的。』」

在這三百多里之中竟有一百四座烽火臺，畢恭的遼東志爲一百七座，（全遼志之著作早於遼東志）其後或者又有增加也未定？要知道這僅是一個衛城的區域，依全遼志的記載由此東北有寧遠衛，錦州衛，義州衛，廣寧衛，鎮武衛，海州衛，遼陽衛，撫順衛，清河堡衛，瀋陽衛，其外開原衛，鐵嶺衛，險山等處，江沿臺堡，鳳凰城等處每衛皆有十處內外的堡，每堡平均有十處以上的烽火臺所以各書的統計有：

柳邊紀略：一千五百五十八座（內含路臺二百一十八座）

全遼志：一千六百十九座

遼東志：一千六百二十九座

明代，滿洲邊牆一帶的烽火臺以外沿海地方即今關東州管域內又有多數在星羅碁布着，遼東志的沿海城堡墩架條中分爲金州，復州，蓋州的三大區域：金州有七十三座，復州有十六座，蓋州是二十五座，而各堡均配瞭守官百數名還有冬操夏種的官軍餘丁多數，這地方的烽火臺當然是預防由海面來襲的異民族而設；若依島田貞彥氏於觀光東亞康德九年滿洲之城壁特輯號的考證，我們知道金州城墩堡中的望海塢堡與日本戰國時代的八幡船有莫大的關係，還提供了關東州普蘭店內金頂山眞武廟中的幾塊石碑是可以證明的貴重資料，其中的萬曆碑已被園田一龜氏編於滿洲金石志稿第二冊中（滿鐵調查部發行。）

這地帶的烽火臺，雖仍免不了新陳代謝而湮沒但多因於鐵路的左近，而加以保存；牠們在供給實地踏查者的研究與他處邊牆是便利多了。

本章主要參考文獻

稻葉岩吉著 明代遼東の邊牆 滿洲歷史地理

全遼志

畢恭著 遼東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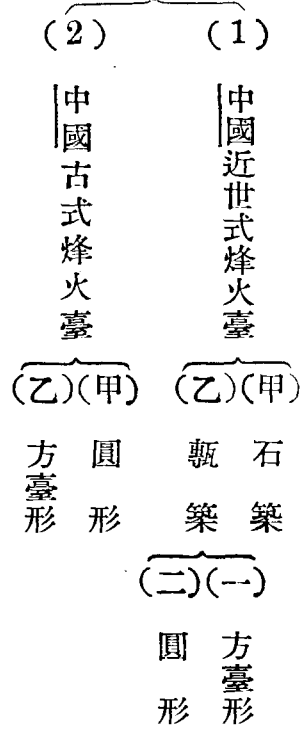
楊賓著 柳邊紀略

島田貞彥著 望海塙堡と倭寇 觀光東亞昭和十七年正月號

五、烽火臺之考古學的研究

南滿洲現存的烽火臺，若依據八木裝三郎氏於其大著滿洲舊蹟志（上篇）的研究可分爲兩種：一，是土壤或土石混合的建築物一看似古墳的形狀，其中又可分爲兩種：（甲）爲方臺形低者極多，（乙）爲圓形非常高大，此二者幾乎分布於全滿洲，不知其爲烽火臺者往々以其當做古墳，二，是如高大望樓似的構造，此中也有二種分別，（甲）爲以甃瓦所築其中有方，圓二形之交錯，（乙）爲石類所築，必有外郭環繞着，以上種類以公式說明就是：

烽火臺之種類



依此表類推，八木氏以實地踏察的經驗又於前書說：「中國近世式烽火臺的分佈，皆限於遼陽以南，其以北尙未發現；而事實上更應擴張於東西兩方，依現存實物看來，專散佈在西方渤海灣沿岸，甚至縵延到中國本土地方的也很多，惟獨東方黃海方面其數極少，這樣究爲何故？若單依遺蹟上之觀察；以上的情狀不能不說是漢民族感到需要的結果，才築造了這樣最新式烽火臺？……就中爲八幡船而築最爲可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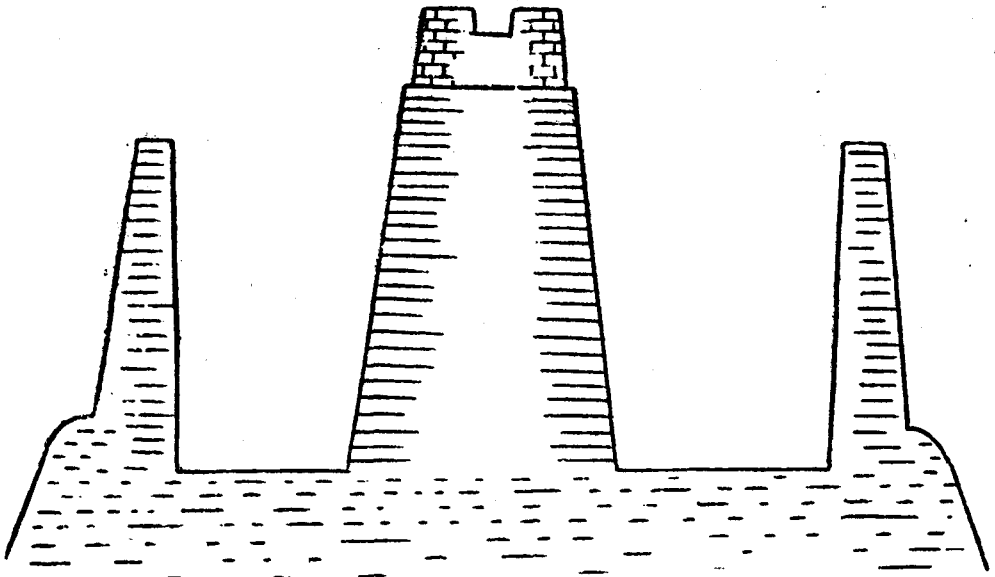
八木氏的古今兩種烽火臺的分類年代不但未表清楚，地理的分佈也未盡詳；只說中國近世式烽火臺限於遼陽以南而其對象歸屬於八幡船的防衛；或者先生係忽略了明代遼東邊牆之遺蹟？只專列所謂「沿海城堡墩架」我們若打開滿洲歷史地理和十五年版中所附帶的明代遼東邊牆圖一看，便一目了然。試由遼陽爲界畫一東西線來看，馬上遼陽以南顯然不爲八幡船而設的城堡墩臺，就有廣寧堡東南地界的群墩與遼陽所轄的大部分，由前章之說明我們知道當地爲明代凹字形邊牆之底邊，其所以不由廣寧城直東向瀋陽衛而建築渡過幾重遼河套的蛇行流域，而彎曲着弄成凹字形狀也是因爲當時其地有兀良哈族蠻橫而已。所以當幾百座烽火臺乃爲守南地以備防北，而沿海城堡墩架係守北而察南的。依遼東志全遼志之說明，沿海墩架之範圍僅有金州，復州，蓋州三區域，蓋州以北遼陽以南的海城衛墩架也有在其內，至於以建築材料及形式爲標準，則關東州內也有古今兩式之混雜，不過我們所需要的是先生多年來羅集的烽火臺之實測，考古學

上的解剖，現在打破今古的牽制，來摘幾處實物來看：

南關嶺的烽火臺（石築方臺形）——南關嶺在周水站的北方，

大房身的南方，此地古昔曾設關門，爲金州，旅順間來往者之警備，爾來相傳爲名，不知在何時將其關門撤去，其所在地現今不得明瞭，惟當地住民之解釋；元來所謂嶺者乃指高山中的鞍部，往昔的道路多有撰定低地之風，辭書上也說：「山頂可通道路者曰嶺。」

第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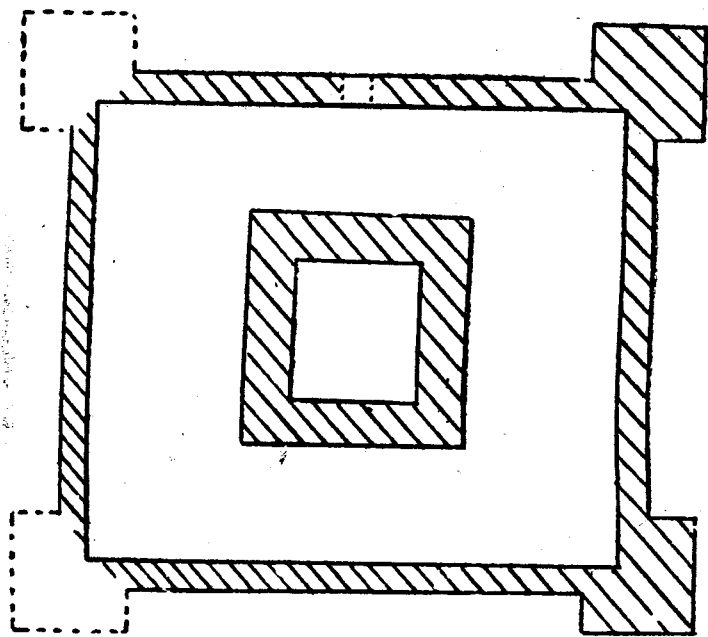
既有斯例恐這南關嶺的關門或在此金州旅順間的通路中將達山頂之處也未可知？而爲與以關門互相連絡的烽火臺是在現在車站的西方之處，但於火車中看來，是建築於由周水子站向夏家河子去的曲折的臺上，相傳舊時還有一個在北西地方的山麓處，現在早已被破壞了現有臺的叫後革鎮堡，據此臺的現狀而言；在中央造成極高的方臺形的石臺，其周圍繞以牆郭，牆郭的四隅之外面皆各設一由下到上加強工作的礫牆，又於牆郭之南面作成道路以便往來，其材料全部爲扁平打光的石材，其外部的基礎，以土做成傾斜面，建築的順序好似起初先設成方臺形的土堆，更於其上部又造成外郭，關於構造方法尙請參考圖說！

第一圖（革鎮堡烽火臺橫斷面復原圖）

石築而有郭的烽火臺，此外還有建築略同的僅有石河驛臺子山一座，其他皆為甄造，後者尙較完整，惟前者於地理的環境上頗極險要。

明史兵制三建文帝的敕書云：「各處烟墩務增築高厚，上貯五月糧及柴薪藥弩，墩旁開井，井外圍牆與墩平，外望如一重門，……禦暴之意常凜々然也。」

明皇經濟文錄九邊篇中，魏煥之論邊牆謂：「近之善守邊者，每十餘墩必總委一官，提調十墩之中擇可守者，先儲米數石，水數缸，賊近邊即斂十墩之軍共處一墩，止留善走者一人，舉煙放礮；又潛來共墩而處，賊若攻墩不分有軍無軍墩分俱寂然無聲，彼攻空墩常多半日之勞而卒無所得；攻有人之墩則輒被木石擊傷，相繼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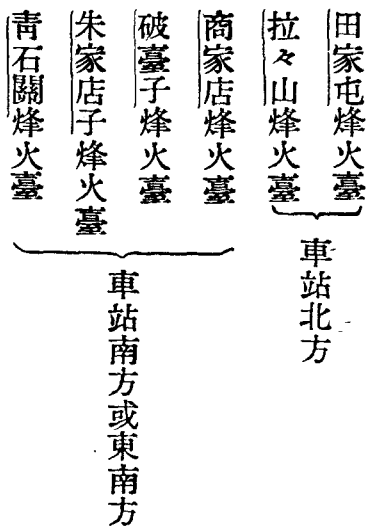
第二圖

者見我各墩烟火齊舉，即莫測孰為無守而自畏矣，所謂以靜制動，以逸待勞，常形人不形於人者此類是也。」

這兩段，對此類烽火臺的解釋，是不可多得的貴重資料；不獨提供了貯糧，開井之法更教以攻守之術；而烽火臺不僅為舉煙火，示信號，在飛機未發明，大炮未進步的當時雖然遼東半島未築邊牆，若實行的連環戰術或者也是鐵打的要塞吧？也無怪終明一代長城以北的異族未能如意南侵，而八木氏也曾說石築的烽火臺乃隨火礮的發明而建築，我們又可知道當地的兩座還是最新銳的呢！

南關嶺之烽火臺八木氏擬推爲明代沿海邊金州之羅家島墩，石河驛的烽火臺以爲就是當時石河堡東方的小黑山墩。拉拉山的烽火臺（甄築方臺形）——拉拉山在大石橋的南隣一個小站太平山的左近其處寂寥慘々不過是個荒蕪的寒村，可是在這附近各站的兩傍，點綴着他處不能對比的多數的烽火臺；尤其是其中尙有完全如初的高臺，而皆於車站近傍，頗爲世間好學之士所注目。

現在若依太平山站遠近爲順序可說有；



但所列諸臺，其大小形式，築法與材料，幾乎大同小異，我們只好選將近原形的甄築方臺形代表，要推拉拉山的一座了；因爲牠由車中眺望也是絕妙的觀光物。

所謂拉拉山，八木氏擬其原出於蒙古系的名詞；不知蒙語是否以丘陵稱爲「拉拉」其實當處寧肯叫山不如稱高崗，其近處極爲平坦，突然出現一嶺高丘，若由南方遙望好似荒涼的沙漠中臥着一匹駱駝，烽火臺便像峯上托着的背籠，不過這兒放在牠的頭上了。

此臺因距村落與土地尙遠，樹木的果實與草種未能散落在臺上，以免去樹爲害以致保存至今，蓋滿洲中交通便利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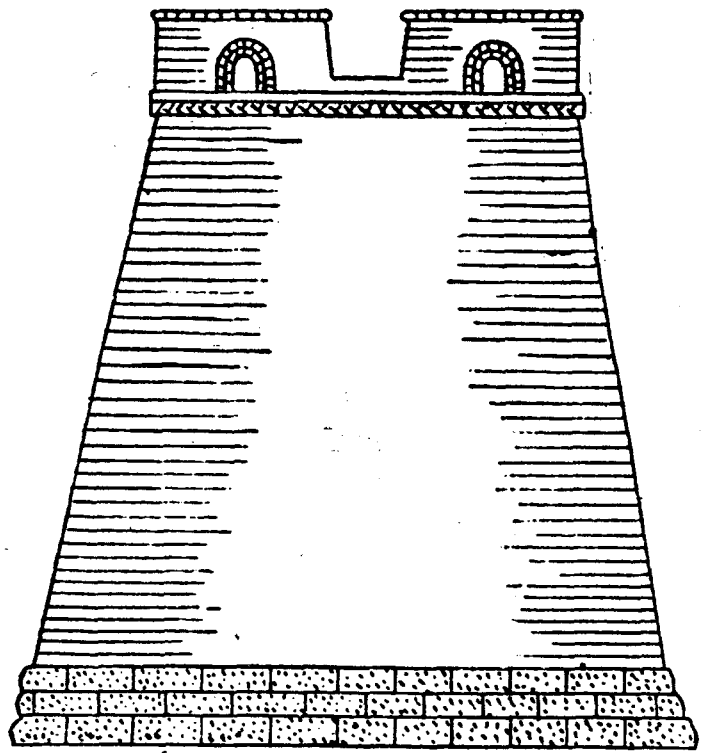


圖 三 第

完整的遺存恐當推此爲第一吧？其建築的手法無甚異彩，基礎舖三層花崗石，以上皆用青甌築成方臺形，傾斜而上頂部無特別的舉烟處係空平，惟四面設有炮眼及睥睨口算是斯類的特點，至於外觀請參照圖解：

第三圖（拉拉山烽火臺，側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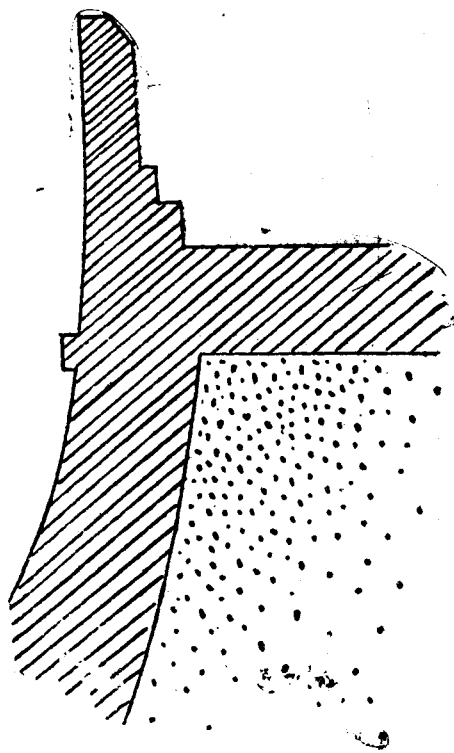
第四圖（拉拉山烽火臺，上部縱斷面圖）

圓臺子的烽火臺（甌築圓筒形）——其臺的形狀好似圓形砲身，故地名也由此而生，蓋南滿洲的甌，石築的烽火臺皆爲方形，惟獨這是圓算是出乎其粹了，其規模亦甚大，而其最上部大體皆破壞，獨東南面稍有原形之存在，還可推測舊態；與牠不同點可說：上部四方形的窗眼，而其下又有上圓下平的窗口，甌係紅色而較大，長一尺三寸

厚三寸，頂部土石交雜處有一座神廟，無疑當爲後世所建，而近傍多土堆察基底皆係烽火臺之廢蹟，星羅碁布甚如墳塋；關此問題八木氏會說：

「若問當地烽火臺因何而多，例如古臺已無重修必要，或因位置不適合，而廢舊以建新，又此地有時會爲與蓋州連絡同時一又圖與湯池交通安全故與傳警上之需要而造也未可知，惟古昔之地現屬何處尙不明瞭！」

再是對此圓形臺，應加考證，前章會引清楊賓柳邊紀略對明時遼東鎮有謂：



「路臺高三丈五尺，周四十丈，體圓以大甗爲之，上置鋪樓
 堞口，每臺設守軍五名，專納行旅居民遇敵者也。」

第 考此臺的大小與材料，形狀極與明代路臺相似，若果如
 四 此，此臺的二重當一爲架鋪樓而用，二爲堞口了？而此臺的目
 圖 的因不在放烟舉火，意在多收容避難人民，以故爲防止敵人攀
 登才高大而築圓形，惟紀略載二百二十八座，今發見者全滿只
 剩一座，同時也倍增了史家，考古家們的對牠的珍貴！

本章關於考古學的解剖，除二三處筆者實地踏察外多依靠八木氏的論述，勿奈依筆者所知範圍內關於烽火臺獨立的文章未會有整個的研究，僅八木氏於大著滿洲舊蹟志上篇第二章城廓之變遷與其種類中所論及的算定有系統的作品！

本章主要參考文獻

八木英三郎著 滿洲舊蹟志（卷上）

明皇經濟文錄九邊篇

明代遼東邊牆圖 滿洲歷史地理昭和十五年版

六、東亞戰史的因循與烽火臺地理上的發展

白鳥庫吉博士爲市村鑽次郎博士的大著中國史統做序會說：

「亞細亞的歷史，一方就是南北的對抗史，同時也由此而引起東西的交涉；物資缺乏的北方游牧民族，欲求着豐穰的南方樂土是自然的道理，然而南方文明諸國防備非常嚴重，不能如意侵寇的時候，北狄不得已將其勢力只可向東西而伸展，其時同志相討以充物欲實不足為奇，這運動由古至今，其影響東由日本，朝鮮，滿洲，西訖中亞，歐洲均為波及，現在可省略一一具體的解釋史實，不過史乘上的確是不可枚舉的。」

宮崎市定氏在中國歷史地理叢書的第四卷，東洋的素朴主義之民族與文明主義的社會一書上，論及南北兩民族的性格說：

「東洋最古文明的中心在中國，其周圍有許多未開民族，文明社會的文明人，輕視他們謂夷狄蠻戎。他們一面還忘却了文明人的一大長處；文明人有文明人的教養，素朴人有素朴人的訓練；文明人在思索，素朴人在行動，前者屬於理智，後者專在意志，一是情緒纏綿，一是直截簡明，前是女性，後是男性，而前依個人自由主義，後從全體統制主義在各角度觀察都有相反的特長在對立着；不獨社會與社會如此，個人與個人的比較亦然。」

「對於未來社會的展望逼迫着我們不能不生清算過往社會的要求，古人說：『前事不忘後事之師』認清楚過往的歷程也正好決定我們未來的去向。」這是郭沫若氏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的序的一節。

「以史為人類活態之再現而非其殞跡之展覽；為全社會之業影，而非一人一家之譜錄。」這是梁啟超先生中國歷史研究法的根本命題。

明史樂府云：「秦人備胡築長城，長城一築天下傾，至今笑齒又未冷，豈知明人防北狄，專藉築城為長策，不曰長城曰「邊牆」版築紛紛無時息，虜入潰牆如平地，縱橫飽掠無所忌，虜退復興版築功，朝築暮築竟何利？帥臣徒受內府金，川原空耗司農費，我聞漢人却虜得陰山，匈奴不敢窺幽燕，又聞唐人踰河城受降，突厥不敢掠朔方，自古禦胡在扼

險豈在萬里築垣牆，屬朝廟算皆如此，奈何獨笑秦始皇？」

的確，漢帝國的與匈奴，魏晉時代的與五胡，宋朝對契丹，蒙古降有明等，皆證於史乘；而彼等戰爭的結果最爲顯著的爲因漢匈戰而征落西域，蒙古入主中原而後勝西歐，這是世界史上不可消滅的事實，也是東洋人征服外敵的因子，光輝勝利的記錄！

而考諸史實征服者可說皆爲素朴民族，被征服者何嘗不是因享受文明生活而失去了祖先的國土。

我們要客觀的研究歷史、別以歷史爲笑話，小說；別以史跡爲古董鑑賞，引古以鑑今，檢討過去是爲的借鏡於將來以求人類活態之再現而已，真的「歷史確有循環性」

明史的樂府可說是打破當時封建思想的巨篇吧？那種的主張是反對保守的防備，鼓勵遠征；闡明了物的設備不敵人的訓練呀！

現在歷史以證明循環的端緒了，大東亞戰爭是否由於中國事變的延長？是否先南北而東西的驅向？而東洋民族所以征服了英美，誰能說不是根本於素朴的修養，英美的慘敗不是由於文明過度？

古昔的防衛籠兒的烽火臺呀？只可當做時代的墳墓吧？

不過華北滿洲各處所謂××台××堡的地方，總以爲由於烽火臺的發展而成立的村落、牠在地理上的功績又是多偉大？

物質用途的新陳代謝、才產生人類的歷史！

本章主要参考文献

白鳥庫吉 市村博士東洋史統序

宮崎市定著 東洋に於ける素朴主義の民族と文明主義の社會

郭沫若著 中國古代社會研究

梁啓超著 中國歷史研究法

明史樂府

戰爭齋與文化之影響

張

弦

作

天地原是一個戰場，每個人們便是戰士的一員，從有生以至老死，無時無地不在戰爭中過活。自人與獸戰，人與人戰，發展至人與自然戰，無往而非戰爭，中國的一部二十四史，無非是一整個的生殺紀錄，而世界史呢？自亦逃不了殺及砍及。這種戰爭，的確是摧殘生靈，破壞一切固有施設，道德家很不以為然的，但，儘管由古至今出了些非戰家他們很有些自圓其說的非戰理論，冠冕堂皇的弭戰策，但實行起來，總不見有很大的功效，即有也是成功一時，所以天地間還是充滿了狼煙，到處流行着戰伐，撕殺之聲，難絕於耳。倒應了小說家的「話說天下大勢，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新陳代謝，必引起戰爭的一套陳言了。

其實「佳兵不祥」一語，倒是兵家和常人所深知的，弔古戰場的名文，杜甫兵車行裏的所述，盡够人寒心的；而赤地千里，殺人百萬，流血漂杵的傷心慘目圖，不待申言，也足以使人領略。歷史上這種材料太多了，都明晃晃的擺在眼前，然而也免不掉戰爭，戰爭戰爭，將不知何時能永久確立和平理論。但戰爭既這樣酷烈，為什麼人不來避躲，偏來執行這是耐人尋味的吧？

「凡物不平則鳴」，這是一句很有道理的話，我們論及戰爭的起因時，也很可以借用過來「凡人不平則戰爭」，這話也許有語病，因為懦怯的人，即有不平，也甘於忍受屈伏不會起來戰爭的，但戰爭因不平而起，却不易為人所否認。在中國歷史上去找這種成樣，很容易發現：如陳涉吳廣不滿意秦的暴政，遂揭竿而起，文王因殷紂的無道，而代天行伐。凡此都因不平而起，而近時日本為排除英美在東亞的榨取，乃驟起大東亞戰，希特拉的撕破凡爾賽的不平等條約，那更是極明顯的例子。蓋一個國家在對人作戰時，必已處在被壓迫最深的程度，於深思熟慮終無打開策時，萬不得已始訴諸戰

爭，自然，無故尋釁，威加於人的也有，但終是少數，因為沒有不平的事，誰也不欲輕易嘗試這流血的把戲。

一一

戰爭既起，作戰者當然竭盡力量爭取勝力的，惟在一意作戰期間，有一種不可忽略的大計，即於前方戰爭同時，並不應忘掉文化工作，因為勝利可分為兩種性質：一，暫時性，一，永久性。暫時的勝利，只要武力強勝即可達到，而永久的勝利，却須於武力戰勝後，繼之文化戰亦勝人一籌，如此，纔能致其全功。不然，暫時的勝利，歸結總有兵連禍結再遭失敗的一日。

我們如注視近代戰爭時，就可發現雙方絕非僅在疆場上相搏鬥，而是動員了後方的產業，經濟，思想等，發揮了總力戰。這種大規模的總力戰，正是傾注了全國的精力，一罄所有人的物的資源而來奮戰。結果，其勝負確足以表現自身的強弱來。

試思，一個國家經多年發展培養的文化，一旦經過這種死活的大激戰，影響所及，必定良多。

一二

至此，當述到文化本身上來，按文化二字的解釋，却言人々殊，每々各具一義。德人魯邁爾所下的定義是「人格的完成」，他以爲文化必須有（一）接受文化者和（二）文化的本身才能成立。前者即各個的人格，後者即科學，道德，宗教等一切精神的產物，將這些客觀的文化拿來作工具，更依個性的本質而助長人格的完成便是文化。

在中國方面，古代的易經裏面賁卦的象傳即有說：「文明以止，人文也……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孔穎達所著的

《易經正義》一書也有說：「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言聖人觀察人文，則詩書禮樂之謂，當法此教而化成天下也」。後來如宋朝的程伊川的《易傳》所說：「人文人倫之倫序，觀人文以化成天下，天下成其禮俗」，清朝彭申甫所編輯的《易經傳易注解辨正》更能具體的列舉其內容如下：「大而言之，則國家之禮樂制度，小而言之，一身之車服，一家之宮室」這種觀念，也為大多數人們認為正確。

但，一般說來，我們又以談文化便是「人類營社會生活所積累的精神方面和物質方面進步的成果」，在歷史上，人類自漁獵時代而進至遊牧時代以至農業時代，自穴居野原而造宮室製衣服，利用舟車畜力，這種物質進化的成果便是物質的文化、人類自原始氏族部落時期至進化至國家的政治體制，自原始自然崇拜而導源了宗教信仰，積長期的生活經驗感情而發展成為學術思想文藝詩歌，這種精神方面成果是所謂精神文化，故謂某一時代之文化高低：便要看那精神的和物質的總合，然後才能下斷語。

四

解釋了什麼是文化之後，還須要考查文化是在怎樣的發展和演進。

第一要提起的是文化發展的歷史性。原來人類的社會的生活知識，大部是屬於先代遺留和積累下來的，其中憑藉自己由經驗得來的部份是極小的，歷史在時間與空間兩方面上不絕的擴大與延展，把人類的生活經驗不斷的積累增加，於是文化的內容便繼續趨於豐富，走向高度的發展，在普通的情形上說，時代愈進化，文化也愈超越。

在此應特別提說的是一時代的文化，雖是承襲他的前代，却不是抄襲着先代，文化在時間上演進的過程中，接受了前代文化的遺產，依時代演進規律，一部保留，一部拋棄，把保留的一部份，加入新時代裏，滋生為新文化，依普通規

律，文化便永遠朝着新的方向繼續前進。

第二是文化發展的過程中對外來文化的吸收。文化的發展不但在時間中憑藉着歷史的遺留，而且在空間上還要吸收同時代他社會的文化，使自己的文化呈着飛躍的姿態前進，在現代吸收外來的文化的實例，隨處可見，千百年的古代，地球上各部份沒有互相接觸的機會，各洲都保持獨自發展的姿態，但自從交通發達之後，世界各國可以互通往來，因之起了文化的交流作用，彼此各以外人之所長，競相吸收。但外來的文化，也與接受先代的遺產一樣，是應該有選擇的法則，不問可否把古代文化全盤照抄，結果要使現代文化，堆滿無法收拾整理的雜草瓦礫。而不問可否把異社會的文化全盤照抄，結果會使自己害了文化消化不良症，而且容易把內部潛藏着的病菌，也吞服在內，以致不但沒有得到外來的報酬，反到滋生了不可救藥的隱患。

第三文化在時代發展中自己創造。文化的發展，除了由歷史的保留，外來的吸收，還有自己時代中的創造，但這所謂創造，依然離不開上述兩個條件，譬如一件科學的發明，固然仗了自己的天資，但主要還是借助先代和他人發明的成果。其實歷史無時不在變化，對先代文化永不停止保留和遺棄的過程，而經過拋棄保留的文化，已無形的比先前的文化，站在高級進步的意義上了，這就是已成了創造的文化，文化的發展演進，是不能離開上述三個法則的。

五

文化在發展演進期中，除了依着前述的三個法則外，而能使之銳意改進的，那只有遭遇戰爭之一途。

戰爭與文化，是帶有巨大摧殘性的，一個文明進化國家，文化大備，倘不幸遭到一個意外的暴力的國家襲擊，他的文化設施，是要被摧殘殆盡的，看來牠正是文化的敵人；其實並不如此，戰爭也只能燬滅了物質文化，即所謂文化設

施而精神文化，還在人們的心田中生長，他會不斷的發芽開花，由燬滅中而重新建設出來，建設出來更進步的文化。

大凡强有力的國家，是應注重文化的，有高尙文化的國家，也應顧慮武力的，二者兼有並備，才是今世國家適合生存下去的條件，不然一不足以服人，一以力弱易受摧殘，這種明證很多，即如金元，都會入主中國，終以文化程度過低遭到敗退和同化，至於印度，原是世界上最文化之峰，却因武力不足，喪失了政治上的自主性而依附於人。

文化之與戰爭，原不必發生衝突，依文化的力量，滿可使人們生活走上正常發展之軌道，社會國家也有發展的軌道可循，進而至於世界大同，全人類都有適正安息之所，這時，世界滿可以承平無事，將戰爭消融於無形了。不過現階段的文化還幼稚得很，非但老子主張的「無爲」，墨子的「非戰」不發生效力，就連托爾斯泰的「不抵抗主義」也無甚用處。因是，文化若大於戰爭，可以消融牠，但這時還沒有這種力量，所以還得與戰爭相遇。

六

戰爭與文化終而相遇了，他所發生的影響，就值得我們注目。

據理，文化雖見戰爭，我們應爲文化惜，因爲他的花朵，他的成果，爲一種暴力所摧殘而破壞了。其實，這是不必的我們正不妨爲文化賀，因爲如果沒有戰爭發生，他將不會受到新的刺激，而自以爲滿足，固步自封，將永遠止於此了。幸而他們時常相遇，使我們不在同一方程式裏討生活，由原始進化至現在，而以後將更進步。

人類有史以來，總有四千年，戰爭該是無數了。但雖是從古無數大戰，怎樣如屍填巨巷，血染長河，浩劫之大，終是滅絕不了人類，而人類還很繁榮，生活也愈文明，可見戰爭並不足爲害；戰爭的目的，不過是將不合理的地方，使趨於合理，不平衡的地方，使趨於平衡而已。這樣，正是文化力所未及的境地；藉戰爭發起，大可裨益於成長整備，彌補

自身的缺欠來。也正是因戰爭所起，才可以發現自身未臻燦然大備，而追求起進步來，他兩的關係，譬如文化是學生，戰爭是鞭子，學生在讀書期間，偶有讀不通時，鞭子便立刻擊在身上，經此一擊，於勤讀上總算有點功用，至學成之後，鞭子便可離去。所不同者，學生讀書至學成的期間較短，文化至燦然大備的期間較長而已。

第一次歐戰時，全世界飛滿了砲火，人類和物質的損失。真是有驚人的數字，就以戰敗的德國來說吧，傷人失地之餘，受着凡爾賽條約的束縛，在滿目荒涼的敗瓦頹垣中從事建設復興工作，今後幾時，竟而由瓦礫中又建設起大德意志的雄姿了。現在不但一切建設有突飛猛進的發展，就是國力也十倍於昔，又敢然與英美干戈相見了，究之他有這樣快速度復興底力，爲世界各國矚目咋舌的原因何在，這就是有着崇高文化的原動力所致，英美前次雖於武力方面戰勝他，而並未制勝他的文化方面，這就是他終于能復起飛躍的大道理。現在世界正滿佈着戰雲，相信我們於戰勝之後，文化必另有一番新的進步。

戰
爭
與
佛
教

郭

石

作

戰爭與佛教目次

一、緒論	四三
二、印度文明的起源及其思想	四四
三、佛教之殺生義	四七
四、佛教的戰爭觀	四九
五、和平論與佛教	五一
六、新的自覺	五三
七、結論	五四

若以靜止

不得至止境

止靜唯能忍

必尊貴是法

——中阿含經長壽品

一、緒

論

——生存競爭與人類文明的推遷原素。

開章第一義我們試打開世界文明的進化史觀，我們立時可以浮起一個很明顯的印象。

——生存永遠離不開競爭。這不僅是一個單純的人類，甚至世界無一切生命而不是在競爭裡生存着的。

單就人類文明方面來說，大約可分爲以下三個要素：

1. 生存競爭
2. 自然界的征服
3. 都會生活

僅是，在這三點上所發出的文明，已漸漸的趨向了物質文明的片方。於是物質文明的分量也一箇世紀比一箇世紀的加重起來，我們無論依着歷代的証驗與現實的考察來看，很顯然使我們感觸到人類的進化與物質文明有着一個不可分離的平衡的概念，因而，在這漸次的加重裡，也就形成了一個自然的界律，

但、其中最注重的還是「生存競爭」，牠可以說是一個人類物質文明的命脈，牠中間就如同母對子的慈愛，不但偉大並且還有一種不可思議的奧妙關聯，可見「生存競爭」的存在價值是如何的重要了。

但如果祇專注在「生存競爭」一方面亦是不可能的，如同母親失去了他的愛子這真正的慈愛而失去了寄託。這恐也是一件很可悲的事情吧？所以，也不能擯棄了其他附隨的兩個條件；「自然界的征服」與「都會生活」。

再進一步的擴大觀察一下：「征服自然界」的範圍問題看來，主要的已不祇限於征服毒蛇與猛獸了，像征服類似獸類的野蠻人種，亦成爲一種文明人的事業，再深進一步，對於異教徒，像這種以「自信爲重。他信爲邪」的破壞行動，而認爲一種義務。甚至於人種與人種的中間也會惹起這種矛盾的觀念。像「黃禍論」中的主張；滅絕黃色人種爲上天選民的天職。在這裡我們不能不考慮到牠對於「征服自然界」的思想與表示，因而，在這裡加入了一層反感的力量，這也可以說是人類無一時一刻不在「征服自然界」裡而發生着「生存競爭」？

倘如缺陷了這種「征服自然」的思想，恐怕我所認爲的物質文明，將要發生一個大自然的悲哀吧。

反而我們也不要忽視了這「都會生活」的重要性，因爲都會是人群的集聚與智識會萃的樞軸地帶，人間的能力大半都集在這種地方，所以，由這裡發出了種々の見義。無論他是良善的或是罪惡的，不容我們否認這根原是出於都會的，像今日的倫敦巴黎等大都市，說她是罪惡的塵集處也可，然而，她却是政治的首府，文化的中心，一切經營的主幹，于是罪惡的良善的種々事相與思想也都在這裡面醞釀着，這是會使我們茫然了他的使命，總而，這「都會生活」說他是創造文明也好，說他是演進一幕野蠻的悲劇也未嘗不可。

二、印度文明的起原及其思想

推及以上三要素所創造的所謂偏重物質方面的文明。在印度文明的思想來看，正々は兩相背馳而各奔東西。

牠認爲「征服自然界的事無疑，結果是如同殘殺了自身。譬如，自然界是懦弱的而纔保定了我們人類的地位，反之自然界要是強盛的呢？那我們人類不早已死滅殆盡了嗎？細想，我們人類又何嘗不是自然界中的一分子呢？因爲我們也是自然界中的一分，所以，人類根本就不能離開這自然界而生存，偶然，在這共同生存環境裡面，認爲某一類是有害的，是不利於人類的，但在人類全體上看來牠是和我們有着一個同一的意義而生活着，瞭遠一點說牠是我們的「同生」，靠近一點說呢，牠就如同是我們的「同胞兄弟」。

所以，我們要拿征服其他一切來做人間根本的大義，那恐怕是一個大之的錯見吧？不幸更會因此生出了悲慘的結果呢，這印度思想的起着是應將征服自然界的理念，一變而推進與自然界同化爲一的共存工作，以洞達自然的真義。因爲使與自然界中一切的生類共同生活，即是我們人類的本職。印度文明的起原也就是理覺到自然界絕對不是可強加以征服的手段而得以圓滿，根本人類的生存就沒有須叟離自然界而生存，所以，我們更談不到去破壞自己的眷屬而作「征服自然界」的人間大義。這思想也就構成了這所謂「印度文明」的主要起因。總而，這所謂「生存競爭」也就是「力的競爭」。所以也決不像征服自然界的祇注重在獸類。甚至打倒鄰人，殺滅同胞，結果，捲入人類戰爭的漩渦。如果說「生存競爭」是人間的本義，就不如把牠擴大來說「戰爭即是人間的本義」。於是黑人與白人的戰爭，人種與人種中間的戰爭，階級與階級的戰爭，也皆變質爲武力之文明的本色，結果，會使世界漸趨於滅亡，會將人類導入一個極度悲慘的境地，如是；覺悟了這「生存競爭在人類生活方面是毫無意義的」——這也就是首提過的印度文明所起原的地方。

我們再試考察一下這印度文明起原的重要動機。實在是受了「雪山與森村」不少的影響與薰習。不妨；我們再把它來分析一下：

(1) 雪山與冥想

被稱爲世界之脊骨的喜馬拉雅山脈，在印度與中國的中間自東而西形成了一個自然的障壁。在此山脈的中間被認爲世界第一高山的埃佛勒斯峯，實爲二萬九千二百餘尺，餘像一萬五千尺高下的山峯，四時戴雪，而一萬五千尺低下之山脈，冬日雖飾着雪白的外衣，至夏却顯出他那赤裸之的山姿。因這裡繁植着大量的藥草與香樹，所以從古時也稱它爲「香醉山」。

在喜馬拉雅山脈的南面的羣峯，被大量的森林遮掩着，山層如十幾萬隻白龍蟠居在山頂。下觀如黑蛇之群曲于其間——因而一般也將它呼做「黑山」當印度道士入山修行時即入此山，上視雪白如玉的山色，在自然中而生出一種冥冥的玄想，集多數弟子集此林中，而過着如神仙似的瀟然的生活。這不能不說是一種特殊的享受吧？

移住印度的阿利亞白色人種，起初，亦與移住歐洲的阿利亞人種同樣嚴抱着他那實利主義與差別主義。於其聖典中奠定了階級的觀念，將被征服的民族以「奴隸」看待而躡於足下，瓜奪了其宗教與教育等權利的享受，然而，後來却一變而轉化爲廣義的精神主義與實在主義，實在是造成印度人幸福的一個不可多得的機會。

這却是移住印度的白人受了這大雪山偉大的薰陶的緣故，在這靜恬的絕妙景色裡又加上了那浮動的天空的自然現象；實在是給白人腦底上刻畫了一個不可消滅的偉大的印象。

原來，阿利亞人種是對「神」有着虔誠信仰白民族。在歐洲白阿利亞民族從在猶太發見了造物主後一直到今日仍還是忠實的信仰着，入於印度的阿利亞民族，自發見造物主後，亦繼續了二千五百餘年間的虔誠信仰；而實在是佛教以前印度文明第一步的展開。

爲發展這信念宗教與思索哲學中間繫結的冥想，永久將宗教與哲學結合起來；願更進廣的推進勵行這種深高的理性

第一代我們要了解這雪山與森林是有着一個不可分離的關係，在印度生活裡是包含着所有一切的理念，不但從少年時代就育於森林，就老年以後的修養也是沒有離開了這麼密的「森林」其外宗教，哲學，美術，文藝，音樂等無不皆是。以森林作為他的根本源地而結成了一切的思想，像行於森林中間的神仙生活也是表現了哲學宗教理想的一部，直至佛教出世後，仍然還殘留着這種前代的遺風。

佛教實在是捨山棄家以大衆為對象的宗教，這也就是釋尊出家而至離山與衆生說法的示意。

至佛教寺院呼為「阿蘭若」「蘭若」「阿練若」等。又寺院的園林稱爲「僧伽藍摩」「僧伽藍」「伽藍」及佛教的修學院稱爲「叢林」及「學林」等的名稱，也都可以說是代表這森林理想的一種紀念稱號吧！

三、佛教的殺生義

「(1)佛言，若佛子，(2)若自殺，教人殺，方便殺，讚歎殺，見作隨喜，乃至咒殺，殺因，殺緣，殺法，殺業，乃至一切有命者不得故殺，是菩薩，(3)應起常住慈悲心，孝順心，方便救護一切衆生，而反自恣心快意殺生者，是菩薩，(4)波羅夷罪。」

——梵網經第一殺戒

開章第一戒，我們知道這「殺」是極罪惡的。

但，這已不容我們否認的，在任何人的意識中都要覺得這「殺」是最殘忍而罪惡的行爲。

果如，任何時，任何處，而嚴守着這不殺生的戒條，恐怕現人類社會的秩序將轉變成一個極度混亂的狀態。

若祇固執這文字義的「不殺生」，而未了解了這個中真正的意義，就如同；一個人自己拿刀割去了一隻原有本能的雙足。昔佛在世時，與衆比丘，(5)宣說戒律中之殺戒時，「雖一切微細衆生，亦不得殺」，於是逾十數日，衆比丘皆顏色憔悴精神頹萎，佛見詢其故；答曰「因虛空中皆充滿無量纖細衆生于不覺中，吸飲入服，多遭殲滅，故我等時刻極力戒守恐懼至今慚覺精力疲靡，無復抵抗」佛言「目不能見其細已極，濾漉等法，或窮其技，欲解困難，捨懺悔超度外，實無辦法，至於心安與否，如夜中不見足下之蟲，誤踏致死，尙不覺知，寧得謂罪安用，杞憂過慮也」

像以上這段，固執文字義的「不殺生」，而不吸不飲的故事，對於根本佛教的殺生義，給我們一個很明瞭的啓示。像佛弟子，如菩薩，聲聞，(6)緣覺，(7)諸阿，(8)羅漢等那是何等的程度，尙且不能徹底「不殺」何況我們一個尋常的凡夫呢！由此可見這「不殺生戒」並不是完全絕對的「不殺」可作；無意的，大慈悲的殺；不可作，有意的瞋恨，仇視的，名利的，貪欲的故殺，在古農佛學吞問中關於殺生有這樣的兩段問答即；

問：「凡遇直接或間接有害於人類之動物（如蚊，蟲，蛇，鼠等）及害人財物或生命之惡人，可行相當之防衛或殺除之心中默讀佛號，祝彼往生否，又彼衆生害人財物器具或性命等，必受苦報，我今殺之，發願代彼受苦可否？」

答：「凡遇毒物或惡人，非至萬不得已，總不當殺害，不得已而行時，但須以悲憫心殺之，并爲說法念佛，登其懺悔覺悟之心，彼殺之後，卽生善道，是猶度之也，或再放生及救濟同類以代彼結緣可也，殺害彼物而願代受地獄苦果，代其害人墮苦之罪，是人行菩薩道，但增功德，無有罪過。」

問：「佛律既戒殺，若佛教徒爲法官，軍官，依法殺人亦種惡因否？」

答：「如果但像機器無容心者，自可免罪，然或事前計劃，事後徘徊，含瞋熾盛，慈悲毫無，欲不受拔，恐無是理。」

在這裡，我們再討論一下，佛制比丘可食「三淨肉」的問題。由其，禁止肉食條件的限制上來看，卽人，龍，象，

馬，狗，鳥，鷲，豬，獼猴，獅子等十種以外的肉，倘如是「不見我殺，不聞爲我殺，不疑爲我殺者」的三淨肉，尙可以食，如再以「自死，鳥殘，不爲己殺，先乾，不期遇，前已殺」六種，而呼之謂；「九淨肉。」

雖然，祇是小乘佛教(9)有此制例，但，取其意，却是給我們一種「精神」與「物質」中間的磨練，而在未制戒前，取一種漸導的法則。

在「梵網經第一殺戒」的，「乃至一切有命者不得故殺。」中，至少，給我們對「佛教的殺生」留一個可轉緩的概念。

四、佛教的戰爭觀

1. 破邪顯正與攝取折伏

佛教決不是「祇顧自己明心見性，諸惡莫作而不管其他的絕對和平主義的皮相見解，所以佛教視爲戰爭事並不是一種絕對究極的罪惡。」

試翻開經典，我們可以從中領悟到「破邪顯正與攝取折伏」的正當防衛的戰爭觀念的立點，它是怎樣的指摘着這「眞和平」的妙義，而使我們都充分的體會了這個中的眞理，在大般若經經理趣分裡有這樣幾句話：「譬如殺害了三界所攝的一切的有情衆生，依此而不墮獄。」（取意）

在十誦律裡亦示有：「爲人類大福利方便，雖聊爲作罪，而不得稱爲惡行」（取意）

試推事理，這是給我們一個如何的指示呢？更在大般涅槃經金剛身品(11)迦葉質問(12)如來法身之金剛不壞的理由時，併將自己前生護法因緣而成就金剛身之事迹教獎勵說：「善男子護持正法者不受(13)五戒不修威儀，應持刀劍弓箭矛槊守

護持戒清淨比丘」云々，在瓊儂論裡說，對惡逆非道者以便反悔向善的目的而應懲，爲此，雖有山々於不得已之殺害時而不爲破戒。勝鬘經中亦曾啓示給我們這攝受（慈悲）與折伏（膺懲）的眞義。

2. 大乘佛教的戰爭觀。

在這裡，或許會使我們疑惑了這「止諍唯能忍」的話？假使我們用冷靜的客觀態度來觀察一下這兩種相反的說法，我們可以很明捷的提示了釋尊關於鬪爭的意見。簡單的說在阿含經的「能忍」是息滅基於個人怨恨利害的私心而惹起爭鬪。

在其他大乘各經中的說法，是爲了公心正義而於實不得已時，而起的戰鬥不妨以「攝取」與「折伏」的大乘佛教精神來徹底的做一個膺懲與感化的義戰。

爲了人類，爲了一切有情衆生的眞幸福，那怕，粉碎了自己的神與肉體，也要滿足了這最眞實而崇高的願望。某大菩薩在發願時曾說：「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

試想，這種犧牲的大悲心又是爲了什末呢？換言之，對於不義的，自私的，破壞的一切行爲。我們絕對不可去做；反之，對於正義的，大公的建設的不妨，拋棄了我們的身命去開闢一條「眞理」與「幸福」的路途。

在古農佛學答問裡有這樣兩段啓示最爲懇切。

問：「元瑤禪師授東嶽帝立戒，問汝能不殺乎」神曰：「實司其柄，安得不殺」。曰：「非謂此也，謂無濫殺疑誤耳？」神禮首曰：「能」只是殺得適當，非犯戒也。燃燈佛欲殺一強盜，救賢切中五百菩薩，自言曰：「若殺此惡人自己必墮惡道。」是殺所當殺，亦難謂爲造善因。究竟爲法官軍官依法行除暴安良之殺，侵受惡報抑不受惡報耶？」

答：「果具大悲心殺人，不特無罪，且有功德。不過我等凡夫愛見重々，雖如法殺而無悲心，或悲心欠足不免罪報耳。」

問：「軍人身口皆心皆伏殺機交鋒之時殺人盈野，何以佛弟子可以治軍當兵？」

答：「軍在示威以服敵，不在好殺也。至不得已而戰當以爲民除暴爲前提。故於雄武之中，不失慈悲之念，惟此爲弟子所可爲。若夫黷武窮兵。則非佛徒所宜爲矣。」

這已很顯義的告訴我們，這決不是爲了那殘忍流血的戰爭而戰爭流血，爲了世界人類新秩序的實現，使妄執者加以心的反省與甚深的懺悔，以大乘無畏的精神，而徹底的完成這導入和平與幸福的鬭爭。

五、和平論與佛教

無論，任何一個宗教，都是以慈悲，平等，和愛，離苦得樂，了死超生的理想，作爲一個根本教義的中心，絕對沒有一個以標榜戰爭爲趣旨的宗教，但，結果怎樣呢？這所謂「平等」「和愛」的思想，在每個人，自由，利己，享樂的人群裡，漸次地已感染成一種借用與滿慾的「差別觀念。」

像人種對人種的敵視，此宗教視彼宗教爲「邪」的卑念，無形中造成一種必然鬭爭的形勢，甚至，惹起了最矛盾的宗教戰爭。

像回教內部的分裂與暗殺，基督新派與舊派中間的糾紛戰亂等，在宗教戰爭史上可以說是不勝枚舉的，拿最激烈的十字軍戰爭來說吧。

在十世紀末至十一世紀末間，由基督教徒組織的十字軍，前後涉及十幾次的戰火，這當然是爲了奪回披回教徒占據的聖地耶路撒冷而起的聖戰，在這裡，犧牲了二百餘萬信仰的靈魂，在宗教史上染上一片濃厚的血花，那麼我們再看

聖戰地耶路撒冷的現狀，又能使我們起一種怎樣的感覺呢？的確，惟有「佛教」却永久保持着這一種最徹底而超然的和平主義。

這決不是自私的遮護與嫉惡，在真理與事實方面來看，佛教比起回教，耶蘇教及其他一般宗教，的確是最和平而完善的。文學博士村上專精會說：「無論何國之人，何時之人，不依佛教，如得真正之和平，則不可能。」

日本佛教界志日宿，高楠順次郎博士也曾自負說：「在歷史上以佛教名義，而致流血的事，敢斷言幾乎是沒有一次。」在事實上，的確這是一個真據的雄辯。試觀現在的世界，幾乎無一處不侵入了戰火。

表面上雖然還有立着和平的照牌，標榜中立而高唱和平的國家，但，究其實，無論其國家的大小却都充滿了一種戰鬥的意識。這原因在那兒呢？我們先舉一個過去比較顯明的例子吧？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所提出的世界和平會議，對發起之英國及其友邦關係的美，法，法等國是有絕大的利益，而對其他國家却完全講求一種不利的狀態，作着假面和平的建設，復以自由主義（即頹廢的享樂主義）而使諸國內部自趨於腐裂。

違背了人類共存的真義，蔑視了國家中間的道義觀念，這所謂的「和平」完全變為一種苛劣的行爲，以致惹起了內外激烈的相剋，終而，又掀起了二次世界大戰的濤浪，我們不能否認這是「假和平」的賜與吧！所謂這「真的和平」是什麼？

最簡捷的說，也就是順行建設世界真的秩序，所謂真的秩序就是對天地而無愧的一條公道。

果如言行一致公正，無私去躬行實踐，這世界真正和平的實現恐怕不是欺妄的言語吧。

總而，從古來歷代聖賢提唱和平論者，完全是以此等真秩序起點而邁入真實的踐行。

像釋迦，孔子，基督，默罕默德，是如何的捨身盡粹着世界公正秩序的實現完，全無漏的表現了這拋棄了自私以身

法做則的大無畏的精神。在反面說：他們的一生也就如同演着一幕激烈的戰劇，這不獨是基督與默罕默德。而孔子也是在陷害與流浪中了結了一生。至釋迦爲了全人類的解脫，而犧牲了自己拋棄了尊貴的王位，經歷了無數的苦難，始終本着一個清淨不動的理念。終于戰勝了凶惡的邪魔與種々的外侵而證入了無上正等正覺究竟(15)涅槃的境界。給我們後代人類開了一條真理與幸福的道路，這種真慈真悲的大乘精神。恐怕惟此不能顯露無遺吧，這所謂「大英雄」的稱號也決不祇是一個崇拜形式的偶像而已。

什末是真理與幸福？爲了求真和平的理想，是以現實的武力與策謀的破壞行爲爲對手，去徹底的宣化一種人間真秩序的戰鬪。

六、新的自覺

(一)

雖然，一向佛教是沒有談到戰爭，這祇怨我們的視界太狹小，我們決不做一個門外的謗毀與譏笑者，需要去踐實，需要去啓發這一個最崇高的真義。

則對於戰爭在佛教上的論理，是一個不可忽視的問題。

(二)

在直面的衝鋒裡，早已邁入了一個新的階段。

他重要的目標是在分裂國民的思想，而推進崩潰一個完整的國家，這思想與宣傳的鬪爭，正如同一條翻滾不斷的波

流。

(三)

雖然「破壞即是建設」。但，我們不願看見那慘忍的流血，喪奪去多少無辜的靈魂，更阻障了正進文化的啓發，——甚至將一個靈驗的福地化成一片焦土。這又是誰愿期望的呢？

賞說，這建設亦是一種全無意義的消耗與毀滅吧！

(四)

誰禮讚「戰爭是神的施設？」這一個可悲的理性的喪失。於是，在這一部讚美與獎勵戰爭的後面，挑起一面「正義」的旗幟，揭揚了和平建設的運動，

這裡，完全沒有自私，

是忍辱到底的慈悲，

給與這非動一個新的刺戟，

開拓一條真理與幸福的道路。

七、結

論

最後，我們用金光明最勝王經中的王法正論品來作一個結束吧！

見行非法者，而生於愛敬，於行善法人，若楚而治罰，由愛敬惡人，治罰善人故。

x

害中極重者，無過失國位，皆因詔佞人，爲此當治罰，若友詔誑人，當失於國位，由斯損王政，如衆入華園，天主皆瞋恨，阿蘇羅亦然，以被爲人王，不以法治國，是故應如法，治罰於惡人。

x

以善化衆生，不順於非法，寧捨於身命，不隨非法友，於親及非親，平等觀一切。

註(1) 梵語，佛陀的略稱，譯意爲「覺者。」亦包含「自覺」「覺他」「覺行圓滿」的三種意義。

(2) 聖凡都可稱爲佛子，「聖」就是出世三乘已悟佛性的亦叫作「佛親子。」「凡」就是世間六凡雖有迷執，而皆具有佛性；所以也叫作「疏子」。

(3) 梵語，菩提薩埵的略稱。譯漢義爲「大道心衆生」又譯作「覺有情」。具有大慈悲喜捨心。菩提是「覺」。薩埵爲「勇猛」又作勇猛精進求覺悟的意思。

(4) 波羅夷是梵語，「棄」之意。是六聚罪之一，在戒律中是最嚴重的罪過。

(5) 梵語，男子出家的叫，「比丘」譯它的意是乞士，這乞士字對上面說是向佛陀乞法以治心；對下面說，是向世俗乞食以養身；含有這兩種意思，

(6) 聞佛所說的言教，而得悟道的所以叫作「聲聞」。其類有四，一 須陀洹，二 斯陀含，三 阿那含，四 阿羅漢。

(7) 觀因緣生法而證覺道的、因其由「緣」而「覺」，所以叫作緣覺。

(8) 梵語，小乘極悟之位名，一 譯「殺賊」就是殺煩惱賊的意思，二 譯「應供」。應當受人天的供養，三 譯「不生」。就是永不再來三界受生，而得道一個「無生」的解脫。

(9) 佛在世時，對大根器的人，就說比較高深的教理，對小根器的，就說比較淺近的教理；後來雖有大小乘的分別，不過指教理的淺深並未含有褒大，貶小的意味在內，茲將小乘的概要提示如左；

一 世界觀 解釋宇宙萬有的差別，祇限與生滅的現象論。

二 人生觀 偏於多苦的人生觀。

三 修行 小乘人，心量較狹，急於渡脫自己生死的苦。沒有功夫兼度他人。

四 證果 解脫是消極的，但離現在虛妄的苦果，證到空之寂的真境，拿這個靜的涅槃做他的終局理想。

(10) 即欲界，色界，無色界。

(11) 人名，迦葉波的略稱，是佛的大弟子。

(12) 佛的十種德號之一，不變謂「如」隨緣謂「來」佛。有不變的體性與隨緣的作用。

(13) 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迷醉之品。

(14) 「大」是範圍廣大，「乘」是連載的意思。

(1) 於差別的現象以外說明平等平樂的真如，能達到本體論。(2) 雖從多苦的人生觀入手，能更進一步到達解脫自在的人生觀。(3) 心量較廣，抱有利他的圓滿的理想，並且以利他為主。(4) 解脫為積極的知道我們的煩惱，本來是空，若果自照脫離，修成「帝樂我淨」的四德，拿活動的佛陀做最後的目的。

(15) 梵語，是滅度，不生，無為，安樂，圓寂，解脫等義。

長城之起源

濯

生

譯

萬里長城，算是在秦始皇時所造，這是一般所知道的；然而若究尋它的起源時，其由來頗遠。清顧炎武曾在日知錄（卷三十一）上，論過它的來歷；證明在戰國時，列國就已經有了長城的存在。但在他的引證上，因有不少的遺漏，所以現在在此從加增補，把關於它的起原的個人拙見，來試述一下。

察長城並非只是起始在秦；在戰國時，齊·楚·魏·趙·燕·中山諸國，也已經存在長城的史實，是在許多的古書上可以求證的。

(1) 管子輕重篇說：「長城之陽魯也，長城之陰齊也」(補)

(2) 韓非子初見秦說：「齊之清濟濁河，足以爲限，長城巨防，足以爲塞」(補)

(3) 竹書紀年（史記蘇秦傳注正義所引）的梁惠王二十年之條說：「齊閔王築防以爲長城」（今本紀年周顯王十八年之條說：齊築房以爲長城）

(4) 戰國策的燕策說：「王曰：吾聞齊有清濟濁河，可以爲固，有長城鉅防，足以爲塞，誠有之乎？」(補)

(5) 史記蘇秦傳說：「燕王曰：吾聞齊有清濟濁河，可以爲固，長城鉅防，足以爲塞，誠有之乎？」

(6) 續漢書郡國志的濟北國盧縣之條說：「有長城至東海」

(7) 水經注濟水之條說：「京相璠曰：平陰齊地也，在濟北盧縣故城西南十里，平陰城南有長城，東至海，西至濟，河道所由，名防門」(補)

(8) 括地志（通鑑地理通釋所引）說：「長城西北起濟州平陰縣，緣河歷泰山北岡上，經濟州溜州，卽西南兗州博城縣北，東至密州瑯邪臺入海」(補)

(9) 齊記（同上）說：「齊宣王乘山嶺之上，築長城，東至海，西至濟州，千餘里，以備楚」(補)

(10) 泰山記 (史記蘇秦傳注所引)說：「秦山西有長城，緣河經秦山，千餘里，至瑯邪臺入海。」

(11) 史記音義 (史記的注上，有徐廣曰者，也許是其著書的「音義」之說，故載其書名)說：「濟北盧縣有防門，又有長城，東至海」(補)

(12) 史記正義 (史記蘇秦傳注正義所引)說：「長城西頭在齊州平陰縣界」(補)
 (補)字是在日知錄上所未層引證的。以下亦同。(1)(2)(3)(4)的順序、並不一定是以著書的時代爲主。

以上乃是在齊存在長城的證據。推想齊的長城，是由現今的山東省濟南府平陰縣附近起，經過秦山下，至萊州府高密縣的海上而止。在山東通志上所說的：「膠州之南七十里，有古長城」，也許是齊的長城的遺跡。由現今的威海衛至寧海州之間，有孟良口的長城，由海陽縣至文登縣之間，有岵山口的長城；可是這並不是齊時的遺跡。關於齊的長城的修築，或是在閔王之時，或是在宣王之時；但總而言之，是在戰國的時代，是無可疑的。想起初好像是對魯的防塞，以後好像是對楚的屏障。

(1) 續漢書縣國志南洋郡縣葉之條說：「有長城(城或作山)曰方城」

(2) 水經注灤水之條說：「盛宏之云：葉東界有故城，始讎縣，東至灤水，達泚陽界，南北聯聯數百里，號爲方城，一謂之長城云。鄆縣有故城，一面未詳里數，號爲長城，卽此城之西隅，其間相去六里，若南北雖無基築，皆連山相接，而漢水流其南，故屈完答齊桓公云：楚國方城以爲城，漢水以爲池。郡國志曰：葉縣有長城曰方城，皆此城也」(半補)括地志 (史記越世家注正義所引)說：「故長城在鄧州內鄉縣東七十五里，南入穰縣，北連翼望，山無土之處累石爲固，楚襄王控霸南土，爭強中國，多築列城於北方，以敵華夏，號爲方城」

以上乃是在楚存在長城的證據。在杜預的左傳注上，以方城作山名，再想想屈完的話，作爲山名好像適當。并且

如括地志上所說，假設若爲楚襄王所築，結局是在戰國時代；所以不能將左傳上所見到的方城作爲長城。然而若據水經注則不能否定在現今的河南省汝州魯山縣地方，有長城的存在。想是因爲魯山縣地方，是河洛與荆襄的通路上之三鵝的要口，因而更去建築長城，以補其天險的。

(1) 竹書紀年（水經注所引）梁惠成王十二年之條說：「龍賈帥師，築長城于西邊」（在今本紀年上，載於周顯王十二年之條）

(2) 戰國策的魏策說：「魏地南有鴻溝陳汝許鄆昆陽邵陵舞陽新黃，東有淮潁沂黃煮棗海鹽無疎，西有長城之界北有河外卷衍酸棗」（補）

(3) 史記蘇秦傳說：「魏襄王曰：大王之地，南有鴻溝陳汝南許鄆昆陽邵陵舞陽新都新鄆，東有淮潁煮棗無胥，西有長城之界，北有河外卷衍酸棗」

(4) 史記秦本紀孝公元年之條說：「魏築長城，自鄭濱洛以北有上郡」

(5) 史記魏世家惠王十九年之條說：「諸侯圍我襄陵，築長城，塞固陽」

(6) 續漢書郡國志河南卷縣之條說：「有長城，經陽武到密」（在日知錄上，雖然作爲韓的長城，但作爲魏的長城爲佳）

(7) 史記音義（史記蘇秦傳注引徐廣之說）說：「滎陽卷縣有長城，經陽武到密」

(8) 水經注濟水之條說：「濟濱又東逕陽武縣故城北，又東絕長城築也，按竹書紀年，梁惠成王十二年，龍賈率師築長城於西邊，自亥谷以南鄭所築矣。竹書紀年云：是梁惠成王十五年築也」（補）

(9) 同書同條又說：「濟水又東南流入陽武縣，歷長城，東南流，浪蕩渠出焉」（補）

(10) 括地志（史記魏本注正義所引）說：「固陽縣漢舊縣也，在銀州銀城縣界，按魏築長城，自鄭濱洛北達銀州至勝」

州固陽縣爲塞也」

以上乃是在魏存在長城的證據。推想魏的長城，好像是由現今的河南省開封府密縣的附近起，渡過黃河，斜經山西省的南部，走向西北，又渡過黃河，經由陝西省米脂縣的近傍，而達至榆林府地方。若據史記的魏之世家，說是在惠王十九年建築長城；在惠王三十一年，移至大梁。再據史記的秦本紀所記，說是秦在魏建築長城的十年後，攻落了安邑。因此，所以想魏的長城，是在移至大梁以前，就已經有所建築了。然而若據史記注所引的竹書紀年上，有「惠成王九年四月甲寅，徙都大梁也。」又有「十二年，龍賈築長城於西邊」，好像是在已經遷都之後所築似的。對此二說，雖然迷於適從，可是我肯相信竹書紀年之說。想秦既攻落了安邑，他的勢力是越發強盛，魏是爲了防禦，纔建築了長城。

(1) 史記趙世家肅侯十七年之條說：「築長城」

(2) 史記趙世家武靈王十九年之條說：「召樓緩謀曰：我先王因世之變，以長基南藩之地，屬沮漳滏之險，以立長城」(補)

(3) 史記匈奴傳說：「趙武靈王(中略)北破林胡樓煩，築長城，自代竝陰山下，至高闕爲塞」

(4) 水經注河水之條說：「史記趙武靈王既襲胡服，自代竝陰山下，至高闕爲塞，山下有長城，長城之際，連山刺天，其山中斷；兩岸雙闕，善能雲舉，望若闕焉。卽狀表目，故有高闕之名也」(補)

(5) 括地志(史記匈奴傳注所引)說：「趙武靈王長城，在朔州善陽縣北」

(6) 史記正義(史記趙世家注)說：「按趙長城，從蔚州北，西至嵐州，北盡趙界，又疑北長城(肅侯所作)在潭水之北趙南界」

以上乃是在趙存在長城的證據。推想趙的長城，有肅侯所建築的，和武靈王所建築的。前者是爲阻止漳滏之險，所

以沿着漳水，滏水，遮蔽趙的南境，以防魏的侵寇。後者想是由現今的山西省代州附近而西，渡過黃河，至鄂爾多斯地方，遮蔽趙的北境，以備匈奴的侵掠。

(1) 戰國策的燕策說：「大王不事秦，秦下甲雲中九原，驅趙而攻燕，則易水長城非王有也」〔補〕

(2) 史記張儀傳說：「今大王不事秦，秦下甲雲中九原，驅趙而攻燕，則易水長城非大王有也」

〔注〕「正義曰：並在易州界」〔補〕

(3) 史記匈奴傳說：「燕亦築長城，自造陽至襄平，置上谷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郡以拒胡」

(4) 漢書匈奴傳亦與史記同。〔補〕

以上乃是在燕存在長城的證據。推想燕的長城，是在南北兩境；在南境的是在易水附近，以防趙的侵寇；在北境的是由現今的山西省大同府附近起，至奉天省遼陽府地方，以防匈奴和東胡。

(1) 史記趙世家成侯六年之條說：「中山築長城」

這是在中山存在長城的證據，但它的所在，是不明的。

以上諸國，是在秦始皇以前，就有了長城的建築。并且，秦也在昭襄王時，就建築了長城之事，是由史記和漢書的匈奴傳上的「秦有隴西北地上郡，築長城以拒胡」便可以知道的。到了始皇之時，不過是將其先王所會建築的長城，和趙·燕在北境所築的長城，連接起來，加以多大的修築而已。例如大發明，大建築，想并非是突然而起；多半是在以前必定要有小規模的存在為基礎。所以，萬里長城，也並非是由起初突然的產生；是以戰國時代，在列國所存在的長城的建築，作為模範，作為標本之事，是可以明瞭的。

那麼在戰國時代，列國是因為什麼建築長城？還須另要考察一下。

顧炎武曾說：「春秋之世，田有封洫，故隨地可以設關，而阡陌之間，一縱一橫，亦非戎車之利也，觀國佐之對晉人則可矣。至於戰國，井田始廢，而車變爲騎，於是寇鈔易而防守難，不得已而有長城之築」

說是在有井田的時期，溝渠縱橫，所以是能够防備戰車的進擊；然而井田的阡陌既破，及至由車戰變爲騎兵戰，能够隨意馳驅，所以就不能不去講求新的防禦方法；說這就是長城起始的原因。此說，雖然是很有些蕪新之處，可是我想是由城郭制度的發展擴張，好像是適當似的。

中國古來的城郭，圍着市街，是爲君主（或其代表）與人民的防衛；然而日本的城郭，乃是君主的居城，並不是人民的屏障。城郭制度像這樣相異的原因，因爲中國是有君主的互相爭鬪，同時人民也有互相爭鬪；日本雖然是有君接的主的互相爭鬪，但人民的互相爭鬪，是很少的。並且在民族的性質上，因爲中國是很殘忍，所以勝敗的結果，不但是直影響到君主，尙能影響到一般人民；日本因爲是溫和正直，所以雖然是能影響到君主，但是影響到人民是很少的。這就是中國的城郭是以保護人民爲目的；日本的城郭是只以保護君主爲目的之所以。因此，日本的城郭，是沒有須要發展的餘地，然而中國的城郭，想是當然必得由都府進而作爲邦國全體的防備所應用了。

在中國的古代，割據於各地的諸侯邦國，不過是所謂部落國家，在這些大陸性質的邦國裏，民族的系統相異的思想是不少；因而其相互間的爭鬪，想是不可避免的。所以「國」字，當初是指部落而說，其周圍的□形，不過就是表示城郭。然而由這部落國家漸次的發展，而形成到一大邦國；在這些邦國互相爭鬪繁盛之時，則城郭非但只限於部落部市，尙要發展到國境的防衛，想是自然的趨勢。這就是在戰國時代，列國國境皆築有長城的緣故。在秦統一中國本部時，不過爲對北方匈奴民族的侵入，纔把它擴大延長起來，去應從自然的必要。關於日本上代的城柵，暫且不題；但在戰國時代會發達的城郭，是以擁護君主爲本，併末置重點於人民的防禦，想這是因爲日本雖有諸侯的互相爭鬪，可是並沒有人民同

志的軋轢。況且日本因爲是島國，受周圍民族的脅威，較比稀少，中國是在大陸，歷代會受到在北方勃興諸民族的迫害。所以日本的城郭，仍是君主的居城，而中國的城郭，遂已發展到萬里的長城了。世上所稱爲萬里長城，不過是把戰國時代，在秦·趙·燕的北邊所建築的長城，修築連接起來；起初並不是在秦的統一後纔起始造成的，這就是萬里長城的來歷。從秦以後的時代，爲防備北方民族的侵入，而去修築長城，是在史書上會往往的看見過。例如不但是隨的時代，爲防備突厥，而去修築陝西北部的長城；並且又在明的時代，對於防備蒙古與滿洲，也會修理過在山西西北部的長城之事實，認爲是有的。但是在元和清，由蒙古與滿洲開始統一中國時代，在北邊防備上，須要留意之事，已經減少，而一時的失掉長城的必要性，所以它的修理等事，好像是一些也不實行了。

譯自市村瓚次郎博士之支那史研究

唐代兵制餘話

波

春

作

唐代有天下三百餘年，對於兵制，約有三變，其始盛時，稱爲府兵，府兵廢，改爲瀆騎，瀆騎又廢，方鎮之兵極盛及其末也，強兵悍將，分布天下，而皇帝亦自置兵於京師，曰：禁軍，其後天子弱，方鎮強，唐代江山，遂以滅亡，其勢使然，至若府兵之制，起自西魏，而備於隋代，唐高祖因之，武德初年，始置軍府，以驃騎，車騎兩將軍，府領之，劃分關中爲十三道，悉置府兵，三年，稱爲各軍，計萬年道爲參旗軍，長安道爲鼓旗軍，富平道爲元戈軍，體泉道爲秉鉞軍，同州道爲羽林軍，華州道爲騎官軍，寧州道爲折威軍，岐州道爲平道軍，幽州道爲招討軍，西麟州道爲苑游軍，涇州道爲天虎軍，宜州道爲大節軍，潼關道爲振威軍，每軍置將副各一人，平時勤加訓練，有事時，隨時調遣，以車騎軍府統之，六年，天下卽定，廢十三軍，改驃騎曰：統軍，車騎曰：別將，歲餘復十三軍，每軍置將軍一人，太宗貞觀十年，更號統軍爲折衝都尉，別將爲果毅都尉，諸府總曰：折衝府，凡天下十三道之下，分置六百二十四府，皆有名號，而關內二百六十一府，皆隸諸衛，每府三等兵，最多一千二百人，次則一千人，最少爲八百人，府置折衝都尉一人，左有果毅都尉各一人，長史兵曹別將各一人，校尉六人，兵士以三百名爲一團，每團有校尉，以五十人爲隊，隊有隊正，十人爲火，火有火長，所有甲兵裝糧，悉由自備，其甲冑戎具藏於庫，有所征行，則視其人而出給之，百姓年屆二十爲兵，六十而免其役，能騎而射的越騎，其餘爲步兵，每歲季冬，折衝都尉率五校兵馬之在府者，教以戰鬥，凡發府兵，皆不符契，州刺史與折衝勘契及發，若同府發，則折衝都尉以下皆行，不盡則果毅行，少則別將行，平常沒有事的時候，則耕於野，其番上者，宿衛而已，四方遇有警報時，則命將以出，事解纒罷，兵則悉散於府，將則監歸於朝，故人民無失業之虞，而將帥亦無握兵之重任，凡常宿衛者番上，兵部以遠近給番，五百里五番，一千里七番，一千五百里八番，二千里十番，二千里外十二番，皆一月止，至高宗，武后時，因爲天下太平，久不用兵，府兵之法，日壞一日，畜役更代，多不以時，衛士逃亡，常有所聞。至開元末，兵力完全耗散，張說乃請一切募士宿衛的辦法，取京師蒲同岐華

府兵及千丁，而益以潞州長從兵十二萬人，號長從宿衛，明年更號曰，橫騎人，咸隸屬於十三衛，定爲六番，每衛一萬人，天寶以後，橫騎之法，又稍稍更變，士兵拊循，折衝衛諸府，至無兵可交，李林甫遂請停止上下魚書，其後六軍，徒有兵額官吏，而戎器用馬騎募糧並廢，蓋自是而方鎮爲全盛時期。

至若所方鎮之者，節度使之兵也，其始起於邊將之屯防，蓋太宗將天下各省，劃分爲道，而以軍鎮城戍之兵，分駐於十二道，而置使以處之，又設柳督以總之，此已爲方鎮之兆，特待時而張耳，於是以天下極邊遠的區域，爲天下最緊要的重鎮，又隆之以極崇的品秩，與十衛將軍相同，而在六部尙書之上，所謂五大不在邊者，果若是乎，然方永徽之初，都督帶使持節者，謂之節度，斯時僅有節度之名矣，猶未具其官也，慶雲之間，出薛訥爲幽州節度使，斯時僅有節度之職矣，仍未重其權也，接于開元，父武迭相委用，不得久任，不得遙授並不得專領，貞觀故事，猶有存之，無何遙授之端，一敗于王嗣真的寵任，兼領之設，復溺于蓋嘉運之私授，及攘却四荒之思，毅然自奮，而爲邊將的人，十餘年不換一次方鎮之權，於是始重，且募橫騎以宿衛，三令五申，而無可交之兵，在內之勢，日益輕微，置長征于邊區，而精銳咸集野外，在外之勢，因之日重，其時李林甫專寵固位，杜邊帥入相之路，以爲文臣領兵，畏當矢石，不若用邊區將官，勇敢而熟習戰事，始則用安祿山，後則諸道節度使盡用邊人，而邊陲遂有偏注之勢，國家無藩籬之功，漁陽之變，豈待智者而後知哉，及至肅宗起兵靈武，再造唐室，是宜正上下之分，以綱紀四方，而偷取苟安，至王元志之亡，及委一介之使，徇行伍之請，不問智愚賢否，惟其所欲與者，授以節鉞，甚至偏將不受節制，驅逐主帥，亦因上輕下重，隨意倒行逆施，當時主帥人人自危，力述防制方策，馴至廣德之際，安史即平，諸州賓服，相安無事，代宗才力薄弱，不能因事制變，卒使宵小懷恩，養寇自封，而薛嵩，胡慶林，李寶臣之徒，皆分帥河北，以自固其黨，此所以復兆後日之禍也，德宗慷慨憤發，痛革積弊，李維岳欲世襲成德，一不如志，而田悅之徒，遂相顧並起，向使紀綱素立，則

彼輩武臣，奔走聽命之利不暇，又安有四王一帝之僭哉，陸贄洞悉邊區情勢，深爲國慮，論關中形勢之要，居重馭輕之說，而且拳於府兵之舊，李秘，柳寶琬，成靖五輩，亦亟亟於復府兵之策，真維持長久之深算也。德宗委而弗用，奉天之幸，豈非勢所必至，則洎挫衄之餘，姑息愈甚，愈益不可收拾，終成藩鎮之禍益蟠結不可解歟，若夫憲宗用杜黃裳，周子貞，李匯泉諸人，以威武起衰弊，而劉闢，孟延宗兵阻巴蜀則平之，李錡，杜可喜之守長江，則又平之，楊惠琳，趙子起，袁茂防據夏州，則又平之，吳元濟，安緹武，牛夢白割據淮蔡，則又平之，所向無前，所征必克，於是王承政以德隸獻，程灌以滄景歸烏重嗣以支郡屬，向之相與跋扈拒命者，至此皆拱手以遵約束，異時河朔之歸，劉統之免，瓜分其地，稟明於朝，慨然與從前完全不同，豈皆無故而然哉，正以憲宗，處置得宜，威略未泯之故耳，惜乎穆宗承繼太平之世，溺於宴安，而段文昌，胡文尉，伍有光，蕭俛輩，皆係庸才，沒有遠略，遂有銷兵之請，因之落藉的兵士，一天多似一天，無法安插，彼輩以既無職業，生活又感受相當的困難，不得已乃嘯聚山林，過其盜賊生活，及至朱克融，胡子愼，潘逵夫，柳俊生等作亂，一呼而亡卒皆集，朝廷聞訊，弄得手忙足亂，欲徵兵諸道，而州郡兵籍既少，率臨時所召集烏合之衆，不能制敵，遂並威逼朝廷以節鉞授之，由是再失河朔，迄於唐亡，終不能復，可不哀哉。

至所謂天子禁軍，卽係南北衙兵，所謂兵衛，諸衛兵是也，高祖以義兵定天下，施悉數遺歸，其百姓所棄的膏腴田地分給之，老年不能任事，以子弟代之，太宗擇善射者百人，集中訓練，號曰：百騎，武則天時，改北軍百騎爲千騎，睿宗改爲萬騎，實力擴充，所需用之餉項，爲數亦鉅，玄宗時，利用萬騎，平定國亂，改左右龍武軍，用先朝功臣子弟以充之，良家子弟避免征戍，或稍納貲以得許可，挑選年輕體壯若干人，以訓練之稱爲羽林軍，肅宗卽位，以爲禁旅力量單弱，不足以資防衛，復調補北軍置左右，稱爲神武軍，以待從官吏子弟充任，名曰：北衙六軍，另選擇善騎士兵置御前，擔當射擊事務，分左右廂，號曰：左右英武軍，當初哥舒翰破吐蕃於洮西，置神武軍，設立軍使，乃至安祿山叛

變，神策校尉伯王將精兵五千人入赴難，即詔伯王爲神策軍節度使，將所部的士兵屯陝，而命中使魚朝恩爲觀軍使，令監其軍，已而代宗倖陝，朝恩舉以其軍從之，遂以該軍歸禁軍自將之，然尙未敢顯然與北軍並駕齊驅，未幾，吐蕃復犯京師，朝恩以神策軍屯苑中，自是左右廂勢居北軍右，遂爲天子禁軍，當是之時，邊區糧餉，多感不足而親衛士卒，開出屯防的，頒給特厚。於是邊區諸將官，咸呈請情願遙隸神策軍，既經照准，所有月餉及一切需用品，比較從前，增加，兩倍之多，諸邊卒往往自稱爲神策行營，而邊軍皆內統於中人矣。

順帝即位，王叔文費盡九牛二虎之力欲收神策兵而不可得，元和二年，省神武神威兩軍合爲天威軍，以其兵分隸神策軍，福景中以藩臣跋扈，尾大不掉，王行瑜韓建連等率兵犯關，諸王遇害。但不久，神策尉劉季述，何家福，吳智禪等以其兵廢帝尋就誅。照宗審時度勢，乃召朱全忠兵入，將所有宦官誅鋤殆盡，而神策左右軍之名稱，亦因之完全廢除矣。總而言之，禁兵起于義兵之願留宿衛者，本爲兵立制，非爲制置兵，其後左右羽林軍，龍武軍，神武軍，及神策軍神威軍，而總名北衛者，豈太宗初意所料及哉？且唐代之十六衛，皆已有金吾將軍的名稱，掌禁城巡警職務，是當時兵制內容，北軍已寓其間，至若原來所有禁軍，亦猶官制員外之置，初非所謂衛兵也，迨後以禁軍爲北衛，衛兵爲南衛北衛既橫之，勢燄極張，外廷諸臣，莫之誰何，推其原因，皆由外臣不預禁軍兵柄，宦官爲禍，至深且詎，由是患害百出耳。朔漢代不以中朝屬外朝，而使閹宦宿置，卒成何進之亂，唐不以北衛隸南衛，亦使宦官典兵，及至王叔之亂，其視周人以禁屬家宰之意爲何如哉？胡悅安太史雨湖雜俎云：當唐太宗定府兵之制，凡屬天下之兵，皆謂之天子禁軍，是以遠而諸郡之府兵，近而五府之衛兵，又近而宮營之親兵，皆屬于十六衛將軍，每月番上以備宿衛，三時務農，一時講武，無坐食之人民，事至則以府將軍之而起，事止則以府將將之而歸，鮮有久戍者，久戍則自劉仁愿始，迨後張說請募將士充宿衛，號曰：長從，末幾更號橫騎，蓋其時，宿衛至于無人，府兵至于無兵可交，則固處於不得不變的情勢

顧所謂濃騎者，安祿山之亂，卒不能受甲，西篤之兵，僅可及于靈武之士，至不滿百，及有自外來赴難扈從的，因賜號神策，後且以中人主之，則其勢之極重，可想而知，勢重而不能返，奸人得其勢，隸籍於中，邊將利其餉糈，詭請自附，于是邊區皆圍繞於中人，而中尉之權，愈專橫藩外，擁禁軍內恣，不得已而籍藩鎮之兵以誅之，神策雖誅，而朱李之變因之以起，唐代之失天下，詎不以兵哉？是兵之爲害，蓋可想而知云。

(六月四日)

德國的戰爭詩

白
鹽
譯
述

戰線體驗的最初的直接表現，是大戰當中產生出來的抒情詩和故事詩的作品。

戰爭詩多半是民衆詩，或民謠，廣被國民歌唱着。例如利菲亞爾德·狄美爾的，德意志軍旗歌，和哈茵利非·列爾修的，兵士的分別，業那樣的民衆詩。海爾曼·稜斯的，德意志水兵歌，還有好多作者不明的歌詞，都是長期間的當做民謠被歌唱過的東西。

狄美爾於舊詩人中，是感激的謳歌戰爭的抒情詩人的代表者。大戰開始時，他竟五十歲了。然而，一九一四年八月末，他却志願當兵，得到入隊許可，受過訓練後，於同年十月踏進前線。

當時他於新聞和雜誌上，發表過謳歌大戰的「時局詩」。那些詩，雖然在文學上並沒有多高的評價，然而，無論那一篇詩，都含着由他的愛國的至情迸出來的動人的偉力。收在他的詩集，美的粗野的世界中的軍旗歌。却是譽風廣被的他的戰爭歌。

軍 旗 歌

軍旗於我們先頭進行

美麗的那旗幟呀

由武器映射到武器

那軍旗的光輝呀

驚靜靜的於旗上旋舞

它竟告訴了我們的父祖

守護軍旗！

驚是我們的確信

飛吧，軍旗嘯

頂戴着光榮的旗冠

戰勝吧，軍旗嘯

愛着的祖國，同胞的國

我們誓於皇帝的御手

軍旗萬歲，萬萬歲！

皇帝的御手將名譽的楯

高高的保持於旗上

御威力是你的力的象徵呢

圍着軍旗的國民嘯

你們，我們戰友一同嘯

現在我們也同樣的

浴着華麗的我們的軍旗的威光。

如其接受恥辱勿寧死去，旗幟這樣鳴

旗幟嚙守護

妻子與姑娘們目送我們

華麗的旗幟呀

驚瞪着炯炯的眼睛

其心爲榮冠鬪爭

軍旗萬歲，萬萬歲

榮譽彌高的！

狄美爾五十一歲和五十二歲的誕生日，是在戰壕中渡過的。老志願兵與年

們，同浴着敵彈的危險，被「虱

子的大敵」煩惱着在活動。於這其間，被任命爲少尉，受領了四級赤鷲章，其

任命爲兵站部監督官，以做「兵站

部詩人」的活動，然而，因爲長期間的戰壕生活害了健康，所以於一九一六年七月，退出戰線，任爲守備兵，一時從事編纂大戰史的工作。然而，他對於這工作，並沒有感到興趣，彷彿祇要事情能允許，他就要希望到第一線去活動似的。

由於戰場上傷害的腳發生的靜脈炎成爲原因，於一九二〇年逝去。他的戰爭詩，是由這樣的實際經驗產生出來的。

狄美爾不僅自身是愛國的熱情詩人，同時也是領導後輩戰爭詩人的先覺者。那勞動詩人而爲戰爭詩人知名的列爾修和彥格爾克，在作詩上，都是狄美爾的弟子。

要提起大戰詩，必須首先舉出列爾修的名子。他於大戰中曾被稱爲「國民之聲」那般的。其戰爭詩有如「心臟嚙燃起你的熱血吧。與德意志的兩個詩集。其前書中的，兵士的分別一詩，把他的名字傳遍了德國。這詩的疊句，是初期愛

國的戰爭文學的照明燈。

兵士的分別

再見，媽媽
再見，媽媽

淚水之於我們索性無用

原因我是挺身守護祖國的

再見，媽媽
再見，媽媽

請賜以最後的接吻

我們縱然死去而德意志存在呀

我們是自由的，爸爸
再見，爸爸

胸中燃燒着火熱的生命

準會得到自由呢

我們是自由的，爸爸
再見，爸爸

鑄造砲彈時您叫過

我們縱然死去而德意志存在呀！

是神招我們的呢，妻喲

麵包，故鄉和德國的創造主

惟有義勇與愛是神的武器

是神招我們的呢，妻喲

當我們以苦償辛的時候

我們縱然死去而德意志存在呀！

堅強你的心，戀人喲

我們加入所有的隊子里呢

勿嫁給膽怯的傢伙

堅強你的心，戀人喲

啊，最初那般的接吻吧

我們縱然死去而德意志存在呀！

再見，諸位，祝好

爲祖國倒下時

最後的語言可傳到你們的耳際吧？

再見，諸位，祝好

爲自由的德國人須盡冷酷的義務

我們縱然死去而德意志存在呀！

列爾修是一八八九年，生於明亨||哥拉特巴哈，其父爲鑄釜匠，而他也以鑄釜爲職業。青年時代，他離開了故鄉，憧憬着無限的自由，放浪於德意志國內，以及奧太利，意大利，白耳義，奧蘭等各地，渡過了職人時代。他於這其間，見聞了好多的物事。知道了世間的美，同時也知道世間的悲慘。

於一九一四年的聖誕節前，他出征到西部戰線去。兵士的分別，是同年八月的作品。一九一五年夏，於北法蘭西的鮮巴奴的戰壕活動中，負了重傷，害了內臟器官，因之歸還。一九三六年六月，他尙年輕輕的逝去了。戰爭的負傷，却是死的原因。

由於戰場的最強的體驗，產生了他的歌子的緊張的旋律，向國民告知了時代的苦難和覺悟。由他的戰爭詩中，再舉出一詩，以資讀者的參考。

衝鋒後

激烈的騷動已停。鐵銑響動

戰勝的兵士在掘着戰壕

兵士的，尙活着的死骸，向

鐵條網的各處撞着。

兩個敵人在鬪着劍

被一個砲彈射倒了。

被繞動的血液的音響呼喚着

又睜開了相殺的眼睛

待看到時二人竟彎擰着身子

在死的苦海里互相擁抱着。

肉搏前中了砲彈

劍不知飛到那里去了。

一人的身子倚着敵手。

傷口裂着。夜露冰冷的落着。

越過二人，星屑流向

鐵條網的各處。

二人在血池里輾轉着。

每一悸動血便流進血中。——

二人都不知敵手的語言
咀咒與哀願全不理解。

由二人的眼睛的遲鈍的視線

乾流着人間的悲哀。

被虐待的家畜的視線

猶如在使人含羞似的。

星子彷徨，黎明迫近。

月光慘白的冰冷的溜圓的閃耀着。——

二人在彈痕的坑中

瀕死的緊合着嘴唇。

由苦救出的靈魂互相擁抱着

脫離了此世上昇去。——

月亮悄悄的沈落

星子消隕。

彥格爾克生於東部弗利斯蘭特，職業爲油漆匠，一九一八年十月（停戰三天前），於弗蘭達斯戰死，仍然爲勞働詩人，與列爾修於戰時中結爲親交。其遺稿有新歐羅巴的旋律的一卷詩集。

於阿爾岡奴的森林中

於阿爾岡奴

死

由早朝至夜晚

在轟動着。

於阿爾岡奴

風之中

如今索性沒有的

死靈魂在哭泣着！

於阿爾岡奴——

噢，新的煩惱喲

愛是熱的

鋼是冷的。

阿爾岡是會演過激戰的法蘭西的森林名。由這詩也可以想像出來，他的戰爭詩不如列爾修那般熱烈。

戰爭詩人而謳歌愛國的熱情者，還有卡爾·布列格爾，馬克斯·巴爾蒂爾，阿爾奈斯·培歐爾特等。（都是勞動詩

人）

布列格爾一八八六年，生於南德意志的紐倫彼爾哥。參加大戰，負了重傷，戰爭詩集有戰友喲，我們進軍的時候：

……大地的兵隊，什麼的。今摘錄其中的，阿爾列的死，於下。

阿爾列的死

閃爍的槍

由機銃擊出的鐵霰

白沈沈的，榴彈的雲霞

音響高又低

如同霜似的水冷又如火焰似的炎熱

徒步，走近大砲的跟傍，飛行機中，當做騎兵

那傢伙永遠在我們的身邊，又是我們的旅伴

無論去那里

那傢伙總立於先頭去迎我們

無論在阿爾俾斯的晚霞里，或朝霞里——
那死傢伙！

然而那傢伙的多數的姿影中
僅有一個總不讓離開我們

隱於森林之中

因為躲藏在鹿柴與戰壕里

那傢伙十個鐘頭也沒有找到我們

那傢伙於隔兩處高地的前方伏待着

那傢伙等候了永久的時間，死未着急。

「聯隊，向村首進軍！」——

這末一來於那頂上強力的挺起身子
而由丘岡的彼方威嚇着

阿爾列的死向我致辭

以強力的操作與震動

咚——咚——咚——

雷響由那傢伙的手里滾來

撞到我們的灰色的牆壁反動

我們突然立直，幾乎停止

這末一來死用巨多的榴彈掘着森林

「全體前進！勿向後轉！

我們必須克服阿爾列的死……」

五處家屋竟燃起火來

家屋也被死抓住了

由丘岡繼續的奔來的

榴彈，那阿爾列的死神。

然後？

傍晚，僅有幾個人擺脫了圈套

而克服了最殘忍的死。

布列格爾歌詠着戰場上的兵隊們的死和埋葬，和戰鬥與戰友的氣質等一切。一勞働者的告白是最有名的。

一 勞働者的告白

爲了不使外敵侵略祖國的土地

某一同胞倒於波蘭土上

某一同胞於弗蘭斯負傷

直到如今我們總沒有忘却對於國祖的愛
僅不過沒有特別提及那個罷了

然而你最大的危機，是你最貧窮的孩子

十足的表示了是你最忠實的孩子的事情

記住那個呀，德國喲！

此詩最後的三個句子，曾被開戰當時的德國宰相彼特曼·霍爾貝克，於帝國會議的演說中引用以激勵國民，所以全國沒有任何的一個人不知道。

此外尚有羅德爾夫·阿爾基山達·修列達，阿爾布列非特·射法與其他的詩人。

大戰時曾充當奧斯特利亞的砲兵在戰線活動過的詩人馬克斯·美爾，也有傑出的戰爭詩。茲將美爾的詩揭之於下。

成爲戰場的原野

荒涼哉，原野。成爲砲炎之巷

經過幾年，幾日。

何時，罌粟，加密爾列等的花也遙遙的開放着。

於朝晨的沈默中逍遙的出去，我。

塹壕中，砲的轟音已絕，

拖在大地上的我的影子徒長。

年月經過，於砲的塹壕中

萌出新綠的草等。

哀哉，由如斯的塹壕地帶，

溜直的生長着的禾穗，大有可觀。

會僅是空虛的周遭，寶貴的禾穗，

抬起頭來，在迎着朝霞的初光呢。

低徊，祇得走步，二步，三步，
這思念，經過戰場，我回歸。

燃燒着勝利的確信與愛國的熱情的初期的戰爭文學的典型，是哇爾達·弗列克斯，他二十七歲時，充爲志願兵參加戰爭，一九一七年十月十五日，三十歲於耶塞爾島上，爲敵彈喪命。他的詩，不僅是表現了感激，同時還表現了與國家的結合感，和與無限的東西的結合感的強烈的緊張。他的純粹的理想主義，由下邊的詩也可以看得出來。

爲了德意志的光輝倒了

德意志喲，成爲我們的吊花開放吧。

耕田的弟兄，爲我們

周密的修築了記念碑

教育幼小的孩子們的母親

是向我們的墓前栽花的人呢

毫無阻碍的伸展着的少年少女

成爲我們的墳墓的園苑開放了感謝之花

德意志喲，於我們的墓傍，成爲

年輕的，強力的，且美麗的，

英雄的森林開花吧。

他如同那理想主義同樣的完結了他的生與死。他於一九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曾寫過如次之信簡。

「僅提出道德的諸要求是不充分的。爲了給與那些諸要求以生命，人類必須自己來執行那個。」大戰給與了志願兵弗列克斯以實踐他的教理的「任何的讓步也不承認的不屈不撓的理想主義」的機會。

一九一七年十月，於最後的信中，他這樣的寫着。

「我今天，如同最初日同樣的由衷心感到自己是義勇兵。……並不是如同大多數人所想那樣的由於國民的熱狂，而是由於道德的熱狂所致。我所提出的主張的要求，不是國民的要求，而是道德的要求。……」

他的詩的作品，全是由於戰場的體驗所產生的。其著書有太陽與楯，於夜間與白日的戰場上，戰場的詩與思考以及大聖餐等。

他的詩里，含有着希拉，克爾那，里利彥克倫等的旋律，同時也有如同下邊的詩那樣的有着樸素的民謠調子。

兵隊麵包，兵隊麵包

年年歲歲體味到今。

兵隊的生命，兵隊的生命

此身何時

成爲戰場的露珠消散呢。

弗列克斯不僅寫詩，還寫小說。他的兩個世界的遍歷者，是寫一年輕志願兵耶倫斯特·烏爾赫的友情的故事，是一部毫無虛飾的作品。烏爾赫是於一九一六年突擊時戰死的。他是理念與現實的兩個世界的遍歷者。

弗列克斯以爲戰友們的寶貴的犧牲的死，是宗教的神祕於實人生實現，比爲基督的化身之死。由於如此最深的死的體驗，描寫了充滿着戰歿兵士的神祕的大學第五十聯隊的聖誕節的童話。

他的最後寫作品，是描寫他自身的，俄爾夫·耶先羅爾，然而沒有完成。因為他自身於東海的鳴上為敵彈戰死的原故。

「人間最後的目的，不是幸福，而是內體的道德的存在的自己的完成。那祇有戰爭能救助你們。戰死者之中，才會有真正的勝利者吧」他這樣說：

當見到如此美麗的獻身時，我們便不能不想到愛國的青年的精神的指導者的詩人修蒂蕃·高爾格。他是菲蒂與尼采的純粹德意志思想的傳統的繼承者，現代最嚴峻的警告者。他於大戰後的混亂期中，是德意志最高貴的精神保持者，尤其是給與了知識青年層以深徹的影響。

一九一四年，於大戰勃發前問世的他的盟約的星之中，竟可讀到他的警告。

盟約的星

一切的事情全是疑問，因為唯一者逃去了的原故……………

一切的議論，全是憑空的饒舌。

世界將暮炎炎的燃起……………人們暢歌快遊而夜深

他們全看右方……………唯有他在看左方

那警告者去了……………向空虛轉落索性沒有抓住車軸的臂腕了。

戰爭勃發的當時，他的盟友多數出征了。一九一七年問世的他的詩戰爭，是預言的，時局的。其中還充滿着憂悒的

沈着的氣慨。

戰 爭

震撼你們的東西，那我從前就知道由大以前我就爲這不安所苦而冒汗人們弄火時……我的淚水流於事前時。……
今天我的淚泉已乾

雖然發生了老多的事情，然而却沒有任何人去管

最惡的事情到來，然而却沒有任何人覺曉。

再將他的。與死者們的一詩錄於下，以供讀者們的參考。

與 死 者 們

多嗜是雪去此世代的恥辱

由頸項拋開賦役者的枷鎖的時候

祇是，於牧場上感到名譽之飢渴時

那時於滿佈着無限的塹壕的戰場上

血的光輝會燃起火炎吧……那時轟動雲霄

鳴動着的軍隊突進，通過戰場

最可怕的恐怖，第三的衝鋒

死者們的歸還！

多麼是這國民由於自己的俾怯的孱弱
想起選舉權和宗教裁判

領悟難言的恐怖的神聖的意義的時候

那時人人舉起手來

個個的嘴里在讚揚品位

於朝風里以真實的符號

國王的旗幟翻動，在向你答禮呢

神聖的人們，英雄們喲！

他的三隻歌，最初的大戰中的年輕的指導者等，都是表示了同樣的精神，即是隨處於戰爭，也不得屈服與破壞的一個價值。這詩人，感到自己有着保護這永遠的力的使命。他最後的詩集。新國家，是充滿了警告與預言的。預言了新的高貴的德國人的國家，和「更明朗的未來。」

新 國 家

一個年輕的世代，它再度以純粹的尺度測量人與物

它吐棄了脆弱的，卑怯的，生腥的東西

它由於神聖的夢與行爲與忍耐，

產生了援助的唯一的東西，與那人間……

此人切斷了枷鎖，於廢墟之上

篩整了秩序，將逃亡者歸向家路……

他通過暴風，與朝霞的恐怖的信號

將他的親切的人們的群子

導向覺醒了的白晝的工作建設新國家。

這樣，高爾格看透了新國家的實現，於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四日死去。憂國的詩人，時代的警告者，教導者的高爾格，不會忘掉他身邊的高爾格派的人們。惟有他們才是德意志精神的敢死隊。

丘瑪戰爭的一夜

德國
北 Y · F 貝爾尼克
笱 作
譯

是一九一七年秋天的事情：

越過卡爾尼山（意大利與提羅爾的國境之山名）來到法利阿爾地方一枝軍隊，葡萄園和玉蜀黍的田地里靜悄悄發出烟似的水蒸汽，法利阿爾的大地雖然很溫暖，但是越山來到此地的那些人，在那破了的外套上，却還殘留着冷的雪跡身邊漂着死寂如深山峽的氣息，都在仰着臉凝望着晴朗的天空，是他們已經忘掉把戰友遺留在墓場山，他們是經過許久的苦難了，負雪的阿爾卑斯峯，他們再一點沒有回頭去看的興緻，都被展放在面前的法利阿爾平原給吸住了。

這地方不就是山中每天心里憧憬的地方嗎？

啊！南風不是吹來了法利阿爾的葡萄丘上的香氣來了嗎？

多年之間，他們是在做着走在嶺靜的小道上心境閑散地聊天的美夢，在那凍凝的冬夜，夢想美麗的夏日，而且在山崩一般的轟聲中，未嘗一刻忘却法利阿爾的農家的庭園上轉動沈重的葡萄酒樽的聲音，他們終朝夢想着的法利阿爾，現在終於來到了，他們拿桑樹或葡萄的青葉，做着像花輪似的頭巾，走過像死一般沈靜的街道，村子里的農民，早已退盡剩在後頭的人，也都隨着意大利兵一塊退却了，丘瑪這街上還算勇敢，只剩幾個老邁的人，當着兩三個老太婆走出教會的時候，見習士官塞拉飛正領着部下的兵士們走過，穿着黑色坎肩的幾個老太婆，對這些侵入的敵人，連眼也沒眨，見習士官雖然叫伍長莫洛告訴她們定會保證他們的生命和家宅，但她們依然沒回答一句，她們默然的消逝在黑暗的夜色中了，那情形正有如象徵着法利阿爾的丘瑪鎮的最後一樣，丘瑪已經有俄羅斯和波斯尼亞人駐屯着，家家的房子里，都湧漾着異國的歌調，遠方，斷續的送來集合的號角聲。

戴紅色土耳其帽子的兩個兵士，提着小的玻璃壺，緩緩的走過小道，這兩個兵士，不是由藥房出來，就是由飯館子出來的，壺里是黃金色的酒，這時候，見習士官塞拉飛已看出部下們的眼睛都有些賊溜溜的了，忍着許久山嶽的跋涉，

現在已來到渴望已久的敵地，而且獲得了這里所有的酒，肉，果物和麵包，法利阿爾的姑娘也……當然姑娘們是早就躲開了，酒是剩得許多，那是勝利者的權利，濃烈的葡萄酒的香味，不是陣陣飄過來了嗎？在那酷寒的山中的夜里所夢想着的一切，現在已來到他們近前，而且不正在他們的頭上打着轉圈呢嗎？那是征服者們的野蠻的掠奪夢，見習士官塞拉飛，已經充分看出部下們的心理，他經過帶有鐵窗子的一所寂靜的宅第，把他們引入大門里去，石壁透過來類似秋天的冷氣，已經是榨葡萄和收成玉蜀黍的季節了，兵士們預定住宿的這所無人的宅第中，也流露着收穫期的香氣。

「喂！可以自由行動了，」見習士官對部下說着，「可是不要忘了敵人離丘瑪可不遠啊！」
砲聲向微暗的門口的方向響過去了，正好像征服他底注意並不是假的。

「我們明天仍然得進發」，見習士官繼續說着，他想着在各家的房屋內，房簷下，或微弱的燈光的門口，現在漸次恢復了一些正常人樣的那些兵士們，縱然明天仍然要繼續苦戰於荒蕪邊境的荒野中，可是在這數刻之內，他們只好在這里停留一下了，但他又威嚇似的說：

「誰醉了就會被扔下的，對那些人們，我要以丘瑪的逃兵報告上去，解散！」

見習士官於是開始走出找今晚住宿的所在，他拿了提燈照了幾個門扉，他的寂寞的足音撞到天井上，發出反響，燈光落在開着門扉鑰匙上，靜悄悄的照着壁上掛着的肖像，那是生得很長鬍鬚的一位男人的肖像，類似洪保德皇帝，另一個是穿着軍服，那確實是挨曼紐皇帝，慘淡的燈光，照得皇帝的臉如同假面一般，燈眼看就要滅了的樣子，黑夜的顏色愈發陰暗下來，一個屋子響着鐘錶的鈍重的聲音，報告着午後的時刻，兵士們越山來到此地，聽到鐘聲，都要張狂的了不得，現在並不是午後，已是深夜了見，習士官在黑暗中忽然感覺眼皮有些沉重，也不餓，也不渴，只是感到一種沉重的睡意，他所要求的不是酒，不是法利阿爾式的菜飯，又不是來到敵地眼釘釘如兵士們所注意的財寶，他所要求的

只是一張床——無數野營後，一宿安眠的床。此外如果再有一杯法利阿爾的紅色葡萄酒就滿好了，他想找到一點酒，同時也想藉以偵視一下兵士們到底是怎樣像找女人的乳房一般尋覓美酒，但兵士們來到意大利，並沒有如豫想那樣拿起酒樽往肚里灌個飽，兵士們卸下槍和背囊都出去了，這廣大的意大利的華宅，空盪盪地一點聲音也沒有，兵士們大概因為過於感到陰森的氣息，紛紛出來找尋熱鬧的所在，去張布其掠奪之網去了吧！

所以，這些宅第中，只剩下見習士官一個人，以後預定開赴丘瑪的兵隊，現在只走在途中，塞拉飛爲了找尋寢床和消夜酒，仗着將要息滅的燈光，走過屋子，穿過走廊，踏上樓梯，最後走到地窖的地方，那里有很好的彫刻，有無數的大酒樽，令人想到光裝葡萄酒時候都有些可惜的樣子，其數目之多，幾乎一大隊的兵士都足喝得泥醉，忽然見習士官覺到一點模糊的光線，他猛然想到莫非這里有殘餘的敵軍在埋伏着豫備前來狙擊嗎？他把手槍掏了出來，那光線本來很微弱，他還以爲自己距光線很遠，終於他驀的躡上前一步，他已站到燈的旁邊，燈的光原來是立在倒轉着的樽上，這時照出像蠟製的死人面型似的兩個人臉來，其中一個衰弱的老人，披散着白髮，頭禿在樽上，樽上有菩提樹彫刻的王冠，左右還有把兒下垂着，老人長着雪白的鬚鬚，類似洪保得皇帝的皇兄似的，另外一個人是個少女，穿着與黑夜的色澤同樣的衣服，比老人身材還高，她伸出一隻腳，就那樣僵直地立了起來，她的手里拿着一枝手槍。

無疑的這兩個人必是遭祖國的危難的祖父和孫女，恐怕他們心地很强，沒能在由卡爾尼山越過的敵兵之前跑掉吧！也許是少女隨着頑固的祖父，無論如何也取共同行進來着，反正現在他們遭到悲慘的運命者或是忠誠的義人或是行爲誤算者其中之一罷了，見習士官默々地向前突進到手槍都不能射擊的範圍內「晚安！」他顫危々的說，這是他會說的唯一的外國語，於是老洪保得皇帝領了首，少女微々地道着寒暄，也許她是覺查到這生來的男人不會加害於她們的吧，少女微笑着，首先像表示和平標識似的，把手槍放在燈旁，見習士官也把武器放下說道：

「請不要擔心，誰也不會對你們有什麼加害的，」

他好像有很多人在聽他的話似的正々堂々的說着，其實却沒有一個人來聽他的話，這兩個人——老人與少女，也沒有聽，因為他們兩個人都不明白，同時老人與少女之間相交互的言語，他也一點不知道，這兩個人少女是普賴泰斯，老者是，阿魁諾，在意大利軍全部撤退之後，仍然留在一族的家里，因為這地方的人不肯把宅第輕易交給敵人，直到最後勇氣也頹弱下來，精神也疲憊起來，到垂死的當兒，這少年意大利軍官來到，把他們由恐怖中解放出來，他們現在是非常幸福的——老人和少女的談話，大體是這樣，當然見習士官是不會明白的，終於老人與少女是陪着這位客人見習士官走出地窖來到地上了，室內又燃上有色玻璃與陶器做的奇形的燈，於是把客人領到他們的居室中，將燭臺上的蠟燭點着。

白麵包——已經乾了，他們浸到葡萄酒里吃着，蘋果·軟的乳酪，他們都吃了一點，棹上的鐘發出輕小的聲音，奏着吃飯時候的音樂，那時候，窗外還時々送來夜暗中大炮的響聲，街道上不斷的響着輸送車的騾音，並且聽到蠻橫的合唱聲以及音調狂亂的號角，然而這奇妙的夜餐，並沒有受到那些戰爭的轟音影響——剛由恐怖中解放出來連葡萄酒都不想往嘴邊送的阿魁諾老人與方才彼此還不相識現在居然變成互相愛着的兩個青年——。

兩個人面々相視，比手劃脚地一方面笑着在各說各的國語，其實言語不通就不能通達意思這話是不對的，起初的時候，見習士官甚至想把伍長莫洛或是懂得意大利話的兵士找來，但是細一思量，這少女的存在，決不該讓那些粗野的兵士們知道，這時候他開始對於彼此會意的話語感到有無限的魅力，他覺到有一點微醉，心開始有些動蕩，於是把心里要說的話都和少女說了，他也相信少女大概也只能說純潔的處女所使用的話，那是一種無名之戀，人世上最純真的感情，兩個人的話中，流動着許多青年戀人們想到的幸福。

「再見！」普賴泰斯這樣說着分手的話，這句話是士官唯一懂得的意大利語，因為他是知道的，地被熱烈的感情驅役着正在想要接近她的時候，她用手指便把他推出門限外面了，這是碰到她的身體的僅有的一次。

見習士官塞拉飛那夜一點沒有離開那個門口，他聽到泥醉後的兵士們的狂放的歌聲，聽到夜警兵的足音與命令聲，並聽到槍聲夾雜大砲聲，他決心把這法利阿爾的少女由俄羅斯人波斯尼亞人或自己部下兵士的手中救出，他決心無論是誰，就連自己也不許觸着少女一點，但是他又轉念，這種用心不正是替敵軍如同自己一般年紀的青年士官們白々地守護這少女嗎？他想到這裡，心裡覺得很苦楚，這苦楚在夜裡是極難耐的，於是他又把壁角的蠟燭燃着了，在那突跳的燈火中，他空想到這意大利人的許婚者，已經在總退却的亂軍中戰死，而且當和平的日子再現於丘瑪的時候，少女的十隻手指再也不會如今夜強烈的拒絕他了，他夢也沒會想到少女那夜躺在床上一點沒合眼癡想着自己，同時少女也不知道見習士官塞拉飛在早晨的集合號中走開，頭一天兵士們用樹葉子做的頭巾，在夜裡已經乾固由頭巾上落下來，兵士們吐着咀咒的言語，踏着枯稿的葉子前進。

那天早晨，見習士官塞拉飛就在丘瑪郊外，被野蜂一般的滾彈貫穿戰死了，他在上午的時候，就被埋到丘瑪鎮上的共同墓地了，一隊波斯尼亞人的軍樂奏了一回輓歌，大軍又向前進擊了。

普賴泰斯對於見習士官在距自己家不到一千步遠的地方長眠的事，一點也不知道。

戰爭與美人

山
柏
鶯
作

戰爭與美人目次

序	言	九七
亂國美人「褒姒」		九八
興國美人「西施」		一〇三
亡國美人「妲己」		一〇九
結	論	一一一

序

言

近來，爲了時代的轉變與社會的風俗日下，誰要提起了女人，不期而然的便彷彿降低了人格，失掉了作人的身價，於是乎彼此除非是知己的朋友，便不肯一見面或者一開腔便涉及到女人。不僅此也，就是作家們寫一部小說，無論是社會，是農村，是家庭，描寫那一種都有至高估價，可是，一說到戀愛，好像一塊美玉抹上了污點，至少，應該受一部分人的唾棄的。這便是占了女人的光。——不，是受了女人的連累。如此看來，女人總是禍水。

然而，把這話再從另一面道來，親朋隣友，坐在一起說笑笑，歸而納之，有多少會將一片話用女人來做收場。如此說來，女人在一切人的生活，言論上，似乎又占了很重要的地位。

可是，我居然要把女人和戰爭連繫在一起，這更是使一般人要驚訝的了。而且，又將女人讚爲美人，這不但不貶置女人，並且頌揚起來，無異的有人要冒我「色情狂」了。戰爭是多麼積極，而美人又是多麼消極，這兩條各走極端的事，是不應該牽連在一起的。

其實，大爲不然。戰爭固然是積極的，可是，千古以來，有多少帝王爲了美人，不顧社稷，不顧黎民，甚至於不顧切身的利害，以至國亡身喪，臨死而不知覺醒的，恐其大有人在吧！可見，美人會把一個人的意志消沈，精神頹喪，所以戰爭雖是積極的，如果受了美人的誘惑，自然會一變而爲消極，走上這箇階段時，恐怕有些不堪救藥了，所以，有人常說：「女人雖無多高地位，却能左右很高地位的人物，而關係整個團體和國家的存亡。」

古語有云：「英雄愛美人」乍一聽來，英雄得到了美人便會振作起來，究其實，有多少英雄是爲了美人而墮落的。自

古而今，稗官正史所載過的君王英雄所演出的桃色事件，真是指不勝屈，而君王爲了美人將鞏固的江山破滅了的，尤其不勝枚舉，於是我感到了「戰爭與美人」的重要性，而擇出歷代的幾個「戰爭與美人」的重要角色，在紙面上表演表演。但是筆者並非考古家，祇是以目之所見，耳之所聞，將這「戰爭與美人」的幾個重要角色，用淡々的線條劃出，既非論著，又非小說，僅々求其讀者讀之，明白了女人的禍水在戰上是佔了多麼重要的位置。一個人如果受了美人的迷惑的時候，是多麼盲無所從，任其撥弄。那麼簡單的說，又不外是講幾段「戰爭與美人」的故事罷了。

亂國美人褒姒

說到她，我們便想起來「千金買笑」的故事。她固然是一個美麗的人物，可是，却又生就這奇特的性子，在她沒有降生之前，便發生了許多怪事。傳說固然不能全是事實，但也不能全是虛語。及至褒人獻美女，把她進至幽王宮中，偏々又遇上這昏昧的君主，以至於他的至上地位爲了這一個女人而覆滅了。弄成了這千古不滅的「千金買笑——烽火戲諸侯」的史話。

她出生之前的怪傳說

那是在周朝宣王勤政的時代，因爲姜戎抗命，宣王御駕親征，軍事不利以致大敗而返。當他由太原回京距離京師不遠之間，忽聞小兒成羣作歌，其歌的意思大致如下：

「檠弧箕箒，幾亡周國」

蓋爲陰進陽衰，恐有女主亂國之禍。檠爲桑木可以製弓，箕乃草名可爲箭袋，國家又恐有弓矢之禍，於是會惹起了

宣王莫大的疑心。尤其這謠言爲紅衣小兒所造，尤使宣王疑慮叢生。待回宮後，偏々又有姜后道說宮中異事，老宮人懷孕四十餘載而產生一女，於是宣王尋根究底，又獲得了老宮女懷孕的經過？原來是受了異物的所惑。（註一）

這時，老宮女所產生的女嬰，早已棄於清水河中，宣王惟恐不死，喚守宮侍者，往視女嬰下落，據云已被流水漂去，然而宣王心仍不安，以爲此番妖氣，正應了紅衣小兒的謠言，因此，在次日早朝，又佈卦以占吉凶，結果所得到的繇詞是：

哭又哭，笑又笑，羊被鬼吞，馬被犬逐，慎之慎之，壓弧箕箒

蓋羊爲未，馬爲午，哭笑爲悲喜之象，恐怕應在午未之年。全盤測之，妖氣雖然出宮，實際恐怕尙未除掉。於是宣王出令，城內城外，挨戶查問女嬰，不論死活，撈取者賜以重賞。收養不報，全家斬首，尤因繇詞又有「壓弧箕箒」之語，更下令塵肆之中，不許造賣山桑木弓，箕草箭袋，違者同樣處死。此令一下，全城肅然。

不日之間。發生此多種怪事，足以象徵了褒姒出世，已是不同凡響的女子了。

女嬰的下落

王城內外，自從禁令不許造賣，山桑木弓，箕草箭袋之後，城內城外的百姓們，可以說無不遵依，然而住在遠鄉的人，恐其難能週知，因此，司市官巡到次日，忽然見到有一婦人，懷裡抱着幾個箭袋，正是箕草織成的，一個男子背着山桑木弓十數把隨於後，他們本來住在遠鄉，對於禁令沒有聽到一點風聲，正想進城售賣，不料被司市官劈面撞見，一聲「拿下」，手下胥役先將婦人擒住，那男子一見，不妙拋下桑弓，飛步走脫。

於是他們處死了婦人，焚化了弓袋，自以爲應了謠言，因而逃脫了男子亦並不加追究。

男子逃走後，打聽明了妻子死去的消息，祇好灑了幾滴痛淚，且幸自己脫禍，安心放步前行，却巧來到清水河邊、

遠遠望見百鳥飛鳴，及至近前一看，乃是一個草蓆包兒，浮於水面，衆鳥以喙銜之，且銜且叫，拖近岸來。男子不勝驚異，於是遂散衆鳥，帶水拾起蓆包，但聞一聲啼哭，打開一看，原來是一個女嬰。心裡想道：「這棄嬰既有衆鳥啣出水來，將來必是貴人，取回養育，成人後頗是一點希望。」遂解下布衫，將女嬰包裹抱於懷中，投向褒城相識的去了。

褒 姒 進 京

賣桑木弓的男子懷着女嬰逃至褒地，欲要育養而又缺乏乳食，恰好有姒人的妻子，生女不育，便送了他些布疋之類，要在手裡撫育成人，取名叫褒姒，長至十四歲年季，身材長大頗有十六七的模樣，出落得實在不凡，目秀眉清，齒白唇紅，髮挽烏雲，指排削玉，但因居住鄉僻，年紀幼少，所以雖有絕色無人聘定。

這時適鎬京宣王已崩，姜后相繼亦薨。乃扶幽王即位，幽王本系好色之徒，況又用虢公祭公尹球一般讒諂面諛的人，並列三公（註二）既無諫臣又無忌憚，遂只命左右，訪求美色，以充後宮。有大夫褒珣因進諫不聽，而被囚入獄。褒珣之子洪德，一日偶因收稅來到鄉間，湊巧褒姒在東門外汲水，雖然村裝野束，然而不掩國色天姿，由是洪德大加留意，私計父親囚於鎬京獄中，三年未得釋放，若得此女貢獻天子，一定可以贖父罪了。打算妥當，親至姒家，以布帛三百疋，買得褒姒回家，香湯沐浴，珍羞賜食衣以錦綉，教以禮數，携至鎬京打通了上下關節，轉奏幽王「洪德以美人贖罪的來由」幽王毫不躊躇，即宣褒姒上殿拜舞之下，姿容態度，目所未睹，直使幽王神蕩魂搖，不知所向了，遂乃留於別宮——即瓊臺，自此坐則疊股，立則並肩，飲則交杯，食則同器，一連十日不朝，這時，群臣，伺候朝門的，望不見君王的顏色，莫不嗟嘆而去。此方幽王即位四年，而與褒姒一見之下，使如此受其迷惑，美人之毒，其甚也夫！

褒 姒 的 魔 力

幽王自從迷戀了褒姒，不但不知道申后，連申后之宮也不去了。

一天，申后不勝其忿，引着宮娥來到瓊臺，正遇幽王與褒姒聯膝而坐，並不起身迎接，申后更加氣忿，正欲發作，幽王惟恐申后動手，將身蔽於褒姒之前，代加辯護，申后祇可痛罵一場，恨之而去。褒姒雖知此乃王后，但翌日仍不往謁。申后回宮後，殊悶之不已，太子宜臼探知就裡，乃出計以洩母忿。

過了一晚，次日正是朔日，幽王上朝，羣臣賀朔，太子故意遣宮人數十，在瓊臺之下，不問情由，將花朵亂摘，臺中宮人因此花乃係萬歲栽種，與褒娘不時賞玩，故不得不出首攔阻，於是兩方便爭鬪起來，驚動褒姒親自出來觀看，一見之下，怒不可遏，正要發作，不料太子突然而至，仇人相見，分外眼紅，太子使褒姒不及隄防，趕向前去，揪住烏絲便打，口罵賤婢，無名無位，也要妄稱娘之，眼底無人，衆宮女見勢頭不好，一齊跪下求饒，太子亦恐傷命，於是祇好住手。然而褒姒受了這番奇辱，怎肯干休，因而便在幽王面前，盡量撒嬌，痛哭不已，直待幽王把太子發配至申國去，方始罷休。

此時褒姒已身懷六甲，十月滿足後，生下一子，名曰伯服，幽王愛如珍寶，遂有廢嫡立庶的意思，奈因事出無因，難於啓齒，後爲虢石父揣知王意，乃與尹球商議，暗通褒姒，說太子既逐去外家，合當伯服爲嗣，內有娘之枕席之言，外有我二人協力相扶，何愁事無成就。褒姒大喜，自此密遣心腹左右，日夜伺申后之疑，宮門內外俱置耳目，一旦風吹草動，無不悉知，也是申后合當有事，自獨居無侶，終日流淚，有一年長宮人，知其心事，乃代申后出一主張，修書一封密遞申國，使太子上表謝罪，若得萬歲感動，召還東宮，母子相聚，豈不甚好。却不料早已有人報知褒姒，不但此計未成，反將遞書人溫媼，一劍揮爲兩段，而褒姒又在幽王面前，撒嬌撒痴，哭之涕之，聲言：「萬歲千秋之後，少不得太子爲君，今王后日夜在宮怨望呪咀，萬一他母子當權，妾與伯服死無葬身之地了。」纏得幽王翌日早朝傳旨將申后退入冷宮，廢太子宜臼爲庶人，立褒姒爲后，如有進諫者，即係宜臼之黨，治以重罪。兩班文武，雖有不平，但幽王主意已

定諫亦無用、因此盡皆鉞口、聰明頭腦的都趁此告老去位、棄職歸田。惟有尹球、虢公、祭公一般佞臣在側。幽王朝夕與褒姒在宮作樂了。

烽 火 戲

褒姒雖然篡位正宮，有專席之寵，但是從未開顏一笑，一個傾城傾國的美人，竟沒有這樣醉人的媚姿，自然要使幽王不甚稱心，他猶以為褒姒精神上有什麼不愉快，所以急欲引其歡心，召集樂工鳴鐘擊鼓品竹彈絲，宮人歌舞進觴，結果，仍然全無悅色。幽王奇之，乃問所好何事，褒姒但云昔日手裂綵繒，其聲爽然可聽。幽王命司庫者日進綵繒百疋，使有力的宮娥裂之，以悅褒姒，可怪者褒姒雖好裂繒，依舊不見笑臉。遂出令不拘宮內宮外，有能使褒后一笑者，賞賜千金，當有虢父獻計：「先王昔年因西戎強盛恐彼入寇，乃在驪山之下，置烟墩二十餘所，大鼓數十架，但有賊寇，放起狼烟，鳴起大鼓，則附近諸侯，即可催趨前來，於今數年來，天下太平，烽火皆熄，吾主如果同王后遊玩驪山，夜舉烽煙，諸侯援兵必至，至而無寇，王后必笑無疑了。」幽王果善其言，當即同褒后並駕往遊驪山，至喚設宴驪宮，傳令舉烽，這時雖有司徒進諫，陳說烽火臺與戰爭之利害關係，無故舉烽，將來諸侯必不信任。但是幽王那裡肯聽，遂命大舉烽火，復播起大鼓，鼓聲如雷，火光冲天，畿內諸侯，見烟聞鼓，以為鎬京有變，一個個匆匆領兵點將，連夜趕至驪山及至，但聞管籥之音，幽王與褒姒飲酒作樂，使人謝諸侯曰：「幸無外寇，不勞跋涉，」諸侯祇好捲旗而去了。褒姒在樓上見諸侯忙去忙回，不覺撫掌大笑。幽王讚曰：「愛卿一笑，百媚俱生。」遂以千金賞了虢父。於是乎造成了「千金買笑」的故事。

最後的悲劇

幽王爲了迷戀褒姒廢了申侯，逐了太子，這使申侯特別不滿，因上疏以陳厲害，然而幽王不但不聽，反與虢公相議

發兵征討。不期被申侯得知消息，乃與犬戎借得大隊人馬，與本國之兵相併，鎗刀塞路，旌旗蔽空，先行殺奔鎬京而來。將王城圍得水洩不通，幽王聞變大驚，與虢公相議，舉烽求諸侯救應，豈知諸侯前被所戲，此次猶以爲詐，以是無片甲來者。虢公無奈，祇可舉兵出城，却被戎將一刀斬於馬下，犬戎望見有褒姒玉帶，知是幽王，就車中一刀砍死，伯服同時被殺，褒姒雖然當時因爲貌美饒死，然而爲時不久，也自縊而了結了，保全屍首頗也佔了無上的便宜。

自宣王以至幽王，自謠言以至事實，爲了一個美人，中間經過了這若干的轉變，固然，幽王之死，也是由於左右鮮少諫臣，然而，若不日夜迷戀美人，決然不至走到這步田地，遭到這樣結果，所以，廢嫡立庶，是引起戰爭的一大原因，烽火戲侯是戰爭失敗的一大成果，總之，若無褒姒，幽王雖飲酒食肉，貪歡好色，又何致殺身之禍呢？

興國美人西施

西施，在歷史的戰爭上也是一個主要的角色，雖然生得容華絕世，可是一副義胆剛腸，非一般女子可以比擬的，她爲了雪越國之仇，含恥忍辱，到吳國去施展她誘惑的手腕，終於把蠡之烈之的吳王夫差，葬送在她一人之手。她與褒姒同是女人，同是殃國的女人，但是，志趣却不一樣，一個是出於自動的，一個是出於被動的，一個是妖淫致禍，一個是志在復仇，所以，褒姒之亡幽王，遺臭萬年，西施之興越國，流芳百世，同爲美人，而得到千古的褒貶，真有霄壤的分別呢？

吳越兩國的仇隙

我們欲要知道西施的顛末，便應該先明白吳越兩國的關係，這兩國本是昆連之邦，各處於長江流域，劃分疆土，各治其地，因為吳國漸々強盛，乃有楚國亡臣伍員（伍子胥）逃奔吳國，求吳王闔閭爲伍員興師伐楚，以報殺父殺兄之仇。吳王既允，遂使孫武、伍員、伯嚭，率師伐楚，而一方面又復使人徵兵於越，然而越王允常，因與楚國交未絕，所以不肯發兵助吳，因此兩國便結下了嫌隙，後來越王允常薨逝，其子勾踐即位，闔閭不忘前仇，乘喪討伐，不幸行軍不利，大敗虧輸，吳王闔閭，受傷喪命，於是，兩下的仇怨更加深了。

夫差嗣位以後，念越王殺父之仇，使侍衛十人，更番立於庭中，每遇自己出入經過，必大聲喊着：「夫差，爾忘殺父之仇乎。」又使子胥伯嚭練水兵於太湖，以備大舉復仇。三年後喪服既滿，夫差擇日告祭太廟，命子胥爲大將，伯嚭副之，舉傾國之兵，由太湖取水道攻越。越王不能抵禦，令范蠡退守固城，自帥殘兵，乘間奔回太稽山，但是，檢閱甲楯僅々剩得五千多人了。

這時，也可以說是越王第一個生死的關鍵。

美人獲命

越王感覺到了生之危機實在太迫切了，而亡國的恥辱又將明顯地抹在他的臉上，於是，他馬上就發見了「死的念頭」惟有自刎才能解了吳兵緊急的圍困，這時，幸有大夫文種，進前獻計，蓋太宰嚭貪財好色，忌功嫉能，雖與子胥同朝，而志趣不合，如果能買動了他的歡心，他的話吳王沒有不聽從的。於是，越王便信任了文種的策謀，因軍中最缺少的便是美色，勾踐連夜遣使至都城，命夫人選宮中美色者得八人，更加以華麗的修飾，併以白玉黃金，夜送伯嚭之營。起初，伯嚭拒見，但着人探其來狀，聽說是有所獻納，遂召入。文種跪而陳說了一片誠懇的話，說得伯嚭意輒心活，將所貢獻的美女金玉，數盡收留，次日，同見夫差，伯嚭，從中說了許多，於是夫差又意輒心活，而越王乃得以苟全了自己

的性命，在吳國中竭力事吳，至於三年之久，後來爲了親嘗吳王之羹得以被放歸國，於是「西施」便在此間誕生了。

美人的魔力

越王勾踐從吳國被赦而回，無日不念過去的奇恥大辱。而吳王自以爲四境無事，可以廣宮室以自娛了。遂有改建姑蘇臺之舉，戀歌童女舞於其上，以極人間之樂，於是乃懸賞購求大木，以備改造姑蘇臺之用。這消息早被越王探聽了去，乃告知羣臣，常有文種獻計：宜乘此改造姑蘇臺之機會，選大木獻之以投其所好，並選取絕色美女，以移其心志。越王從其言，遣近侍百餘名，雜以善相人者，偏遊國內，如果遇有年輕貌美的女子，記其地而錄其名，不出半年，獲得的美人不下二千餘人，越王更使人加以重選，發現了更美的有二人，原來就是西施和鄭旦了。

據云西施是苧蘿山下一個採薪者的女兒，山下有東西二村，姓施者頗居多數，女在西村，因此多以西施呼之，鄭旦和西施是比鄰，臨江而居，每日相伴浣紗於江，紅顏花貌，交相映發，真不啻並蒂芙蓉。勾踐大喜，命范蠡各以百金聘之。服以綺羅的衣裳，乘以重帷的車輛，國人聽得有此美女，莫不爭欲觀賞，郊外道路，爲之壅塞，范蠡乃將西施鄭旦置於別館，傳諭凡有欲一見美人者，必須先納金錢一枚，設櫃取錢，傾刻而滿，美人登珠樓凭欄而立，從下面往上望之，飄々乎如天仙之舞虛空，留郊三日，所得金錢無算，悉歸府庫，以充國用，美人對於一般人們的魔力，已超過一切了。

幾日之後，勾踐親送美人居於士城，使老教師教之歌舞，學習容步，足々地練習有三月之久，已經達到了清歌妙舞技態盡善的地步，更以珠幌飾之，寶車乘之，所經過的街閭衢巷，醉人的香風聞於遠近，又選美婢六人，爲侍女，遣使范蠡渡江至吳，前往進獻，這時，適值吳王夫差，親征齊國，大獲全勝，班師回來，范蠡入見乃再拜稽首：陳說賤臣勾踐，感大王之恩，不能親率妻妾，伏侍左右，遍搜境內，得善歌者二人，使陪臣納於王宮，以供酒掃之役。夫差舉目一望，以爲仙子臨凡，神魂俱醉，雖有子胥在旁諫阻，但亦毫無效力，遂接受了兩個美人，陷入溫柔鄉中去了。

入魔的吳王夫差

西施和鄭旦，真可謂天姿絕色，所以，夫差無不寵愛，然而，妖艷善媚，更推西施爲首，以是，西施在吳王的宮中獨奪了歌舞之魁，夫差乃與其同居於姑蘇之臺，擅專房之寵，一出一入的儀制完全與妃后比擬。而鄭旦在吳王宮中，因爲嫉妬西施之受寵，不久便鬱鬱地不得志而死去了。於是，夫差更進一步地迷戀於西施了。

艷似花朵，弱如春風，這是古典美人的特色，夫差恐西施亦如鄭旦似地輕年夭折，遂命王孫雄特築館娃宮於靈巖山上，銅溝玉檻，飾以珠玉，爲美人遊息之所。

又建響屨廊（註二）令西施與宮人步履繞之，錚錚有聲。

西施每不稱心，卽稱有病，病時常言心痛，每一痛時，必捧心蹙額，顰眉而啼，於是，愈形嬌媚，殊有帶雨嬌花，出水芙蓉之美，所以，西施心痛一次，夫差的寵愛愈深一層。宮中妃嬪，以爲吳王愛心痛蹙額之容，遂多效其所爲，然而愈覺醜陋，卽今人所謂，「東施效顰」之說。

她最愛食鮮魚，但御厨所進多嫌不鮮，吳王又命築養魚城，以供美人食魚。

西施又喜食鴨，其鴨必喂至碩大無朋，方始適口，於是又築鴨城以養鴨。

造鷄坡以供西施吃鷄，建酒坡以供西施飲酒。

在靈巖山上又有翫花池，翫月池，又有井曰吳王井，泉水清碧，西施常照泉而妝，夫差立於旁親爲理髮。

常值暑天，西施畏熱，汗流遍體，吳王恐其中暑，致生疾病，乃避暑於西洞庭之南灣，二百十餘里，三面皆山，獨南面爲門闕，居其中涼風徐來，遍體清爽，因命名謂消暑灣。

又於靈巖山巔，築琴臺以爲彈琴之所。

令人種香於香山，使西施與宮人，浮舟採香賜之曰採香涇。

吃喝玩樂，夫差與西施真是享受迨盡了，誰知快樂日久，仍覺可厭，遂思另覓消閒以曠心懷，遂與西施計議，造龍舟於湖上，採蓮稱快。蕩槳搖櫂，撐篙打碇，盡用美女來工作，船上無數的宮人，都是花裙繡襖。所用帆篷，盡是錦繡使人目眩神迷，居人以其錦帆十分美麗，遂稱所過之地曰錦帆徑。

在湖上，夫差吩咐宮人，各蕩小舟，往荷花深處，採取蓮花，自與西施坐龍舟，奏樂作樂，飲酒遣懷。當宮女們採得蓮花來獻，乃命轉船回宮，霎時之間，衆船齊轉，一片棹歌之聲，前後應答，笙簫管絃，同時並作，沿路百姓聽了，莫不蹙額皺眉，各嘆民貧財盡，連歲荒歉，而大王猶不知覺醒也。

借粟的失計

夫差自從得了西施，便以姑蘇臺爲家，四時出遊，管絃相逐，流連忘返，惟有太宰嚭王孫雒常侍左右，子胥雖有求見，但亦多遭拒絕。

句踐聽說吳王寵幸西施，祇知麻醉的遊樂，於是又和文種計議，乘着這歉收的年歲，應該向吳國去借貸一些粟米。天若棄吳，必許我貸乃以重幣買通伯嚭使引見吳王。

時子胥聽說越使到，亦隨至姑蘇，得見吳王，及聞吳王已答應了越國的請求，不禁大驚，進前百般諫阻，然而伯嚭在旁，盡力袒護，使子胥的言論一些也不發生效力。

文種領得了借的穀子萬擔歸國。次年越國大熟，然而越王既然懷着報復吳國的心情，若不償吳有失信用，若償之實在損越而利吳。這時仍有文種獻計，擇精粟蒸熟，還與吳國，彼愛吾粟，必用以布種，於是，吳國便可中計。果然不出文種之所料，吳王見越國償還的穀粒粗大異常，乃散步國內，皆用越國種，因此，是歲多成爲不苗之地了。吳王猶以爲

地土不同，他那裡知道粟種是蒸熟了的呢？從這裡吳國已全部暴露出來將要走向滅亡之途了。

吳國亡了

之後，夫差因爲靜極思動，欲張國威而逞兵中原，於是大舉伐齊，興兵之前當有伍子胥進前阻諫，解說吳與越之利害關係，由是觸犯夫差之怒，使人賜以屬鏤之劍，令其自盡，這樣一來，夫差左右更沒有一個忠謀之臣了。

句踐聽說子胥已死，夫差率兵出境，遂與范蠡計議，舉數萬精兵，從海道以襲吳境，時夫差正與晉國爭其盟主之位，相持不下，聽說越兵入城，殺太子，焚姑蘇臺，現圍困城池甚急，不禁大驚，急急率師回國，於途中連得告急之報，軍士知家國被襲，嚇得心膽俱碎，又且遠行疲勞，皆無鬪心，雖與相持，而連次大敗，亡國滅身，寔在迫於眉睫了。不得已使伯嚭至越軍稽首請成求赦吳罪，但是，越王謀仇二十餘年，他爲何肯將入口之肉棄而不食呢？乃將夫差逼於陽山下，拔劍自刎而死。

西施的歸宿

吳國被句踐鯨吞之後，剩下的該是西施的問題了。西施之誘夫差，其心不謂不毒，西施之興越國，其功不謂不大，然而，吳王之愛西施，其情不謂不深，所以，西施的生死問題，確實是一個最值得研究的，因此，關於她的存亡傳說，據稗官正史所載，也真是不一而足了。

據云吳國亡後，句踐班師回越，攜西施以歸。越夫人暗使人誘之出，縛以大石，沈於江中曰：「此亡國之物，留之何爲。」

又有傳說范蠡載西施入五湖，遂有一載去西施豈無意，恐留傾國誤君王」之句，然按一般者的評判，范蠡扁舟以隱妻子且棄之，況吳宮寵妃何敢私載。於是又有言范蠡恐越王復迷其色，乃以計沈之於江。此說恐亦不真，蓋范蠡之走，

曾暗致文種書曰：「狡兔死，走狗烹，敵國破，謀臣亡。越王爲人，長頸烏喙，忍辱妬功，可與共患難，不可與共安樂……」他既對越王有此不滿，恐怕已不肯再爲越王做這周密的打算，所以，西施的下落，對於這個傳說是不足想像的。

那麼、平心而論，西施乃是一個亡生殉主的巾幗英雄，並不是一個忘恩負義的俗裙賤釵，她的引誘吳王荒淫無度、沈湎酒色，爲的是報仇雪恨，而吳王待她又有至大的厚誼高情，所以，吳國亡後，她以身殉主該是最合乎道理的了，在她盡節之前曾有一段對范蠡說得最懇切的話：

「妾捨身入吳，所以報國仇，雪國恥也，今國仇雖報，國恥雖雪，而身受吳王厚恩，一毫未報，何以對吳王乎，況從一而終，女子之爲，當追隨吳王於地下，以報其生前之恩情，生以盡覆吳與越之責，死以表吳王深愛之德，使後人知非吾乃薄義女子也。」言畢舉袂蒙面投江而亡。

這一段話我們應該充分明白了西施的存亡問題了。而且我們也可以充分明白了西施的人格。

亡國美人姐己

關於蘇姐己的亡殷，在史記上曾有一段記載，大意是如下的：

「紂王資辯捷疾，聞見甚敏，材力過人，嘗倒曳九牛，撫梁易柱，智足以距諫，言足以飾非，好酒淫樂，嬖於婦人，愛姐己，姐己之言是從，於是使師涓作新淫聲北里之舞，靡々之樂，厚賦稅以寔鹿臺之錢，（鹿臺之大、廣三里、高千尺）而盈鉅橋之粟，益收狗馬奇物，充侈宮室，益廣沙丘宛臺多取野獸蜚鳥，置其中，慢於鬼神，大聚樂戲於沙丘，以酒爲池，懸肉爲林，使男女裸相逐其間，爲長夜之淫，百姓怨望而諸侯有畔者，於是乃重辟刑，有炮烙之法。以西伯昌

九侯鄂侯爲三公，九侯有美女入之紂，九侯女不喜淫，紂怒殺之而醢，九侯鄂侯爭之辨之，井脯鄂侯，西伯昌聞之竊議崇侯虎知之以告紂，紂囚西伯於羗里。西伯之臣求美女奇物善馬以獻紂。紂乃赦西伯。西伯出而獻絡西之地以請除炮烙之刑。紂乃許之賜弓矢斧鉞使得征伐爲西伯。而用費中爲政，費中善諛好利，殷人弗親，紂又用惡來，惡來善毀讒，諸侯由是益疏。西伯歸乃陰修德行，諸侯多叛紂而往歸西伯。由是稍失權重，王子比干諫弗聽，商容賢者，百姓愛之紂弗親……」

在這以上的短々數百餘字之中，很詳確的暴露出來了紂王在當時的罪惡，固然，他的殘暴不能統歸於妲己的教唆，倘如妲己是一個善良的君妻，也決不會使紂王走向國破身亡之途。所以在周文王薨了之後：

「紂愈淫亂不止，微子數諫不聽，乃與太師少師謀遂去比干曰：『爲人臣者不得不以死爭。』乃強諫紂。紂怒曰：『吾聞聖人之心有七竅。』剖比干觀其心。箕子懼乃佯狂爲奴，紂又囚之。殷之太師少師，乃持其祭器奔周，周武王於是遂率諸侯伐紂，紂兵敗入鹿臺，衣其寶玉衣赴火而死，周武王斬紂頭暴之白旗，殺妲己，……」

妲己是那樣的遺臭而亡，而紂王却爲了那一個邪亂的美人，將大好的江山，統統的呈獻於周武王的手中了。從以上的：「以酒爲池，懸肉爲林」以及：「重辟刑，有炮烙之法」駭人聽聞的事實上看，美人不但是不能愛，而且更有些可怕了。

據稗官所載，妲己係狐狸化生。因紂王愛上了冀州侯蘇護的女兒，她生得國色天姿，出閭貞靜，所以便決定選進後宮，隨侍左右。但是蘇護那裡肯聽，三言兩語，動紂之怒，結果，蘇護懷着滿腔悲忿，在朝門上題了反詩，回到他冀州本國去了。

紂王不能忍受這種下官的凌辱，乃大興問罪之師，致蘇侯力不能敵，祇得仍把女兒妲己含淚獻了出來。却不料在半

途上出了差錯，那就是在半夜裡上讓狐狸把她的真靈吸去，而借體成形，迷惑紂王，以斷送了他的錦繡江山。

不過，這事體頗飄渺無稽，在當時的古舊國度裡，稱爲天意，但是，精靈借體成形，目今科學昌明已無憑信的可能，如果我們用情理來推測，無非借端表現着妲己並不是一個平凡的美女罷了。她不能有迷惑，而且更有殘忍性，喻之狐狸，當不爲過了。

比干之挖心，商容的撞柱，西伯的囚美里，以至武王的討伐，這一切我們不能完全苛責於紂王的本身理性不充足，我們應該推之於他跳逃不出美人的難關，而受了美人的誘惑，至於一個縹緲的女人爲什麼要那樣的反常，這確不容易逆料得到，不過，君王如果能遠離了美人，祇少可以免去了一部分動亂吧了。

將「妲己」的動亂殷國的方式詳細的描繪出來，恐怕又需要一個很長的篇幅，爲了節省一點時間與筆墨，我想讀者如果讀完了關於上面引述史記上的一段，當可知其大概了。女人的迷惑方式雖然不一樣，她的手段是同出一轍的。如嚶々啜泣，如嚙々媚笑，她們總有一定的擅長拿手，所以我們也就不必再三來給她們塗抹了。

結

論

戰爭之於美人（也許用戰亂之於美人更恰當）我擇要的舉出以上三個偉大（暫切也呼之偉大吧）的人物，她們用同一的迷惑手腕，把周幽王死了，把吳王夫差滅了，把紂王與殷國亡了。那樣的三個偉々の君王，居然會喪在三個柔弱的女人的手裡，所以，美人的魔力我們應該承認高於一切，倘如沒有褒姒，沒有西施，沒有妲己，沒有這三個那樣追求美色的君王，我想，變亂總不至於勃起的吧？不過，說也奇怪，美人祇有使人墮落的力量。使人興奮的，導人爲善的自古而今，寔在並沒有發現幾人。

美人禍水並不僅以上三人，此外，如，楊貴妃，王昭君，貂蟬，陳圓々，趙飛燕，無一不是禍水的女人，她們在戰爭上都佔了一個很重大的地位，她們都把握着戰爭起落的樞紐，所以，「離開女人便可以脫却了一部戰爭」，當不至於成爲一句虛言。

我們想要生活，我們想要在地球上立住脚步，免不了要向生活鬭爭，要向社會鬭爭，要向一切難關鬭爭，然而，倘如你第一步就沒有邁過了「美人的難關」，那無異的是你第一步就沒有把握住勝利。所以，廣汎一點說，美人並不僅於國家的戰爭有很大關係，就是對於社會的戰爭，生活的戰爭，也有不可分的關係，那麼，我們來討論一點關於戰爭於美人的問題，也許不無一點補益吧！

最後筆者仍要聲明，這篇東西既非論文，又非小說，雖是講幾段故事，但也並未把這故事講得詳盡，不過，依個人的意思是想將文中的主人像故事一樣介紹給讀者們，以致下筆粗率，東塗西抹，是有些像「四不相的玩意」了。高明者予以見原那該是筆者的僥倖。

註一：據云夏桀末年，曾有二龍，落於王庭，口流涎沫而作人言對桀王曰：「吾乃褒城二君」，桀王懼而殺之，命太史占之不吉，欲逐之占之又占，太史奏曰：「神人降必主禎祥，何不取爨而藏之，爨乃龍之精氣，藏必獲福」王於是命收於金盤，置於朱櫝，藏內庫，自殷歷傳六四〇年，二十八主，至周又將三百年，未敢或動，忽在厲王年間，櫝內放出青光，王命打開觀之，由侍臣手捧金盤呈上，厲王將手接盤，一時失手墮地，涎沫橫流庭下，忽化一小元龜盤旋庭中，該宮女偶踐龜跡，心有所感隨懷奇胎。

註二：三公即太師，太傅，太保。

註三：屨乃鞋名，鑿空廊下之地，上以大甕鋪平，故作其上出錚々有聲。

烽火小話

也

麗

作

據傳說：女媧煉石補天，又經過幾世浩劫後，纔從混沌裏分開了天地日月山水土木。於是，也漸漸地有了兩足的動物，所謂：「人」。

那時候，原始的人種，雖然都穿草衣喫木食。但是，除了以萬物之靈的靈，攆斥些惡獸交禽的襲擊外，生活是無拘無束，無爭無戰，任意徜徉，倒落得逍遙自在。

然而：自從燧人氏鑽木取火，神農氏教民興農，伏羲氏教民牧畜畫八卦以來，生活的形態，便日趨改善。治人，治於人者的兩大行列，由模糊的群裏劃出來清楚的界線。

政治學呱呱墜地，帝王之家，也由此根深蒂固了。

不過，在三皇五帝所謂揖讓的盛世，雖然已有了弓矢刀箭，但是，那僅是一種國家的裝飾品而已，至於護國衛城的企圖，或者還是一種心理的萌芽。

揖讓時代過去子，夏傳子，家天下，國家的政治由單純而複雜，征討的舉動，亦漸呈活潑。割據，稱雄，平靜的宇宙，蕩動起來刀槍劍戟的波影，湯攻桀，武王伐紂，征誅之門既啓，奇局就一變再變。雖封建屏障，互相維繫有力。然而：諸侯們總不免各懷心事，夷狄猶時刻來犯邊關，「天下太平」四字，幾乎已成了當時的人們所渴望而不得見的金字牌匾了。

幾帝過後，各地的諸侯，固然還肯暫時捺制着自己貪婪的情緒，而聽從周室的命令。但是，西戎之强悍，越發的鋒芒大露，勵兵秣馬，不時來窺視周室的榮華江山。

在周家計議之下，修煙墩的命令，傳下來了。於是，治於人者的群群，擡土的擡土，搬石的搬石，重力易舉，不數月間，二十餘所的煙墩，矗立於驪山，外置大鼓數十架，以備助興。

從此，狼煙大作，烽火燭天，諸侯祇要見了熊熊的煙火，就知道有流寇搗亂，發兵前來以，救鎬京之危。

摧外仇，會諸侯，烽火，是周室危急的信號，壯膽的聖籙。自從這烽火發生了召集諸侯拔刀相助的威力以後，周室竟省却了許多禦敵的心血，賊寇也各具戒心，不再輕舉妄動了。

四海寧靜，大有數世不見煙火之警之概。迨至周幽王，寵幸褒姒，爲朕必欲卿一開笑口的緣故，由裂綵繒，引到遊山，舉烽火，戲諸侯，博得褒姒啓齒，一笑百媚橫生後：烽火，一變而爲無用，諸侯們受了那無端烽火燭穹蒼的騙，就以爲幽王時代的烽火，是專給褒姒似買笑用的，不再理它了。所以，當西戎趁機入寇，重舉烽火時，衆諸侯就無一應者。

終因烽煙失效，諸侯救兵不到，犬戎就很容易的殺進京師，幽王也很容易的拋却了江山美人，含恨於地下。

周室有道的烽火，却陷害了無道的幽王，周室東遷，可謂：「慷慨奚之」了。

後人俱以此爲哀，帝王俱以此爲戒，以烽火自焚，周幽王首當其衝。

畢竟，舉烽火是有益於兵家的，周室以還，各處烽火臺之建立，確是雨後春筍。直到明朝，仍視烽火是軍事告急的利器，如芝罘曾築有龐大的煙墩，而防海口之一例。

殘碑斷碣，一切都成爲陳蹟遺趾了，科學昌明的今日，狼煙不會重現，煙墩祇可供考家古研究與憑弔的資料。不過今人所謂大舉什麼烽火之類，僅含有興師伐罪或義憤填胸的意味：因襲昔年的舉火起義那是似非的慣例而已。

戰爭的根本形式

德

國

W. M. Schering 作

孫健陽譯述

一、緒言

如果戰爭不從其與命運的深切關係端緒加以檢討，則以時代為背景的戰爭的觀察是要不充分的。過去歷史上所有一切的戰爭若從決定一民族的命運來說，或許不能都算是命運的。然而歷史上那不甚重要的戰爭，也莫不與其民族的命運有所關聯。對於戰爭人們固然可以作種種看法。然而凡是有理性的歷史的觀察總會達到這種結論。就是由一民族的歷史出發來看戰爭是不對的。反而民族自有歷史即有戰爭，而戰爭實為歷史發展的根本關鍵。我們在此把戰爭分為自然的戰爭，目的之戰爭，命運的戰爭而加以考察。我們只將其中最重要之點用哲學的規範來解說。在解說之前應先言明自然的戰爭：自然的戰爭之特徵在於戰鬥，目的之戰爭在於戰鬥目的，而命運的戰爭在於最後的決定。

二、自然的戰爭

自然的戰爭的特徵是純粹的戰鬥行為。其最大的表現，在客觀方面是暴力的使用，其主觀方面是敵對感情——敵愾心也就是好戰的雙方——大多數——積年的厭惡，復讐與其他類似的感情。暴力使用的戰爭不過是供這種緊張的感情的爆發之用而已。這種爆發有時非常激烈，而戰爭狀態繼續很長的期間，甚或經幾世紀之久始復歸於和平。這種和平可分為三種，就是一方敵手的滅絕，或其全面的屈服，或者最後雙方都追求其共同的目標與利害的結果，而達到已經沒有再往下繼續戰爭的必要的這種同意。好戰的原始民族其暴力的發展達到最高度。關於此點歷史上還沒有寫明。不過最古的口碑傳着而已。把暴力使用發揮到最高度的結果，使其豐饒的文化占了地球上可能的部分。這便是強盛的民族。其弱小的民族被擁擠到這領土的邊隅地方，高度文化不可能的部分。所以一見好像呼吸着和平空氣的實際上，文化的概念的基礎乃

建立在戰爭上。所以一民族的文化能力之有無，其命運實決於其國防力呢。

自然的戰爭以中世紀的戰鬪形式反覆於歷史上而逐漸向高度發展，其外表現出弛緩的戰鬪形式，從事於戰鬪若不論人數多少總是有些散漫。在這種戰鬪單騎鬪是最主要而決定勝負的。

這時最重要的是襲擊。襲擊是窺伺一其好機會而進行之。其勝利是在利用其敵方失機而襲擊，他們以多殺敵人或俘虜敵軍，破壞敵人防禦陣地焚燒建築物，驅逐家畜，荒廢田園爲能事。即以多加敵人損害而掠取其所有爲快意。這樣本望達成，感情得到滿足，極是乎乃携着掠奪品回家慶祝勝利。機會襲擊，掠奪，復讐雪恨，奪取的戰利品等這都是自然的戰爭的目標。此種戰爭吾人於今日之未開化民族間猶能見之。

細觀民族的歷史，此種自然的戰爭亦俱有命運之結果。這結果和一切行動一樣，結在行動者的身上——在此是戰士自身。最初出陣的人在原始自然的狀態是一種族的男子全部。後來漸々演變到拿一定的兵員——而且是未婚青年男子的一團來編成。這樣在植基於家族或民族的繁殖的社會之裡邊或這傍邊，出現了一個軍人的行動團體。並且因爲戰爭在一人指導之下才可能的原故，這團體便是屬於一人的從屬者。

戰爭是關係一民族安危存亡的問題。所以爲社會行動的戰爭以統一的指導即一個人的指導爲前提的。

這個法則支配一切的戰鬪社會。因此爲行動的社會的軍隊之外，對於民族的生活又出現一個戰爭指導者。原始種族中的酋長及我們祖先的大公們都屬於這個。與長老會議，僧侶們並立的最勇敢而精強的戰士們爲主張他自己也率得指導的地位。由此一人的支配便開了向現代國家發展的端緒。

三、目的的戰爭

戰爭的這個根本形式在歷史上出現回數最多。他是地方的戰鬪或決鬪最盛行的時代的東西。所以他已經不能看做單純的襲擊。與其說團體本身的目的勿寧是戰爭指導者認定的戰爭目的，漸次成爲雙方行動的焦點——這同時也是本章觀察的焦點。此種戰爭的代表型有王位繼承戰爭，他是唯獨於統一的指導形成時才可能的。目的之戰爭的前提不在國家的指導歸於一人之手，而在於這種指導對於一般人們已經確立而認識。

目的之戰爭的特徵與自然的戰爭顯然不同。自然的戰爭是激情的爆發。惟此是其唯一的原則。其他一切都是偶然的東西吧了。假使得到若干的利益也不過是偶然的掠奪品。反之在目的之戰爭一切都受戰鬥目的之支配。其目的不論他是土地所有，是敵人的屈服，是經濟的利益，是新開闢的交通路，是攻取的商業地或港灣，反正是被掌握的東西。於此純粹權力問題，比如一定地域或全大陸的制霸成爲問題。這種問題是悟性和計較的對象，於是戰爭由單純的感情的爆發變爲本着豫先計畫的行動。因此發生了兩種結果，在客觀方面戰爭的對象要求代償，因其代償而努力。其費用與損失豫先計算好，在戰爭的期間中也繼續的計算着。在主觀方面戰爭只是一個手段。自然的狀態下真是一個不合理的戰爭到此也加入了合理的要素。這個事實對於戰爭的性格與戰爭有關聯的社會即軍隊與民族加以變化的影響。

一見之下覺得這個變化主要是暴力使用限制。然而嚴密的觀察歷史時才知道這個意見是錯誤。如果把霸權獲得後的羅馬的征服戰爭或拿破崙的遠征細加檢討，便知其暴力的使用決不亞於純粹的自然戰爭。一切戰爭都是暴力的使用。不能說是戰爭的根本形式都遵從所謂暴力使用的限制的法則，而暴力的使用必然的要受限制。目的之戰爭實際限制暴力使用的時節，不是因爲發起戰爭的意圖從始就免除最大的暴力使用。或是因爲發見了暴力使用犧牲太大的結果，或者因爲要征服而所有一塊土地，戰爭指導者理智的不願意破壞他未來的所有，或者因爲考慮將來要和當下的敵人度和平的生活而躲避與其以必要以上的深重傷害。

目的之戰爭不可還元於消極的原理——對於自然的戰爭的暴力使用加以限制。他非含有其積極的原理不可。

自然的戰爭與目的之戰爭的差異以及由前者變遷到後者的原因，非求之社會的歷史中不可。在軍隊的指導者不兼全社會的君主，即長老會議或僧侶專權時。社會的習慣操有支配力。在這時並非個人意志，乃是傳統的思想所支配的精神的態度有很大的力量。及至少壯的軍人指導者指揮時個人的意志才出現。我們倒不是有先知的偏見，總覺得所有的民族或原始民族都經過這種變化是真的。一般的意志集中於唯一者的意志是所有的戰爭指導——當然在自然的戰爭也必然要有。種族社會到了一個人支配的法則時，便引起很大的社會的變化。此時觀察社會的一切情形時要注意的，便是宗教的表現有決定的大力量。種族的酋長是站在社會與神之間的。他不單對於全體的行動，就是每個人的行為都負有責任。因為一個人的過錯或往々種族的指導者得罪於神呢。唯一的指導者出現以前，社會以象徵的行動來淨被罪人使其贖罪。這時個人的罪也變為酋長的責任。所以酋長要嚴罰個人。為理解這嚴罰因為什嗎內的理由形成了一個人的獨裁，我們不能不拿以上的宗教的表象作背景來看。那決非單純的「專制政治」或「暴政」所能該盡的。那就是作軍人的義務的法律化的結果啊。

一個人支配的特徵更有與戰爭有關聯的第二個事實——戰鬥的勝利。勝利的意味非沒體驗過的人所能想像。勝利在一方面含有光輝與魔力，一方面含有恐怖與內心的屈服。這是決不能期待於世界上別的任何東西的。此處不可忽略的是勝利的魔術的作用，加在敗者身上的打擊與影響更強烈一層，大敗後的敗者，其外的行動像由戰場的逃亡，放棄武器，向勝利者本質的屈服等無非是向強者的內的屈服的外的表現。勝者由從心裡放棄戰爭目的，委棄身體的敗者，任意掠奪來以為其財產。勝利財的本質不但是勝者的奪取，亦兼有敗者放棄的意思。承認自己的敗北而屈服的敗者的意志，形成現實的新的形相。

强悍的民族寧願破滅不肯屈服。或者爲圖後日的再起，姑且屈服一時。然而歷史上有因這樣勝利的結果而形成兩個好戰民族的融合。挪曼人的英國征服是也。

崇高化的責任，意志的集中，勝利的作用，此三者是變內的法的要素。在一個人的專制支配發生以前，支配種族社會是壓力和習慣。到這時權力和法律便代興了。此二者亦無非經戰爭之試煉而發生的。

目的之戰爭必須看透其根本原理的法與力始得理解。關於權力與法古來學說甚多，不暇枚舉。而亦不遑細論。茲單學法的要求非單提出自外的弱者，實亦出自生活的弱者。關於此點一般學說都錯了。一般學者都只強調權力和正義的對立性，而忘却其內的一致。在他們只認爲正義是「強者的正義」，而真正的正義乃是更高的東西，理念的表現。這都不對。認爲正義和權力是由較高的決定者之流出的這種虔敬的心情，比較這種見解爲近理。正義和權力是現實的同，時也是理想的由其影響作用於現實之形成觀之，則爲現實的。我們單據其所生產來計量他。此二者於其修正我們自然的，本能的行爲之點亦是理想的。

爲行動者著述的我們，只指示各人以經驗便足。就是關於一件小事都好，曾經指導過，或不能不指導他人的人們，最知道正義和權力的一致，是在社會的行動上比任何事情都要緊的。關於此事稍想一想也可以得到同一的結論。權力不是單之生物的或生命的東西。他不在其所爲，他爲一切指導的義務而是倫理的。總而言之，正義和權力由社會的立場來觀察，惟獨由於自己的行動感覺其偉大與重要性的人能得其內的統一。由外面觀察二者的人，尤其因爲自己的弱小而不能有權的人，只是以其不完全的知識下判斷吧了。

自然的戰爭和目的之戰爭又有新的區別了。那不單是感情與悟性的區別也是社會的區別。一方面是社會的壓力（例如復讐）和道德（例如決鬥）。另一方面是集中於一人的權力和正義。這樣戰爭不過是製造權力和正義的手段。戰爭經戰

爭行動的結果，由社會的事項變為政治的事項。這成為很明白的一般法則。於是一般社會的東西都變為政治的東西。

戰爭成了爲目的之戰，一個手段時，才是目的之戰。其目的與以決鬪爲象徵的自然的戰爭不同。已經非戰爭自體所能完結。到了目的之戰爭已經不以戰爭自體爲目的了。這個變化是永遠存在的。

戰爭到此乃有其明白的合理的特質。這是目的之戰爭的最初的原理。這個所以可能，是把一切的目的先經一個人在腦裏想過，然後以爲明顯的目標指示於被指導者。其結果戰爭的指導，即軍事行動也得其合理的特徵。人人必能明白其個之行動，尤其是戰鬪行動的所爲。這是一切指導的條件。所以於其一切決斷之際，豫知其目的應該如何，應該採取如何的戰爭的手段，這是戰爭時一切行動的根本原理。

所有純粹的兵士，無論在任何時代都有其極度相類似的特徵。其嚴格的態度，確實的行動，斷乎而又有節制的精力等便是這種類似。對於名譽，勇敢，從順等併有銳敏的感情。以一種宿命論充實而維持其內心。我們把他叫作「受動的能動性」。優秀兵士的道德價值是類型的。這價值無非是戰爭的民族性的發現而已。一見好像不得不壓制其發現的目的之戰爭，實際因爲其對立性而越發強的喚起。於是目的之戰爭，於其已不成爲戰爭行動的根本形式時，仍不失其作用的痕迹。

要之目的之戰爭結連於目的。由此生出來的本質的特徵與其他的兩個根本形——自然的戰爭與命運的戰爭——相區別在命運的戰爭雖無一定的目的，而其戰爭的意義自在。他由本質的行動去掉其目的。至於自然的戰爭如果嚴密的講，也不能說是全然沒有目的。像一定的戰鬪目標，如漁獵的企圖均是，但是這些意圖也不過用以昂揚自然的戰爭的契機的激情而爲堅定方向的強化的契機而已。至於本質的區別自然的戰爭不是想要奪取敵人的東西，是爲達到把敵人完全殲滅或驅逐的結果。反之在目的之戰爭戰爭，指導者把感情的刺激只利用以爲達成本來目的之動力除却激情而專重力與正義。

四、命運的戰爭

戰爭的第三個根本形式，與其他兩個根本形式不同。其特徵在於決戰。不用說在其他兩個形式，雙方都是爭取決定即勝利的。而且所有的戰爭大抵都是決定雙方力量的強弱。給一方面以戰果與目的，而不給另一方面。但是命運的戰爭於其決定的結果及特徵之點與其他戰爭不同。在人類歷史上只有少數的戰爭屬於此種。如希臘對波斯之戰。和蘭對西班牙支配之八十年戰爭，與最近的第一次大戰，從某一方面來說也可以算是這種。此種戰爭不但對後人的回顧，就是在當時的人們眼中看來也是命運的宣告。這種戰爭與其說是人類的行動，勿寧說是宇宙的大事件。不當把他看作人類政治的表現，而是更高的力量爲公開其意志一種手段。這種戰爭的着落大概都是最後的。

我們在此先看戰爭與社會的互相關係。命運的戰爭能決定一民族全體的存亡。這不是軍隊的存亡問題而是民族的存亡問題。所謂存在要明白其根本的意思。就是說一民族在政治上能否有獨立的存在的可能呢，能否主張其自己的本質呢，其人種的特性與政治的意志得以實現的存在能否確保呢，問題都在此諸點。

於自然的戰爭社會的壓力與習慣出現了，於目的戰爭正義與權力這個政治的根本概念出現了，於命運的戰爭統關於此二者即政治的，社會的最後的東西，即民族的存在和文化成爲問題。一般的說法，在文化這句話裡，最明白的表現着我們的生活樣式與程度和技術與科學。而宗教的倫理的價值實爲其內的深的表現。這是文化的創造的意義。我們看最重要是創造的活動。文化財不是感受的，用精神來解釋的東西。那生生不息乃是文化的本質。文化只存在於生生不息的活動上。文化的生物學的根據今日始被我們識破。文化只因其與存在有密切的關係，即云同樣的價值判斷和生命的創造欲爲其根抵，所以被保護，文化與存在，恰似正義和權力不可分離的結合在一起。要想把他概念的折開的話，那便是對我

們自己的存在加以攻擊。把此二者的連關關係命運的戰爭實際的證明着。在這戰爭總是以此二者爲目標，便是賭此二者的。

在戰爭歷史的回顧裡，往々發見兩個具有同等力量的敵手爲其特殊的存在與特殊的文化而戰爭。然而在命運的戰爭得勝利的往々是較小的方面。在這種戰爭時，弱小的方面不體驗與人戰爭而感覺與命運爭扎。敵人恒被視爲邪魔之力，最後其到戰場的軍隊被誇大記錄。這種誇大不僅是爲宣傳自己勝利的光輝，也是表現他們征服了強大敵人的意識，這裡包含着對命運的純粹的誇耀和謙遜。

再是要注意這戰爭的決定是最後的。並且這決定限定後來歷史的進展這種戰爭不會再演。其中有兩個理由。一則是雙方臨到大的決定之前非常緊張的結果，由一方面敗北而決定，而敗者從歷史上永遠消滅。一則因爲這種戰爭爲解放戰爭。即弱者對強者之戰爭。在強者來看不過是一目的之戰爭吧了。如果爲使不惜身命死鬪的弱者屈服，高大的代償完全歸於無效時，強者便放棄其意圖。在他看戰爭只有一個目的而已。但是在爲存在和文化而奮鬪的弱者看來，實有命運的意義。在這命運的戰爭提高勝利的，便是道德的決定。因爲他是背水而陣的。由其勝利他便提高他自己的堅強和正義的意義。

命運的戰爭有其與目的之戰爭根本不同的，一個很顯然的非合理的性格。這個非合理的東西與自然的戰爭的純粹感情東西雖頗相似，但因有其理念，所以是一個新鮮而獨特的東西，這因爲文化不是用感情把握的東西，而是規定意志形成的理念呢。

於命運的戰爭有很大的對立。這種對立並非個人的對立，而是整個社會的對立，不是個人的名譽欲，政治的不和或唯物的利害的對立，乃是文化的，宗教的尤其是，人種的軋轢於命運的戰爭求其解決。並非個人之戰，乃是社會爲其命

運而戰爭這裡有奇妙的現象，就是那戰爭的天才反而落在敗者之列。其敵方並無可與比肩的偉大的將帥。在此應當注意的，就是作戰上最重要的要素之一的將帥的天才，不一定就能取勝的這一點。社會竟能壓倒天才而取得勝利。在於命運的戰爭堪作天才的好敵手的並非戰術的巧妙指，導的天才性，乃是民族的性格的道德的偉大。而且命運偏是相着他們。憤激絕望所支撐的社會的統一意志，和外的表現的鞏固的結合。逢到戰爭的嚴格的試煉乃證明其力量。一切個人主義的解釋於此事實是非失敗不可的。

命運的戰爭與自然的戰爭有相似之點。然而其本質則不可不區別。我們把今日常說的全體戰爭這句話正當的加以解說，此點便能明瞭。今日之戰爭，由外表來看稱爲全體戰爭是由於下列的根據。現代戰的主體是全體戰爭。一民族的全體成員最少要參加軍需勞動。而且因爲航空機發達的結果，在本國內的非戰鬥員生活也要感受威脅。現在德意志民族的苦楚不必說那卑劣無恥的凡爾賽條約，單看那敗戰的實際的結果如何威脅了我們的生活便可知。因爲以上的理由，所以雙方的緊張努力迥異從前。我們所稱全體戰爭的本質的意義，乃在於這種力量的極度。

然而一般的流行諸都是如此，全體戰爭這種表現未免過於誇張，這裡頗有危險。就是這句話很有屬於自然的戰爭的概念，即因感情的激昂，而要求一民族的事實上的殲滅與根絕。我不相信今日歐洲人希望這種情形。全體戰爭這種表現實有消滅其與自然的戰爭的本質的區別的危險。不錯他確適於刺激注意，喚醒意識的。但是有迷惑人的副義，不適於立定意識的目標。所以全體戰爭這句話，應該用命運的戰爭這句話來代替他爲對。

把上述的戰爭的三個根本形式，如果仔細加以觀察，可以說是命運的戰爭比目的之戰爭較遠，而與自然的戰爭較近似。在這裡爲自然的戰爭的特徵的，軍隊與國民的分離又泯滅了。到此全國民連婦女都是戰士。然亦惟此點乃是新的形式與舊的本源的形式相異。於古的形式，形成特殊的從者的戰鬥團體爲本來的傾向。今則與此相交，由團體分離的特

殊團體又回來包括全體。在此兩個根本形式裡都含有戰爭的熱情。不過這個不是自然的戰爭的欲望或冒險的欲望的熱情乃是生存被威脅的全體社會的義憤和激昂。因此戰爭便失去他那光明的一面。戰爭的本源的自由與痛快的滋味失去，而代替決鬪欲的是深刻的莊肅。代替自然的戰鬪的殘忍此時是最後的廠格的決斷。於是乎有一定對象的目的之戰爭的限制也被命運的戰爭打破了。賭民族的興廢存亡於此一戰。此興廢存亡並非原始的殲滅而是賭自己的命運的。

我們如果若說命運的戰爭向自然的戰爭復歸的話，不可忘了命運的戰爭的本質的條件。戰爭是爲與民族存續不可分離的、文化的、東西，戰爭的意義惟在於斯，我們不可把這復歸解作向目的之戰爭之一手段的軍人社會的復歸。他們把戰爭社會的鞏固的組織內的外的體現起來。他們以獨自的歷史的類型來作世界戰爭的戰士的結晶核。以此核爲中心一切的東西都結晶起來。在戰場上所主張的他們的價值，德性，名譽，義務，忠誠，團結等一般化了。於是民族成了軍隊，軍隊成了民族。這全體的統一無非是在命運之前作成的統一啊。

譯自シユリング著

白根孝之譯

《戰爭哲學》

春秋時代之社會的戰爭觀

漁

郎

作

春秋時代之社會的戰爭觀目次

- 一、春秋時代之史的觀察……………一二五
- 二、諸王侯及其屬僚之荒淫……………一三三
- 三、傳統性之戰爭與社會背景……………一三七
- 附 後 記……………一四七

一、春秋時代之史的觀察

歷史上最初紛亂的時代莫過於春秋，那個時代的王國見於載籍的大約總有百四十餘國，釋其重勢大者僅不過十餘國，按其十餘國，魯，衛，晉，鄭，燕，曹，蔡，吳與周室同姓，外齊，宋，陳，楚，秦，越與周室不同姓。但諸國最強者爲：吳，越，晉，秦，楚，齊，宋。那時北有胡狄犯邊，南有百蠻北侵，尤以秦，晉，齊楚抗拒，漢人賴生者頗多。所以孔子有：「微管仲吾其披髮左衽矣！」的贊嘆。

然而，諸國之所以强大者，也有因爲地勢的關係的，地勢最好的莫如晉及楚，晉之隣國，非戎卽狄，楚之近境是些小國，所以這兩國的土地特別廣大。而齊與秦就不行，齊國近隣則爲魯，燕，宋，衛幾個大國，秦之東則爲周室與晉，此兩國勢皆雄豪，秦實在沒有什麼發展。而處境最不好的莫過於宋國，地界中區，形趨南北，凡有戰爭必遭殃，伯主盟會爭雄，所以宋襄公稱霸未成多半也是爲了處地不好的緣故。至於楚，越，吳之處地更是偏僻，雖然他們會一再的先後爭雄，但只能稱霸一方，反之，不如齊與晉能雄霸中原，能以尊王攘夷而自命的。惟因其能自命不凡，所以才有霸者之稱。（通說爲五霸（一））

綜之春秋時代的戰爭之多，不僅由於「人」的關係，在歷史上它是一個進化的演變的過程的階段在，地理上也關乎很重要的原因，至於社會，雖然能促成世界的變遷，而社會的不景氣也不僅是由於多戰爭的關係，總之，無論直接的或間接的都有相當的關聯。爲了了解時代轉變得詳細些，以下，再把諸國逐一的解剖一下。

二、楚

周代成王時封熊繹於楚蠻，封以子男之田，爲楚國之始祖，姓芈氏，居丹陽（今湖北省枝江）五傳至熊渠。當周夷王時國勢甚衰，而熊渠甚得江漢間民心，暗中把自己的兒子立了幾個王。及到周厲王時，厲王暴虐殘酷，熊渠懼怕他討伐他，又暗中免掉了自封的王，十一傳至武王，已入了春秋時代，欲請周室封他爲王，周王不允，乃自立爲武王。三傳至成王，齊桓公來侵佔他，他使屈完與桓公會盟，會盟完了桓公自去。這時是成王十六年。三十三年，宋王欲爲盟會召楚王，楚王頗不以爲然的說：「召我，我將好往襲辱之！」後來終於在孟執把宋王侮辱了。至三十九年時復又去伐宋，宋國求晉救援，晉國把宋國的圍解了之後，有將軍子玉請戰，但不久即爲晉軍戰敗於城濮。於四十六年太子商臣弑成王自立爲穆王，死後其子莊王立爲王。莊王日夜荒唐，大約有三年，那時有幾個大夫，都是很忠誠的，冒死進諫，莊王大悟，從此朝政勤勉，舉賢任能，國民大快。八年代陸渾戎，遂又至洛陽觀兵於周郊。周定王使王孫滿勞楚王，此時楚王頗注意探詢周室之鼎的大小輕重，含有圖謀之意。十六年伐陳已縣，不久又被陳國奪回。次年討鄭，鄭伯肉袒牽羊以逆晉師而求之，大戰於邲（今河南鄭縣）晉師大敗，於是楚國稱雄一時。二十年困宋於城中，宋國城中斷糧，人民互相殘殺而充飢，華元出城以實情告楚，楚遂休兵而歸。二十二年莊王卒，其子共王審立。十六年，晉討鄭，楚國去援救，爲晉兵所敗於鄢陵，五傳至平王，平王荒淫無道，娶太子婦。太子太傅伍奢力進諫言，平王反將伍奢囚起。後來太子逃亡宋國，當時伍奢二子尙歸死，伍子胥亦逃亡吳國。十三年平王死，太子珍立王，是爲昭王。十年冬，吳王闔閭伍子胥伯嚭與唐蔡同盟伐楚，楚國大敗，吳王遂入郢毀平王墓，（即伍子胥鞭屍復仇）。以後，昭王逃亡，申包胥請秦國援助，於秦十一年時，吳國大敗於稷會，適當吳國內發生內亂，遂退兵。二十七年，吳國征陳，昭王往救，死於軍中。關於楚國於春秋

之勢大概如此。以後也，沒有什麼重要事，即設有，也不與本文發生關係，只記於此。

三、晉

晉國在春秋時是獻公主政，是武王子叔虞。十餘傳才到獻公。五年時伐驪戎，得一女名驪姬，獻公非常寵幸。生一子右奚齊，後來獻公欲立爲太子，申生自殺，公子重耳奔翟，夷吾奔梁，至二十六年獻公亡，奚齊立，未及一月，爲里克所殺。後來荀息立奚齊弟卓子，里克於朝又將卓子謀殺，使迎夷吾於梁，夷吾重賄秦繆公，納之入晉，立爲惠公，以後把秦國之善意皆忘，不久，秦國大荒，秦國向晉惠公借糧，惠公沒有借與秦國，秦國又來伐晉，大戰於韓原（今山西韓城），晉軍敗秦獲晉君而歸。晉君姊爲穆公夫人，衰經涕泣，乃放晉侯。死後立子圉是爲懷公。秦與晉結怨乃求公子重耳欲內之繆公以兵送，他以欒卻之黨爲內應，殺懷公而立重耳爲文公，文公逃亡約十九年，險阻艱難，所遭受的已不堪言狀了。文公即位已六十二，晉人多歸來，又用趙衰，狐偃，先軫，欒卻諸賢才，國勢日強。此時周襄王有弟子帶大舉侵鄭而向晉告急，晉發兵援救並誅子帶，後大敗楚軍於城漢，（今山東濮縣）遂會諸侯於踐土（今河南滎澤）天王親至。命晉侯爲霸。九年文公卒，其子襄公立爲王，大敗秦師於殺（山名，今河南永寧）獲虜秦三將而歸。七年襄公又亡，立其子夷臯爲王。是爲靈公，靈公荒淫無道，後被趙穿所殺，趙盾扶襄公之弟立爲王，爲成王，再傳至厲公，敗楚於鄆陵（今河南鄆陵）因無道被弑，立襄公會孫國是爲悼公，悼公聰慧過人，即位後，修舊功，施德惠，羅致天下賢才，命魏絳和戎，國勢日強，霸業復振。悼公卒後立子平公，此後，國勢日衰，未幾，晉國大勢漸移於韓，趙，魏三國，九傳至靜公爲五家所滅亡。

四、吳

吳爲太子太伯仲雍之後，五傳至周章，適武王伐商成功因其故封爲吳王，十傳至壽夢時，吳國才漸健全起來，自稱王。壽夢二年，楚之亡大夫申公巫臣二人因怨楚奔晉，自晉使吳教吳用兵乘車，令其子爲吳行人，吳國。於此始通中國。五傳至闔閭，重用楚國逃亡者伍員爲行人（二）孫武爲將軍，伯嚭爲大夫。九年，伐楚入郢，伍員，伯嚭鞭平王屍（三）以報父仇，後來秦救楚，吳兵乃引還，十九年伐越，吳王闔閭負劍而亡，子夫差立爲王。常以報越爲念，二年後，蓄精兵以伐越大敗。越因吳太宰嚭以行成，請委國爲臣妾，夫差不听，伍員之諫，終爲越王勾踐而滅國。

五、越

夏侯少康之庶子，封於會稽以奉先祀，後二十餘世，至於允常與吳王闔閭相怨伐。不久允常死去，其子勾踐立爲王。此時吳王闔閭聞允常死，乃興師伐越，越王勾踐將吳殺敗於携李（今浙江嘉興）吳王闔閭負重箭傷，將卒時，告子夫差將爲吾復越之仇。不久即亡。夫差復仇之志益堅。適爲越王聞之，乃先伐吳，大夫范蠡力諫勾踐不听，爲吳所敗，越幾乎亡國，因吳太宰以行成，請委國爲臣妾，徵箝得免死。後來勾踐被釋返國，乃苦思復讐，苦身焦慮，臥薪嘗膽，身自耕作，夫人自織，食不加肉，衣不重采，禮賢下士，賑貧弔死，將國政交與文種大夫，而使范蠡往吳國議和。後吳殺子胥，及至太宰主持朝政時，又數年，勾踐伐吳，同時吳太子亦亡，此時吳王方會諸侯於黃池（今河南封邱）乃秘之。及之歸，越又厚賄於吳，此後吳愈輕視越。四年後，越國恢復元氣，大舉伐吳，吳遂滅，乃以兵北渡淮，與齊，晉諸侯會兵於徐州，（今山東滕縣）致貢於周，周元王命勾踐伯。勾踐令齊，楚，晉，諸國皆輔王室，越稱霸主，後六傳至無疆

爲楚所滅。

六、秦

秦姓嬴乃伯益之後，於周孝王時有非子爲孝王主馬於汧渭之間經馬大蕃息。孝王分土爲附庸，邑之秦（今山西清水）數傳至襄公，適當犬戎伐周並弑幽王，襄公救周征戰時甚出力，後來周室東遷時，襄公會以兵護送，平王封襄公爲諸侯賜與岐山以西之地，於是秦國方與諸侯發生通使聘享宴之關係。七傳至繆公，娶晉獻公女，得百里溪及蹇叔諸賢，國內大治。晉國發生內亂時，繆公先容納夷吾及惠公，後立重耳爲文公（已如晉國所叙）此後國勢日彰。三十二年晉文公亡，鄭人有與秦私通者，向文公說：「我主其城門，鄭國可垂手而得之。」蹇叔與百里溪力諫不聽，盲從發兵，使百里溪子孟明蹇叔子西乞術及百乙丙三將代大兵至渭，方探知晉國防守甚嚴，知不可犯，但退兵亦不及，遂滅晉之邊邑滑。是時晉文公亡而未葬，太子襄公遂墨衰絰發兵，遮秦兵於殽並虜三將。文公夫人秦女也，爲秦三囚請命要求釋放，繆公素服近郊，見三人而哭：「孤違蹇叔並辱二三子，孤之罪也，不替孟明孤之過也，大夫何罪？且吾不以一責掩大德。」（參左傳三十三年傳）遂復三人官職如前，而此後愈益厚待，並作誓言以示於軍士，（四）以圖將來報復之，三十六年，使孟明等將士伐晉，孟明渡河焚舟，大敗晉兵，取王官及郊（郊於史記作「郟」）。又用戎降臣由余謀伐戎王，八國服秦（五）開地千里遂霸西戎，三十九年時，繆公卒，從死者百七十七人，秦人哀之，爲作歌「黃鳥之詩」（見詩國風秦風）。

七、宋

宋國的始祖爲微之開，周公既誅武庚，乃以微子代殷後，奉其先祀，十八傳至襄公，任公子目夷執政，宋國由此大

振齊桓公卒，襄公納昭入齊是，爲孝公，遂有繼齊而霸之志。會諸侯於孟（今河南睢縣），爲楚所囚，但是不久就釋放了。十三年楚伐宋襄公將要對戰，大司馬子魚說：「天之棄商久矣！君將興之，弗可赦也已。」見左氏傳二十二年傳。十一月，宋公及楚人戰於泓（水名，在今河南柘縣）宋師敗戰，宋公傷了後股，門官殲焉，國人都非難孝公，孝公說：「君子不困人於阨，不鼓不成列。」（事見史記宋微子世家）所以後世有宋襄之仁的諺語。次年卽病亡。又傳十數世至君偃自立爲王東敗齊國佔了五城，南敗楚佔地三百里，西敗魏軍，此後乃與齊魏爲敵國，但偃荒淫不道，於是諸侯皆曰桀宋，四十七年，齊諸王與魏及楚將宋瓜分宋國遂亡。

八、魯

周公封於魯子伯禽代就國，十二傳至惠公，亡後立長庶子息攝當國行君政，是爲隱公而已入春秋時代。惠公適夫人無子，妾聲子生子息爲娶於宋，惠公見宋女美麗奪而自妻之，生子允以爲太子。及至惠公死後，允年歲小，故魯人多贊助息攝政，不言卽位。隱公十一年，公子翬弑隱公立子允是爲桓公，不久卽爲齊襄公所弑。立太子同爲莊公。七傳至昭公無大事可述。昭公二十五年，伐季氏叔孫氏之臣戾（臣戾左傳爲驥戾）救季氏遂敗公師。不久，三家（孟孫，叔孫季孫）會合討公，公遂逃亡齊國，晉三十年死於晉國，魯人立公之弟宋是爲定公。定公十年，公與齊景公會夾谷，孔子行相事齊當時欲襲魯君，孔子以禮歷階，大爲排斥齊之淫樂，齊侯懼而止。歸魯侵地而謝過。十五年，定公卒，子哀公將立，二十七年，爲三桓所攻，奔衛如鄆，越國人迎公歸，九傳至頃公，爲楚考列王所攻滅，魯由是而亡。

九、齊

齊祖太公呂望(六)輔周有偉政，封齊王。太公對齊就國修政，因其俗，簡其禮，通商工業，便魚鹽的利益。人民多往齊，齊由是而稱大國。十一傳至釐公祿甫立。釐公九年，魯隱公初立，始入春秋時代。釐公卒，立太子諸兒是爲襄公。襄公荒淫不道，既弑魯桓公，復姦其夫人(襄公之女弟)殺誅數不當，其群弟恐禍及自己，所以其次弟糾奔魯國，魯國大夫管仲召忽傳之，次弟小白之莒鮑叔傅之。後襄公爲其弟無知所弑而自立爲王，雍林人殺無知高國陰召小白於莒魯，魯聞無知被殺，亦發兵送公子糾，而使管仲另派將兵阻莒的進路，並箭射小白，小白佯死，故魯送糾者以爲事成，所以沿途行進益遲，及到齊時則小白已入，高偃立之，是爲桓公。年秋大敗魯軍，遺書謀殺子糾，召忽死之。又欲殺管仲，鮑叔曰：「欲治國，管仲是最難得之賢才，臣不及管仲處多矣，一，寬惠柔民，二，治國家不失其柄，三，忠信可結於百姓，四，制禮義可法於四方，五，臨陣執枹鼓立於軍前，使百姓皆加勇也，只此五臣卽不及，(見國語齊語)桓公諾之，召管仲爲大夫。仲連五家之兵，(七)設輕重魚鹽之利，以贍養貧窮，祿賢能，齊人有口皆頌。仲請立絃商爲大理，隰朋爲大行，甯武爲大田，公子成父爲大司馬，東郭牙爲諫臣，(見韓非子外傳說左)百政俱臻，不到數年，國富兵強，七年，諸侯會桓公於甄(今山東濰縣)桓公稱霸。三十年，桓公率諸侯伐蔡，蔡軍大潰，遂伐楚責以包茅不入，王祭不共，昭王南征不復。時楚使屈完與齊盟於召陵(今河南鄆城)，三十五年夏，會諸侯於葵丘(今河南考城)，諸侯咸從命。桓公說：「寡人兵車之會三(八)，乘車之會六(九)。」(見史記齊公世家)故孔子曰：「五霸桓公爲盛……」及管仲死，桓公近用易牙，開方，豎刁諸小人，又多內寵，如夫人者六人諸公子爭立。四十三年，桓公亡後，諸公子因爭位而起內亂，初桓公以太子昭屬，宋襄公至是宋納昭立是爲齊孝公，數傳至莊公，與其臣崔杼妻通姦，崔杼暗中弑公，立公異母弟杵臼是爲景公，崔杼爲右相，慶封爲左相，國政日非，晏嬰屢諫不聽，齊遂大衰，景公卒，三傳至簡公，爲田常所弑，又二世，至康公十九年，田常會孫田和始爲諸侯，遷康公海濱，呂氏遂絕。(田氏卒遂有齊國，事詳戰國時代)

註(一) 按五霸之名，三代已有。左傳齊國佐曰：「五伯之霸也，勤而撫之，以役王命」(又成二年)杜元凱云：「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豕韋，周伯，齊桓，晉文」國語，：「祝融能昭顯天地之光明，其後八姓，昆吾爲夏伯大彭，豕韋爲商伯，」莊子，「彭祖得之，上及有虞，夏及五伯。」李軌注：「彭祖名鑑，堯臣，封於彭城，歷虞夏至商年七百歲。」是所謂五伯者，約指南時，是知國佐以前，就有五霸，其名很久了。孟子：「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趙臺卿注：「齊桓，晉文，秦穆，宋襄，楚莊，」而荀子又以齊桓，晉文，楚莊，闔閭，勾踐爲五霸。(五霸篇)是春秋五霸，其說不同，前述春秋諸侯之大略，亦未順序五霸。

註(二) 「行人」爲官名，掌朝覲聘問之事，周官有大行人，小行人，屬秋官(古時以四季名爲官名，「秋官」卽是司寇)，列國也有行人之官，漢大鴻臚屬官有行人，明置行人司行人，至清朝乃廢，複姓以官爲式，春秋時，陳有行人之儀，吳有行人儀，鄭有行人之羽。

註(三) 見前叙楚國略史。

註(四) 按秦誓書序謂敗崤還歸而作，而史記秦本紀繫于封殺尸之後。以左傳考之，誓當作於秦伯素服郊迎，饗三人而哭之時，不作於既敗晉軍將霸西戎之際。蓋志業旣遂，豈復作痛悔之詞？當從書序。

註(五) 按史記秦本紀謂益國十二，開地千里。開地千里，或能有之，益國十二，則未敢深信。匈奴傳言八國服秦當是此誤。說詳，梁玉繩史記志疑卷四，秦本紀第五。

註(六) 孟子曰：「太公望則其名望審矣。詩曰：惟詩尙父。則尙是尊稱明矣。惟尙是尊之，故後世遂號曰呂尙。然尙故非名也。史記齊太公室家以爲太公望呂尙者，殊乖。

註(七) 國語齊語曰：「管子治國，十家爲軌，十軌爲里，四里爲連，十連爲鄉以爲軍令。」

註(八)

左傳云：「魯莊十三年，會北杏以平宋亂，僖四年，侵陵遂伐楚六年，伐鄭圍新城也。」

註(九)

左傳云：「魯莊十四年，會于鄆十五年，又會鄆，十六年，同盟於幽僖五年，會首正八年，盟於洮九年，會

葵丘是也。」

二、諸王侯及其屬僚之荒淫

春秋時代之戰爭的性質是極複雜的。在第一節所述的春秋史裡會詳解着很多的。——其主要的原因在於「階級制度之破壞」及「學風頹沒」換言之，學風頹落足以影響到階級制度之破壞，這是無疑問的。

由此可見：「諸王侯及其屬僚之荒淫」不是偶然的。關於此在上節也微述及的，不過，終不及詳述一下較好，何況直接的它與這時的戰爭不但授與極大影響而有多半的原因呢。

周末之學風頹沒是因爲周末國政衰弱有以致之。在歷史上我們知道周朝之學風頹沒自東遷之後，那時候周朝既沒有什麼大勢力，而官吏們也就沒有一點主幹了，官守之學術一變即成師儒學術，並且階級之制度也就隨之而崩潰(一)從前原爲貴族世官所獨有之學術，由此也散漫於民間，其傳播的速度也極迅速，發達的也頗廣汎。此因爲當時言論自由，九流百家，其各部具有堅苦獨特之言論，及精深奧偉之學說，毅然自行其志，並立各教思以範圍天下。

於其時，國家既失其統一性，諸子各以門戶對立，言論紛岐，諸侯亦去掉其一層拘束，目無法紀，各自稱雄爭霸，其屬僚也就狐假駕虎威，暗中活躍，明鬪暗殺，人兵遭殃，其後兵民叛變者時有所聞，衆者即爲王，少者即爲盜，三五

成群者即乘火打劫，不只於此，由地方之習俗，社會經濟背景，及地域環境關係，亦不相同，就像那齊國人民貪蠹而好勇。楚國人民輕果而賊，越國之民愚笨不查而好妬，秦國人民乖戾而好罔事，齊晉之民諂諛欺詐巧佞而好利，燕國人愚憨而好鬪，但輕疾而易死也是大病，宋民簡易而好正，秦國之俗，貪狠強力，可以把刑法來威嚇他而不可以善度化他。可以以金錢利誘他而不能以義氣獎勵他（二）這不過是其較微略的例子吧了。

更其荒淫與無恥者莫過於鄭國及衛國，陳國次之，大致說來各國亦不相差，這由古詩上就可以證明出來的，在國風上可以看出衛俗之淫亂，至於「男女相約，俟於城隅，婚姻動懷，遠其父母」鄭俗之淫亂，至於「遵大路而攬人祛，相輕薄而謂子都」，狂且狡童章「子不我思豈無他人」，東門章「豈不爾思子不我即」，其荒淫之態勢直如繪出一般。陳俗之淫亂，甚至於女不續麻而赴男女歌舞之會，謂所私為豫美倏人，而不勝其愛，唯恐其或間，女之思男，有子寤寐無為，涕泗滂沱，像這種事莫不勝於枚舉。

二

如果考查一下歷史，為什麼那時的社會這樣的黑暗？這問題不難答覆，這種淫亂完全是自上而下傳，所以有上淫者即如：「桓十六年傳，衛宣烝其庶母夷姜」，「莊二十八年傳，晉獻烝其庶母齊姜」，「僖十五年傳，晉惠公烝其庶母賈君」，「宣三年傳，鄭文公報其叔母陳嬀」，「成七年傳，楚襄公之子黑要，烝其母夏姬」。有奪其子之婦者，即如：「桓十六年傳，衛宣為其子伋娶於齊，「而自取之」，「昭二十八年後，楚平王為其子建娶於秦而自取之」。還有奪昆弟之妻者，即如「文七年，魯穆伯為襄仲聘己氏而自取之。「還有把自己之妻換酒者，二即如：「襄二十八年傳，慶封與蒲事」，有彼此通室者，即如那「昭二十八年傳，晉祁勝與郟臧」，有妻好淫而夫縱之者，即如：「桓十八年傳，桓送文姜與

齊襄），（定十四年傳衛侯爲夫人南子召宋朝）。有兄弟姊妹相亂者，卽如：「齊桓之於文姜」。有欲奪人妻而先滅其國者，有欲奪人妻而自殺身者，卽如：「莊十四年傳，楚文王滅息取息媯」，（襄二十二年傳，鄭游皈將如晉，而以奪妻見殺），有君臣同淫一夫者，卽如：「陳靈以及周襄王與夫弟叔帶通」，（僖二十四年傳，魯莊公哀姜與夫弟慶父通），（閔二年傳，齊聲孟子大夫慶克通），（城十七年傳，魯穆姜與大夫叔孫僑如通），（成十六年傳，晉驪與僂人通），（國語，魯季公鳥之妻與饗人通），（昭二十五年傳，晉欒桓子妻與室志通），亦綜觀之，春秋時代，上自王家，下及士大夫家，內室穢亂，男女雜亂、怪狀百出、亦毫不爲怪、於是、卽庶子烝母、孫烝祖母、及以兄嫂爲妻、竟爲國人所公許、但於現在這種時代來看、亦足稱爲怪了。

同在這時代中產生的所謂「婚姻廢禮及變禮」、這在鄭風豐兮篇中有很詳細的記載、至於陳風東門之揚篇序大致也如此，齊風俟著篇，朱子謂齊俗不親迎，所以女子到了丈夫家始見其俟已也。唐風綢繆篇，朱子說：「國亂民貧，婚姻失時」。却更是最正確的參考。御纂詩義折中，「憫貧也，國亂民貧，婚姻不能備禮，然則婚禮之廢也，非一日也」。在這種之條件下，就有鄭公子忽，（左隱八年傳）的先配而後租，魚莊公之從孟任。（莊三十二年傳）的私約私奔。魯泉邱人女之奔孟僖子（左昭十一年傳），鄖陽封人女之奔楚平王（左昭十九傳），聲伯之禮無媒禮，叔姬之嫁以強從，（三）在那種時代，像這種事實在不勝枚舉，比這些更甚的還有，就像「奪人之妻而轉嫁他人」（四）的，主張別人休妻，而情把自己女兒嫁給其人（五）的，「卽現在聞所未聞的事，何況正當封建制度相當有勢之時，對此，我們真不免要對封建」懷疑了像鄭國綜吾犯的妹々（六），與楚國的季芊的婚姻問題，拿着現在之眼光來看，正是打破舊禮教觀念的「自由結婚」由此可見，「自由結婚」有歷史矣。

三

我們把過去時代之史實，假如以現在的方法去研究它一下，這其間有一個很重大的問題，這問題就是：「王侯貴族及士大夫階級尙如此，那麼民間百姓更要如何呢？」那結論是：「要比他是更甚吧！」因爲那時，士大夫都是知識份子，往々他們有什麼創舉，百姓皆爭而倣之，好像現在的女人，在社會上的地位，五四之後，一般大都市的知識婦女，打着「走出家庭」的口號跑到社會上去，而鄉村婦女亦爭相呼應，結果，婦女們走出了家庭，我們用這論理來判測，也許不會錯吧。

好在這不是本文內的問題，且不必去研究它吧。但我希望有人會注意到它，雖不能給歷史上有多大供獻，可是我相信却是「古代社會研究」的學者們所應注意的。

註(一) 周代階級之制甚嚴，至孔子作春秋譏世鄉（武氏任叔之子），以等貴族於平民，自是人亦漸不拘資格，如楚舉申鮮虞於漢賃，晉屠蒯於庖廚，管仲之舉盜，晏子之舉囚，趙文子舉管庫之士，公叔文子舉家臣是也。見「中國風俗史」。

註(二) 賈生論秦曰：商君遺禮義，棄仁恩，并心於進行，行之數步，秦俗日敝，故秦人家富子壯則出分，家貧子壯則出贅，借父耰鋤，慮有德色，毋取，箕帚，立而諄語，抱哺其子，與公併倨，婦姑不相說，敗反唇而相稽。

註(三) (左宣五年傳)公如齊，高固使齊侯止公，請叔姬焉，高固以齊之大夫強與魯成婚也，宣公勉從其請，後高固來逆。

註(四) (左成十一年傳)聲伯之母不聘，穆姜曰，吾不以妾爲似，生聲伯而出之，嫁與齊管於奚，生二子而寡，以歸

聲伯，聲伯嫁其外妹於施孝叔，晉卻嬖來聘，求婦於聲伯，聲伯奪施氏婦以與之。

〔五〕（左哀十一年傳）衛大叔疾初娶于宋子朝，子朝出，孔文子使疾出其妻而妻之。

〔六〕（左昭元年傳）鄭綜吾犯之妹美，公孫楚聘之矣，公孫黑又使強委禽焉，犯懼，告子曰，子皙信美矣，柳子

南夫也，適子南氏子南即公孫楚，定公五年楚子入於郢傳，王將嫁季芊，季芊辭曰：所以爲女子遠大夫也，鍾建負我矣。以妻鍾建。定四年吳入郢傳，主奔郢，鍾建負季芊以從。

三、傳統性的戰爭與社會之背景

設論及春秋時代之戰爭，它非創造的，乃完全因襲殷周時代有所傳統性，此乃歷史上之觀察，——奴隸掠取與異族征服之戰爭直到戰國甚至於秦始皇併吞六國時還在保持着。欲瞭然春秋之國家組織，故須先瞭然春秋之前時代之戰爭之性質。

春秋以前奴隸所有者國家之軍事的組織，在最初殆爲一種之族性之軍事集團，故其所有軍事之構成上，一方面有以氏族爲構成單位的事實存在。但在另一方面，却又有其非氏族組織之國家之軍隊的組織。

其軍事組織的存在作用，一方面爲行使其不斷之掠取及奴隸的戰爭，一方面爲行使其對異族之征服與叛亂之討伐故「王」同時即是此軍事集團之領袖——亦即此奴隸掠取者團練之首領。

此時奴隸所有者所行使之戰爭中，其每次參加戰爭之軍隊人數，據現代之考古學者由甲古文所發見者，率多爲三千

至五千人之數，其戰爭地域，時有離首都數千里以外者。其每次戰爭延長之時期，有延至半年甚至三年之久者。戰爭每次殺戮之人數，有多至三千人左右者。此種戰爭於春秋之前亦屬最激烈最彪大之戰爭。

其所持用之武器，其軍隊無論爲國家的，或氏族之軍事組織，殆皆由中央政府所頒發，在此一點上，亦恰在表現着初期國家之某種程度上的集權性。

於此，已證明出春秋以前時代奴隸所有者所以要戰爭之第一要義，卽爲以戰爭去掠取奴隸，那時代之奴隸大抵皆冠以種族名稱，此便是由戰爭手段而從各處掠取來之俘編製而成者。所以其每次之戰爭，如按一般甲骨文考據者所發見之，一方面以能別掠取俘虜被視爲最重大的事件。(一)

在殷代國家之最後數百年間，在今日之山東，河北，河南境內，除爲其本族所占住之區域外，其他異族的農業民族，殆皆已作了他的屬領，其剩餘勞動是以稅納的形式被榨取，因而其掠取奴隸之對手方不能不從更遠地之土方，呂方，羗氏各族去掠取，所以甲骨文之關於征土方，……等之記載頗多。奴隸群中之數量，亦以土方，呂方，羗人爲最多。(二)其原因厥在塞北之土方和呂方及羗氏等，此時殆尚在遊牧時代，概爲殷代奴隸所有者掠取奴隸之主要來源。

其次之一種性質乃對異族之征服，這在一方面，他們用戰爭之手段將異族之農業民征服，應用其自己國家原理去加一編制(示以商正)而使之轉化方向爲其屬領，向其徵取納稅。另一方面，在此一些叛屬領中有背叛時，卽又以戰爭之手段討伐之。(三)

據甲骨文所載，關於討伐某「侯」之記載極富。足證明此類之戰爭亦極頻。緣於屬領和殷代國家之政治聯繫之薄弱，他們感於對殷代國家納稅之苛重，常期求擺脫其束縛，因之不斷有所背叛，殷代奴隸所有者也又不斷以戰爭手段壓迫之，故形成殷代之性質之戰爭，同時，其屬領之不時之叛變，戰爭愈形暴露之深刻化。

尤其他們對屬領又有其軍事上之保護義務，故於北方之遊牧民侵入其屬領時，他們便又不能不以戰爭之手段去應付（四）但於春秋前時代之——奴隸所有者國家之末期、非但與北方之土方及呂方時常發生戰爭、而原來曾爲殷之屬領之西北各族，便以周爲中心而對殷背叛，（五）且從而採取敵對之態度，因而商族爲爭持其統治權之延續，便以「監王事」之口號而號召着對周族之戰爭，如考據甲骨文所記載，殷末商族所發動之對周族不斷的戰爭，殆皆與「監王事」相聯結。（六）

綜之，春秋前時代之戰爭背景，即不脫此兩種——奴隸掠取，異族征服——之戰爭。於春秋時代，其戰爭之意義雖較之以前爲廣汎，但其外與地方經濟之發展似已發生關係，且很重要而較之以前更不同處是封建戰爭之擴大。

二

以天時與地理論之；齊地處黃河下游，爲海濱最膏腴的大平原，係農桑特產之區域。大抵自「東土」平定後，齊人以其較進步之生產技術，驅使大量之努奴勞動而從事生產。因之，於「西周」衰落前後，齊國之農業已達到較高度之發展。在農業發展之基礎上，如上所述，手工技術亦即隨之而發展，商業亦然。且因而齊侯便開始其對臨近領邑之兼併，至桓公時，海岱，河濟間之小領邑，非爲其兼併即已爲其從屬。而齊國之經濟勢力便更形躍進，不但齊侯成爲海岱河濟間之一大侯，而臨淄亦成功了一方的經濟之中心。同時由於生產技術之進步，又得以開發其天惠之魚鹽之利，重以河濟雨水及渤海之天然的交通條件，臨淄便首先成爲獨立手工業者及商工人團集之區，乃成爲中世最早之大都市。齊侯因此更獲得商稅與手工業者納稅之大宗收入，益增大其經濟力。因此桓公得以「九合諸侯」會盟中原，而自爲盟主，企圖獲取最高領袖之地位。然自「晉國」之繼起後，都截斷「齊國」西向之路線。因而便形成齊，晉兩大侯國於黃河中都有長時角逐

之局勢。不過，臨淄的都市地位並未降落，依然成爲東部之唯一大都，且隨而發展至「春秋」末期便更有其宏規偉模了。

繼臨淄而起者則爲晉之絳。晉地處汾河（汾河）本作「沃壤」見註（七）流域，因處北邊，於「西周」衰落之前後，常受北方游牧民族之侵擾，致生產之發展受其牽制而較遲。然至紀前七百年代初時之武公時代，生產已至相當之發展，至獻公時將頻爲邊患之北方游牧民族驪戎征服。文公時因孤偃而與狄人謀得更一步之親善。因而在經濟上也和「齊國」爲一同之過程而獲得興盛，並以同一之過程而形成其都市「絳」。絳既成爲一經濟而政治之大都，而晉便成爲臨河汾間之唯一大侯。

晉國於一切優先之條件下，更擴大其對土地之占領慾，從而企求支配中原，繼齊國而爲盟主。但於晉國之強大時，西鄰秦國亦已健大。原自西周東遷後，秦國之領地獲得空前之擴大。尤其自西周末期之前所無之天災後至春秋初期，西北區域之農業生產已漸形恢復。至穆公時，秦國之經濟更大發展。更隨同農業生產之發展而連帶有手工業之發展，咸陽以中世早期都市之姿態而出現。秦國之開始強大，始展開秦晉間之爭霸局勢。

而另一方於晉侯之強盛後，南端之楚亦在逐漸之建設。按楚國雖較之其他國家發展較遲，但以其地處大賦與之長江流域，且其佔有地極廣，故自封建秩序之發現後，利用周之進步的生產技術，驅使農奴勞動以從事生產，經濟上便獲得其加倍之迅速發展。隨同農業之發展而引起獨立手工業和商業之發展，（八）其首都壽邑亦有初期都市之稱，因楚國之強大，而開始向北方擴張其領地，於是，其與晉國於鄭，陳，許，衛展開角逐之局勢。

鄭地處黃河腹部之中心，生產發展最早，在紀元前七百二十年之際的東西兩周之交替間，鄭已開始強大，已頻煩侵并東周之土地並掠奪其農業，鄭武公，莊公並相繼把周君置於其屬下，企圖挾以支配諸侯。據「前揭」子產對韓宣子所言論之，商業之發展亦甚早。在各國都市之發展後，鄭地更成爲東，西，南，北交通之中點。故以鄭邑在「中世」早期

之商業意義上便獲得其重要之地位。同時亦成爲齊，秦，晉，楚各國支配中原所爭霸之焦點，尤以晉，楚自紀前七百年代至六百年代之間的晉，楚強大，便都是以在全力爭霸鄭邑之主權。因爲鄭邑在當時地理之地位上，不但有憑以樹立支配諸侯之支治意義，尤其尚有把持直接影響各諸侯商稅收入之經濟之交通商路。故晉，楚於最後是求得彼此交往之妥協，相互不許封鎖商路。但此種妥協並不能永久有效的保持下去，於戰爭上看十分瞭然。

其他如宋，衛，燕，晉等許多次要之公，侯，伯的封領之首邑所在，也均演進到都市形態之建設，聚集了一部分手工業者和商人。

最後則爲吳與越。吳越於周人之影響下而完成其封建秩序之轉化過程，尤後於荆楚。故其生產之發展較遲。然以地處濱海腹膏之區，不但爲天然宜於發展之區域，且而自與周人接觸而傳入其較進步之農業生產技術後，開始轉變其農業組織，尤其是冶鐵術之傳入引起生產上一大革命。

到紀前五百年代間，吳越便相繼之強大，相繼成爲支配東南之大諸侯。從而便擴大其土地之占領慾與商業上稅貢之爭取，故自完成其對東南區域之兼併與支配後，便開始向西北進出，企圖獲得封建國家最高之支配權，吳之闔閭與越之勾踐均相繼抱着此種嘗試之企圖。因而一方面便展開其與北方之齊以魯爲爭取中心之不斷的衝突，一方面又展開其與西方楚於長江中部之屬地支配權的爭取之不斷衝突，幾乎月有征伐。

三

春秋時代是一個戰爭之時代：那所謂傳統之戰爭雖多半由殷代所齎與的，但至春秋中世也已經變遷到人口過剩與土地擴大之經濟奪取戰，這地方經濟之發展，實際就是諸侯實力之強大，因之才引起齊，晉，秦，楚，吳，越等大諸侯之

爭霸戰，以至於將後日演變成「七國」爭雄之戰國局勢。

老子說：「佳兵不祥」，設使我們將這話推敲一下，就足以證實「戰爭會影響社會道德之秩序」國家有戰爭，社會便會紛亂起來，那時的戰爭可謂多矣。至於那時之社會不言可知，我們想像中決不會好的。

但其時之所謂「地方經濟發展之戰爭」也決不是單純的，於其中，尚有「封建壓縮戰爭之擴大」，這大半於春秋末時方蛻化出來，「戰國」時代之戰爭便以此為前提。

此種戰爭亦不能確定其為獨立的，與一地方經濟發展之戰爭「有血統關係。因為生產力之發展與人口之增殖，一方在發揮地方領主之獨立性，一方在刺激地方領主之領地擴張之欲望，從而引起領主間之相互的兼併。此種土地之兼併之進行，於原初會有藉非戰爭的手段實現。但後來便完全以戰爭實現之。而封建領主相互間所行使之戰爭，主要全係基於土地之占領與為物產之掠奪上而發動（九）於土地占領之進行上當和平手段不發生效果時，終竟亦繼之戰爭手段實行（十）同時名義上之最高領主之周室，亦然樣在進行其兼併他人與被兼併。（十一）

此種領地兼併之進行，不但於各獨立領主間相互進行，而於大領主所屬下之各中小領主相互進行。（十二）隨此種領地兼併之擴大進行，因而一方面便引起許多小領主之滅亡，（十三）故歷史家說「周初蓋八百國」，至春秋則僅四十國。由此記事中即證實春秋之末期，凡獨立之小領主已大抵為大國所吞滅了。被兼併而喪失領地之小領主，在這被兼併進行之過程中，於「春秋」三百年間，曾引起多少之動亂，同時許多原來之公侯爵之大領主之領地，也不斷的被侵略着，而致於領地之縮小，轉而作成其他強大領主之所屬，例如鄭之於晉與楚，魯立於齊，吳即是顯明之例。

另一方面一些強大之領主，便都握有廣大之領地。其他殘存之獨立領主，便均轉而依附於強大領主為其從屬，以圖自國之存在。祇只其時各大諸侯之勢力却是時有消長，因而處地廣大之間的獨立領主，便只有「朝秦暮楚」之依賴之從

屬，可是於兩大爭持之局面下他，們便難於依違了。此亦是春秋列國之戰爭的普遍現象。

於各大諸侯鼎峙之局勢下，戰爭與土地兼併之進行並不因而停止，於他們之間繼續所採取之爲屬領的爭霸與相互的領土侵佔上所發動之戰爭，反而較之以前更爲激烈更爲殘酷，故有：「爭地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一戰，殺人盈城」之記載。此記載正是暴露爲領地侵佔而行使的封建戰爭所創造出之殘酷現象之描寫。但是諸大諸侯之領地的擴大，並不能直接去改變土地所有的屬性，依樣把其領地分賜其左右親屬。因而在大諸侯之國內，依樣還構成其等級從屬的土地所有屬性。不過諸大諸侯直接所培植之屬領，在他的軍事上不能給予以保護時，此種直屬之中小領主也依據轉而去求其他強大領主之保護。而被保護之中小領主們，他們對於其保護者的上級領主，則提供一定之貢獻。然而事實上之此種納稅，後來却漸次成爲強大領主對其軍事支配下之弱小領主的一種苛種的榨取。

然而大諸侯在領地兼併之戰爭之進行中，隨着戰爭之擴大而不斷的提高其軍費之開支，漸陷於財政之困難，但其屬下領主之大夫，不但躲避在此軍費之擔負之外，而且他們在戰爭中還能獲得掠奪財物與土地。因之他們從剝削農民之剩餘勞動的積累和戰爭之掠奪所得，其經濟力反漸次的強大起來，(十四)從而他們更進行其對同一大領主屬下的較小領主領地之吞併。大領主不能阻止其屬下各領主相互的兼併與其誓約之無效，狹之他們對最高領主的誓約，與其各獨立領主相互間的盟約，不能約束其相互間的兼併一樣。因而大領主屬下的大夫便都握有其廣大之領土，成爲事實上之權利者，便又成春秋時代之普通現象。那時代所謂大夫會盟，(十五)便是這種事實的反映。他們在最後，甚或如實的取大領主的位置而代之，如齊之田氏，晉之韓趙，魏等。

最末，各國强大之大夫，便實行弑侯而自爲諸侯了。當時臣弑君的事情便層見疊出的發現，即如：左昭十一年傳云：「鄭京櫟實」殺曼伯，宋「蕭亳」實殺「子遊」，齊「渠丘」實殺「無知」，衛「蒲戚實」出「獻公」，若由是觀之

末大必折，尾大不掉君所知也。」其次封建戰爭之不斷的持續與擴大，直接破壞其農業的生產，老子當時感到此種現象非是正當的，便說：「大兵之後，必有凶年」。同時戰爭所給于農民之重荷。不但使農民無力改進其農業生產技術，且而引起農民之不斷逃亡與叛變，領主的土地上反而感受農業勞動力的缺乏，因此使領邑內之經濟漸迫衰落，使封建領主更陷於窮困。

另一方面，由於戰爭之關係所發生的領主們的軍費之缺乏與財政的困難，致使其本身陷於債坑之中，以此加速了新興地主之土地的占有而引出其自己的代替物。在舊的封建領主勢力衰落過程中一步的衰落，新興地主之勢力便獲得一步的增進。以至於後來在紀元前四百年代的後半世紀，秦國在其生產組織上，已由領邑的生產組織而轉換為新興地主的農業生產組織。在新興地主較高的農業生產的技術下，並引出了舊的封建領主的領邑內生產組織的轉換，新興地主階級層在秦國經濟領域中配權的樹立，從而開始其政治形勢的轉換，從而便展開了土地占有者階級內之舊領主階層和新興地主階級之兩者間的矛盾鬭爭——統一物內部的矛盾的鬭爭。換言之，以秦國為中心的新興地主階層便開始在排斥舊的封建領主階層。從而並反映着所謂「合縱」及「連橫」之兩大新潮。一為新興地主階層之以秦為中心的連橫運動，一為舊封建領主階層以合縱為口號的自救運動。因之遂引起「戰國七雄」間所執持的戰爭性質之大的變遷。

註(一) 四月庚申，亦有來倭豎自北，子昔告曰：「昔甲辰，方征于蚩，得人十又五人，四日甲申，方亦征，俘人又十六人六月在口。」(菁五) 今春命虎侯田从截至于澗，獲羗。(前七·二)「朕獲羗。」(前四·五〇)「不其獲羗。」(臧龜之餘第七頁)「繫馬孚取，主弗每。」(新二五七)「國摯孚歸，克卿，壬史，其摯。」(新二六)按易卦爻辭中所載每次的戰爭，殆皆以「有孚」或「罔孚」為占。掠取俘虜在戰爭上所占的意義，可以概見。

註(二) 郭沫若考究云：「殷人之敵於西北，東南無勁敵。最常見之敵為呂方及土方，其地當在今山西北部，蓋殆獫狁

之部落也。」

註(三) 「王口命雀伐步侯。」(新二五八)

註(四) 按甲骨文所載：「癸巳卜，敵貞，旬亡田，王固曰：『出席崇，其有來倭，川至，五日丁酉，允出來倭自西，』」
告曰：「土方征于我東鄙，敵二邑，呂方亦牧我西鄙田。」(菁二)「……□月豆，壬寅，王亦冬夕齒：東裔鄙二邑。」
王步自敵，于隳司。」(菁六)按呂方，土方均在山西北部及河套一帶，其所侵入之邑，自非商族所居之河南北地，應爲其北方之屬領無疑。

註(五) 論語：「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左傳：「文王帥殷之叛國以事紂。」史記：「紂賜之弓矢斧鉞，使西伯得專征伐。」周書武成：「庶邦冢君暨百工受命于周。」「大邦畏其力，小邦懷其德。」牧誓：「王曰：嗟我友邦冢君：及庸，蜀，羌，髳，微，盧，彭，濮人，稱爾戈比爾干，立爾予予其誓。」

註(六) 按甲骨文所記：「貞重多子族令從，囙勇古王事。」「貞重多尹，令從囙勇古王事。」(後下·三八) □□
貞令旃從囙侯寇周。」(前七三二)「癸未口令游族寇周，古王事。」(前四·三二)

註(七) 山東陽谷熊氏藏澹園居士著西行日記抄本云：「晉都，曲沃，遷絳，遷新田，皆在平陽南，內阻山而外據河子犯所謂無害者，勢固。然山以北盡平田，又多巨川，故皆沃壤。一軍建國，成霸安疆，所自來也。」又云：「晉省大形，山勢起西南，自雷首中條，迤東而北，內牽霍介諸山，附大行左轉以趨恒岳，自恒而北，五臺雁門，跨接西山，循邊左轉，包雲中，九原，絕河上流，而大河入北塞，脫龍門，千里一瀉，獨當西面，至風陵鎚，繞南山而東。險阻外據原隰中包，高壤洪川，沃衍磅礴。殷富之東，至今可觀也。……物產則穀外，饒煤鐵，太原以北多驪馬。」

註(八) 楚地據禹貢所載：「淮海惟揚州……厥貢惟金三品，璫珉筱蕩，齒革羽毛惟木。」荆及衡陽，惟荊州：厥貢羽毛齒革惟金三品，是楚地係富於銅鐵鑛藏與玉石齒革木材等特產之區。所以自冶金術的發明後，農業便獲得較迅速的發展，從而金屬製造手工業尤其是軍器製造手工業，據吳越春秋和越絕書等書所載，在「春秋」末期便達到其相當精巧的技術程度，因而管子所載齊國常從楚購入大量之銅貨，便不是偶然的，

註(九) 按：「馬乘風作的中國經濟史裡有很詳細的記載，春秋三百年間各領主為領地兼併而行使戰爭，至於領主所行的戰爭主要的是為甚麼呢？下面的一句話更說得明白：「無滋他族，實處逼此，以與所我國爭此土地也。」（左傳）是公然以「爭此土」而發動戰爭的。戰爭同時又進行軍事的掠奪。」（中國經濟史）

註(十) 楚靈王云：「我祖伯父昆吾舊許是宅。今鄭人貪賴其田而不與我，我若求之，其與我乎？對曰，與君王哉周不愛鼎，鄭敢愛田？」（左傳）

註(十一) 左隱八年傳云：「王取鄆劉蔚邦之田於鄭，而與鄭人蘇忿生之田。」左城十一年傳云：「晉卻至與王室爭鄆田，王使劉子單子訟諸晉，」左昭九年傳云：「周甘人與晉閭嘉爭，閭田。」

註(十二) 「……邢侯與雍子爭田，雍子其女子叔魚以求直。及斷獄之曰，叔魚抑邢侯，邢侯殺叔魚雍子於朝。」（國語晉語）

註(十三) 「虞，虢，焦，滑，霍，楊，韓，魏皆姬姓也。晉是以大，若非侵小，將何所取？武獻以下，兼國多矣。」左襄二十九年傳「若敖盼冒，至於武文，土不過同，填其四境，填不城郛，今土四圻，而郛是城。」（左襄三年傳）荆莊公并國二十六，開地二千里……齊桓公并國三十，啓地三千里」（朝非子有度篇）秦穆公：兼國十二，開地千里。（全上十過篇）齊桓公并國三十五。（荀子仲尼篇）

註(十五) 「諸侯皆在，言大夫盟，偏刺天下之大夫，視君若贅旒矣。」(公羊傳) 「襄公五年，鷄澤之會，叔孫豹及諸侯之大夫盟，言諸侯之大夫，十六年溴梁之會，直曰大夫盟，不言諸侯之大夫者，鷄澤之會諸侯始失政也，至於溴梁之會則又甚於鷄澤之會，政在大夫也。」(困學紀聞述鷄澤之會與溴梁之會。)

後記

翻開歷史看一看，雖然一部二十六史滿載着戰爭之記載，而其戰爭之多，莫過於這所謂「駁雜」時代了。

此種以原始社會性所構成之複雜戰爭，假如我們以現在的社會學去加一研究，便不難會發現一種固定的定論，一種族征服其他種族明爲二社會融合，發生一個國家，即謂之「征服國家」，(見日本社會學家高田保馬氏所作之社會學概論)其經濟之發展，人口逐漸之成長，於此兩者介在中間之社會之經濟的成長，貴族階級之需要受與奴隸階級之負擔加重，其中自不少摩擦現象發生，久之，即發生烈痕，這變形之烈痕，一爲敵對關係緩和，這是一個國家被征服後的形態，所以形成了全體的團結，二爲文化的同化，這是被征服者國家接受征服者一切之指揮時，所以其一切均無力發展，而盡被其所薰染，在此一切之條件下，兩個或數個以上的國家就有統一的化成單純的可能，這直看有力的征服者國家的力量如何，——這個時代之統一的化成時代，秦始皇併吞六國這是史實的記載。

總之，這種固定的理論是不可推翻的，把那個時代之社會所形成的一切畸形現狀而載於史的，我們却又不能推翻。這篇文章從起草連寫到完成，大約經過了兩個月不足的時日。翻動了約計三十餘冊的史料參考書籍，結果，是毫無結果可言，連自己也不太滿意。

稿未成之時，一個朋友老遠的跑來看我，因爲他是研究史學的，我便把這篇東西請他看了一下，他看完向我搖

文頭，他的批評是：「理論不很充實正確，尤無統一性，尤其對那時的社會尙欠理解，至少應該再用三年功……」我不撒謊，玩古董我根本便不行，自己也覺有點僵屍復活的感覺，尤其是第一節因爲字的經濟關係，幾乎成了文言文更是不像東西。我紅着面皮請他給了一點建議，結果，七個小節目刪除了三個。

其中主要的參考書籍，是馬乘風氏之中國經濟史，呂振羽氏之殷同時代的中國社會研究，張亮采氏之中國風俗史，李秦葵氏之中國史綱，夏曾佑氏之中國古代史，高田保馬氏之社會學概論，胡適氏之中國哲學史大綱，顧頡剛與徐文珊點校之史記，其次還很多，不想舉出來了。

對於史學缺乏經驗的我，其中理論錯誤，見解失當，當不能免希明賢有以教我。

最後向會逕給我建議並校閱的朋友致謝，同時應感謝高遵義兄，如果不是他的督促並給我不少的鼓勵，也許就會寫不成。

這樣，實覺得面赧呢！

杜詩之戰時風格一考察

劉木風作

目次

前 言	一四九
杜甫的身世與時代	一五〇
杜甫的反戰思想	一五三
杜甫的思想傾向	一五八
杜詩的社會基礎	一六二

研究杜詩，是一個很艱難的工作；尤其在滿洲，幾乎等於不可能。

作一個研究，絕不是目下能辦到的，第一滿洲沒有研究的基礎，資料與文獻都是非常難得，第二筆者還化不起那樣的巨大的時間，所以這一篇東西，並不敢有所期待。

但是：爲了滿洲的文化，這樣研究的工作是絕對的必要，今後若不產生一些真摯的學徒，創造一些充實的學理，滿洲文化是不容易提高的，筆者能這樣輕率而大膽的寫這篇文章，也是想爲滿洲開路而已，希望今後能產生，本格的研究家這樣反串的東西，很願意早一點收束。

這一篇小文的企圖，是想闡明杜詩的社會基礎，由當時的社會來理解杜詩，同時再從杜詩裡找出社會的投影，然後我們再于社會的各關係中把握我們詩人之魂。

我們要認識唐代的社會，我們要把握具有生活感情的杜子美先生——這便是筆者的企圖，但是究能作到如何程度，筆者是耗無自信，但是因此若能得到海內的名家，來叱責，這倒是筆者頗期待的。這一篇文章呢：恐怕也只有這一點自負吧！

杜詩的唯一特點，要算歌詠戰爭的作品，比別人多，也比別人要深刻沈痛，所以有人呼子美爲反戰詩人，在中日文化的創刊號上，許惕生先生曾寫過這樣的文章。筆者對於這種看法，是很難同意的。反戰性的作品固然很多，但是歌詠邊防不堅，朝廟將危的作品亦不見少，（前出塞與後出塞，是其一例悲陳陶更可見矣）所以單以反戰是不能認出子美的靈魂子美的憎惡戰爭並不是單純的反戰，子美是更關心於祖國及民族的命運，這種社會性的表現，更當認爲是反戰思想的基礎，所以子美的反戰，寧可說是非戰的態度。子美的非戰，與淺膚的人道主義，基督式的仁慈，等之反戰，是根本

不同的。

一、杜甫的身世與時代

杜甫的生誕是唐先天元年（西紀七二一年）即睿宗時的景雲三年，斯年正月改元大極，五月改延和，八月改元先天（按志傳卒於大曆五年庚戌，五十九歲，故當生於斯年）至於生誕的月日，目下找不到文獻，是不能詳加判定的。並且這些微細的考察，於我們研究杜詩上還無十分要緊，所以只知道他的生年，便已很够了。至於他的家世，是唐名文家杜審言的孫子，杜閑的兒子，審言是修文館學士尚書膳部員外郎。閑是朝議大夫，作過袁州司馬與奉天令，在奉天任中卒。審言是中唐的名文章家，與陳子昂，崔融，蘇味道，李嶠，等號為文章四友，在文學上，是立於古文派的地位，是與韓愈同樣，有功於唐代文學。

當時的文學思潮與風格，是含有許多隋代的餘臭，詩文都是極其綺靡，力於文學的綉描，而少有忠實的感情，與偉大的思想。

隋代的文風，是傳承與六朝，六朝時代的詩文是貴族與宮庭的享樂品，所以專以綺麗，淫靡為尚，因為貴族的生活是離不了醇酒美人，所以文學也只能作為他們這樣生活的一箇點綴。如陳後主是其顯然一例。後至隋文帝統一天下，便立意要改刪六朝的文風，曾有御史李諤上書文帝，要把雕琢淫麗的文風，用政治的強制力來改革。所以如有作綺麗之文者，這位御史是命主張送官嚴辦。

但是到了煬帝，這位皇帝，本是一位風流才子，尤其不是他得的天下，所以那些亡國的先例與爭取天下的事情，在

他是很陌生，所以只知用帝王之權勢，來滿足他的享樂，這一箇才子的浪漫夢，便以天下宮庭爲基礎而大作起來。生活是加乎後主之上，而文風又因而淫靡起來。

至唐代之初，文學上仍是隋代的餘脈，名文家也多是隋代的遺老（也有不少的遺少）所以並沒有很大的變化。至中唐，陳子昂等出，立斥，沒有真實感情的駢律詩文，而欲追隋漢魏的雅澹文風。有人稱他們爲復古，如韓愈之文起八代之衰，書不讀三代之下，這樣精神實是返古，不過在三代之中找出漢族的靈魂，而拼棄，三代一下那些被世俗所染的文章。這裡面含很深的政治理想的問題。因爲三代以下，已經失却了先王之道，文人學士的詩文，不過是取得門第的敲門磚，陳子昂，韓愈，當然要看不起了。所以這一派的文學革命家，並不是返古，因爲他們並沒有一箇曾榮達過的往日，他們不過是要在淫靡，虛僞等墮落感情中，解脫，而尋回先王的理想。所以三代是唯一的精神之之泉源。

審言即是屬於這一派的文學家，當然不能不具有這一派的精神，所以他的兒子閑，居官多年，我們子美還勉不了那「少貧」。這種作官而不積蓄退隱之資，更不是要弄錢好下野「革命」的態度，在士大夫之中也算是清流，所以子美雖贏得了「一箇「少貧」却恐怕更受到了一種清高的儒教精神（儒教確不主張清高，這裡所說的清高，只是修身的意思。）所以子美的家世要算是清白的士大夫階級的了。

子美因爲少貧，而至於寄食人家，這一點用現在的常識是很難理解的。同時也可以看出子美的父親與祖父也算是當時的奇人。在當時，用詩文本可以換來高官，而且唐代的高官很多利用官俸和勢力作高利貸，或者去強作一份莊園，這在當時是很流行的事。資治通鑑，唐紀元和十四年條，元胡三省曾解釋「舉質取利」曰：「舉者舉貸以取倍利之稱也。質者以物質錢。計月而取其利也」並且據胡三省言，年取一分的利息，在當時也眞算是高利貸了。砂法勞夫著中國社會史中：唐代的中心事實，便是高利貸資本，已成爲獨立脚色而進出。（二五一頁）又高利貸立於支配商人的地位，因商人還

沒有獨立的能力，高利貸本是建封官僚的近族……。(二五〇頁)由以上的事實，當時的官僚，是很容易致富，而杜閑獨不然，而竟至於把兒子寄食人家，這很可以看出杜子美的家世，與傳承了。

子美寄食人家，固然是一點可惜可憐的事情，同時也能想像出子美關於寄食者而得到了許多爺們所不能想到的人生認識。他的少有壯志，也許是培植在這一段的生活經歷中，壯游詩云：「七齡思卽壯，開口詠鳳凰」。這種雄高的心境，是可以想像爲寄食生活的刺戟。兒時便被奇觀的人，很容易促進其雄猛心，子美七歲便能詠這樣的詩，也許是由於生活感情的發展。所以子美的少貧，倒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不單使子美少有壯志，而後來能在詩裡表現深刻的人生的苦痛，把詩人的彩筆塗上社會的血淚，也恐怕是來自「寄食」的吧！最低也有幾分影響。這恐怕不是一種妄斷。

子美既有這樣的一箇幼年時代，而至青年又應進士試而不第，並且曾游跡姑蘇浙江，這也是他人人生經驗最寶貴的根源。浪跡江南，當然能豐富他的詩情，同時也能鼓動他青年雄飛的野心，所以又要回來受進士的考試，這一次的不第，當然是一箇很大的打擊，因爲當時的進士，真是天下貴重的一箇榮譽，因而天下的青年恐怕沒不作這箇夢的。開元天寶遺事云：長安有平康坊者妓女所居之地，京都俠少，萃集於此，兼每年新進士，以紅箋名紙，游謁其中時人謂此坊爲風流藪澤。由此可知當時的進士不單是保障了榮達。而且是極浪漫的一箇頭銜，這樣顯耀而浪漫的頭銜天下青年當然要憧憬了，所以子美恐怕也同樣有點眼熱了，但是，不第，這也是一箇很深的打擊。但是這一箇打擊，更可以想到，是給子美的人生觀確定了，子美在這一次的打擊中，一定能更深刻理解人生，更清楚的看到社會。

子美由於不幸的少年時代，以至於一生的態度是容易斷爲與生活環境有相當的關聯。而且子美所經歷的時代，更使他的詩情社會化，由少年以來所懷藏的心聲，在這時代的亂離情形中，更凶湧的發洩出來。所以他的詩是與別人不同與李白不同，他是由少年時便養成了一種社會的關切的態度，他的時代更使他把這態度逐次的發展起來。

他生誕的時候，便是唐室時代將趨於沒落的時候，到他成丁之後，社會的矛盾更嚴重的展開，盛唐之治已如流矢般的逝去，而內部包含的危機都現露出來，其中以安山祿之亂爲最，這一亂盛唐之盛算完全的塗地了。永泰二年，元次山起草的，考進士策問的問題裡說：

「……太倉空虛，雀鼠猶餓，至於百姓朝暮不足，而諸侯遂聚兵百有餘萬，遭歲不稔將何爲謀。」

這一段很能看到當時的情形，子美生當斯世，讓他沒有憤積之情，實可得耶。自安祿之亂後，軍事集團的戰爭，是連續不斷的。如李懷光，朱泚等，史思明，段子璋，一及外族的吐蕃，幾乎是沒有一年不征殺的，人民爲了征殺，而流浪四方，社會的慘狀是日見深刻，子美看着這樣的社會，當然是不能不有所痛心，所以在作品裡，非戰的作品便非常多見，而且多有感人之力。也可說是時代的現實充實了子美的實感，所以表現出來自然要動人了。

二、杜甫的反戰思想

子美的作品中所見的反戰作品，是非常的多，同時對於戰爭的描寫，都是充滿了血淚之作讀之使人酸鼻，如石壕吏、新婚別、垂老別、前出塞、洗馬行、苦戰行、黃河二首、天邊行、去秋行，真是舉不勝舉。這裡舉其代表作一考證。

石 壕 吏

暮投石壕村，有吏夜捉人，老翁踰牆走，老婦出看門，（錢注杜詩作「出門看，唐詩和解作」出門迎）吏呼一何怒，婦啼一何苦，聽婦前致詞，三男鄴城戍，一男附書至，二男新戰死，存者且偷生，死者長已矣，室中更無人，惟有乳下孫，有孫母未去（孫浩然本作，孫有母未去）出入無完裙，老嫗力雖衰，請從吏夜歸，急應河陽役，猶得備晨炊、夜久語聲絕、如聞泣幽咽、天明登前途、獨與老翁別。

新·婚·別

兔絲附蓬麻，引蔓固不長，嫁女與征夫，不如棄路傍，結髮爲妻子，席不煖君牀，暮婚晨告別，無乃太匆忙，君行雖不遠，守邊赴河陽，妾身未分明，何以拜姑嫜，父母養我時，日夜令我藏，生女有所歸，鷄狗亦得將，君今往死地，沈痛迫中腸，誓欲隨君去，形勢反蒼黃，勿爲新婚念，努力事戎行，婦人在軍中，兵氣恐不揚，自嗟貧家女，久致羅襦裳，羅襦不復施，對君洗紅裝，仰視百鳥飛，大小必雙翔，人事多錯迂，與君永相望。

垂·老·別

四郊未寧靜，垂老不得安，子孫陣亡盡，焉用身獨完，投仗出門去，同行爲辛酸，幸有牙齒存，所悲骨髓乾，男兒旣介冑，長揖別上官，老妻臥路啼，歲暮衣裳單，孰知是死別，且復傷其寒，此去必不歸，還聞勸加餐，土門壁甚堅，杏園度亦難，勢異鄴城下，縱死時猶寬，人生有離合，豈擇衰老端，憶昔少壯日，遲迴竟長歎，萬國盡征戍，烽火被岡巒，積屍草木腥，流血川原丹，何鄉爲樂土，安敢尙盤桓，棄絕蓬室居，嗒然摧肺肝。

所舉的三首詩，算是子美詩中非戰作的代表，這些非戰的作品，不單深刻沉痛，尤其能深理解農民大眾這生活，把戰爭這一箇事實，從農民大眾的生活上來反映，這是子美唯一的可尊重的地方，漢魏晉以來的詩，多是含有貴族趣味，至六朝以至隋，詩便成了宮庭的生活裝飾，所以許多只會弄文字的美妙的詩人，便把所有的華麗語字，來買得宮庭的歡心，至於大眾的生活，是他們不肯於一顧的。

胡懷琛先生，在中國文學評價裡說：

「國風小雅而後，除了漢詩中有二三這樣的詩而外，一直要到唐朝的杜甫纔有。因爲魏晉南北朝一箇時期中，所有

的詩歌，分爲兩部分：一部分完全是貴族文學，作者大部分是貴族，作品是專講詞藻華麗，聲調鏗鏘。另一部分就是專言男女戀愛的民歌，前者以曹子建，徐陵，庾信等人爲代表，後者以子夜歌，讀曲歌等爲代表，至於以社會狀況爲背景的詩，就要到杜甫才有……」見中國文學評價，三三頁。

因爲杜甫，能理解農民大眾的生活，所以才產生了這樣社會性的作品，反戰的傾向也是這種態度的表現，所以筆者以他這樣的反戰思想叫作非戰，因爲子美是站在農民大眾的生活中來映出反戰爭的非合理性，也既是戰爭是破壞了大眾生活的安寧，所以子美要指出戰爭的殘酷面，總之，子美是以大眾生活爲基底，對於戰爭，也是根據這箇基底來表現，所以子美的反戰作品，並不是指在戰爭的本身上，而是立腳在社會的反應上，這樣的反戰，固自與反戰不同，筆者特別要弄一個非戰的名詞也是由於這一點。

子美的眼睛是看在社會的生活上，破壞了生活的一切，子美都要用農民大眾的血與淚來觀出其不合理，戰爭也是很重大的一個破壞者，所以子美便把，農民大眾們得自戰爭的痛苦，沉痛的寫出來。子美的這種態度，不能單以反戰詩人來包括他，反戰者，僅是子美思想態度的一個側面而已。

我們現在，把子美表現另一箇側面的作品，看一回便很能理解。

悲 陳 陶

孟冬十郡良家子，血作陳陶澤中水，野曠天晴無戰聲，四萬義軍同日死，群胡歸來洗血箭，仍唱胡歌飲都市，都人回面向北啼，日夜更望官軍至。

陳陶，按通鑑註：『陳陶斜在呢陽縣東，斜者山澤之名，故又曰陳陶澤。』

唐書房瑄傳：「瑄起軍太白，分爲三軍，遣楊希文將南軍，自宜壽入，劉蕲將中軍，自武功入，李光進將北軍，自

奉天入，瑄自將中軍爲先鋒，十月辛丑，二軍先遇賊於咸陽縣之陳濤斜，瑄用春秋車戰之法，以車二千乘，馬步夾之，既戰，賊順風揚塵鼓譟，軍皆震駭，因纏芻縱火之人焚畜敗，爲賊所傷殺四萬餘人，存者數千而已。』見唐書，房瑄傳條。

這是很清楚看出了子美的愛國態度，寫出兵敗之慘，更描出陷賊中之民苦，向北啼之句，是如何沉痛，更望官軍至之句，正是寫出子美的一腦塊壘耳，這作品顯然是與前者不同，雖然不是愛國的戰歌，都也十分悲痛兵敗，但是作品表象的對象與立場雖然不同，而其態度還可以說是一貫的，因爲這一次的戰爭是有拒賊的使命，所以兵敗，農人大眾便成了俘虜，子美的悲痛，也是擔心着民衆們陷賊之苦，所以作品上便有了激昂的氣息，也是出於子美的根本思想態度的。

子美的反戰思想，是與純戰的思想家是根本不同的，筆者所說的非戰，也是基於這種不同，所以子美的反戰態度、只能說是非戰的態度，因爲子美的非戰，是以社會的安寧爲基礎，對於戰爭的本身，並非是牙根的否定，如前舉的悲陳陶一詩，便可看出，子美對於正義的戰爭倒是肯定的，子美所不滿者乃是非正義的戰爭，戰爭不是爲了自己防衛，不是擁護正義，算是幾個武人，要建立功業，便不辭犧牲民衆，破棄隣國的友好，這樣私人私心而弄出的戰爭，子美是反對的。實應元年，子美聞官軍收河南河北之捷，便作出非常情熱的作品。

聞官軍收河南河北（一云收兩河）

劍外忽傳收薊北，初聞涕淚滿衣裳，却看妻子愁何在，漫卷詩書喜欲狂，白日放歌須縱酒，青春作伴好還鄉，卽從巴峽穿巫峽，便下襄陽向洛陽。

這一詩是如何的熱烈地期待着官軍戰捷，我們一看便可明白，這樣的肯定拒賊之戰，是十足看出子美的對於戰爭的根本觀念了。

所以要理解子美的精神，應當先按時代的變動來看他的作品，不能漠然的以三二首作品便下斷語。因為子美是幼年便養成了，關心社會的傾向，所以社會上的變動，在其作品中是佔重要的地位，所以對於戰爭，也是有否定的，也有肯定的，若不闡明其時的戰爭性格，是會陷於莫明其妙，比如前出塞與後出塞，便是，完全的兩箇方向，前者是對於戰爭的悲哀，後者是戰爭的理解，所以兩者的不同，若不于戰爭的性格上求解決，即是戰爭在社會上的位置，若不加以闡明，是不能理解子美的態度的。

前出塞（九首中舉其代表二首）

戚々去故里，悠悠赴交河，公家有程期，亡命嬰禍羅，君已富土境，開邊一何多，棄絕父母恩，吞聲行負戈。

其二、送徒

挽弓當挽強，用箭當用長，射人先射馬，擒賊先擒王，殺人亦無限，立國自有疆，苟能制侵陵，豈在多殺傷。

這兩首詩，更能看出子美對於戰爭的態度，錢牧齋先生評曰：『前出塞爲徵秦隴之兵赴交河而作……明皇窮兵開邊故以從軍之苦樂言之……』牧齋的評語是很中肯的，詩中展開了對於戰爭的批評，戰爭的理想，也在詩中點明，所以子美的戰爭觀念，我們可以說是由於他的社會關心的態度，擴張領土而過度殺傷的戰爭，子美是不太同情的。戰在制侵陵。而非在殺傷，這十足表明了子美的精神。再看後出塞呢：

後出塞

古人重守邊，今人重高勳，豈知英雄主，出師亘長雲，六合已一家，四夷且孤軍，遂使貔虎士，奮身勇所聞，拔劍擊大荒，日收胡馬群，誓開玄冥北，持以奉吾君。

其二

我本良家子，出師亦多門，將驕益愁思，身貴不足論，躍馬二十年，恐辜明主恩，望見幽州驕，長驅河洛昏，中夜聞道歸，故里但空村，惡名幸脫免，窮老無兒孫。

錢牧齋評曰：『後出塞爲徵東郡之兵赴薊門而作；，則祿山逆節旣萌，幽燕騷動，而人主不悟，卒有陷沒之禍；』這話正是一箇要點，所以詩中表現的出師，是十分寫出兵士對於主將的不滿，頗有關於大義名分的暗示，這又是一個很好的例證，所以兩者中間的不同，若不認清，作品的對象，原具有兩種不同性格，便不能理解子美這兩篇詩作的真意了。

所以下篇，根據作品之時代與社會等各種變遷再來闡明作品中表現的子美的真實態度，然後再作子美思想的探求。

三、杜詩的思想傾向

要理解杜詩中所表現的思想，是較比冒險的工作。因有詩的創作，是隨時隨地的歌詠，故很難找到作者的思想體系並且詩作品與當時的社會情形是有緊密的關聯，若不把當時的社會情形弄明白，更不容易理解詩的真意，至於社會情形，是只能依照一點當時的文獻，而作成詩作品的真接契機，又是不能想像的，事隔幾百年，而用想像去解釋詩人的感懷、這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

我們現在所要作的，只是按年代，再由年代中所發生的各樣變動，取其代表的，作一箇探求，從這兒再看詩作品，然後作一種兩方相互關聯的說明，也許能把詩人的思想，分析出一箇大略的傾向。但是詩的年代，只能依着以往的杜詩研究者的考證，至於其中有否誤謬，筆者是不能斷定的，不過，這只是一箇概括的觀察，所以不必一詩一詩的去考證，所以這一點倒可以不必吹毛求疵。既或有一二誤謬也不足以發生很大的笑話。

杜甫的思想，在第二章中，我們已看到了一點，他是一箇關心社會的詩人，尤其反對破壞民衆生活的戰爭，所以非戰的作品產生了很多，並且這種非戰的態度，在他的全作品中，也算一種特色，但是非戰却非反戰，因爲還有些肯定戰爭的作品，如前出塞，後出塞，潼關吏，悲陳陶，正是一連列證。在這裏我們能找到一點線索。再舉一箇代表的作品：

兵車行

車麟々，馬蕭々，行人弓箭各在腰，耶娘妻子走向送，塵埃不見咸陽橋，牽衣頓足攔道哭，哭聲直上干雲霄，道傍過者問行人，行人但云點行頻，或往十五北防河，便至四十西營田，去時里正與裏頭，歸來頭白還戍邊，邊亭流血成海水，武皇開邊意未已，君不聞漢家山東二百州，千村萬落生荆杞，縱有健婦把鋤犁，禾生隴畝無東西，況復秦兵耐苦戰，被驅不異犬與雞，長者雖有問，役夫敢申恨，且如今年冬，未休關西卒，縣官急索租，租稅從何出，信知生男惡，反是生女好，生女猶是嫁比隣，生男埋沒生百草，君不見青海頭，古來白骨無人收，新鬼煩冤舊鬼哭，天陰雨濕聲啾々，

錢牧齋先生的評曰：『天寶十年鮮于仲通討南詔蠻，士卒死者六萬，楊國忠掩其敗狀，反以捷聞，制大募兩京及河南河北兵，以擊南詔，人聞雲南瘴癘，士卒未戰而死者十有八九，莫肯應募，國忠遣御使分道捕人，連枷送軍所，於是行者愁怨，父母妻子送之所在，哭聲震野，此詩序南詔之苦，設爲夫役問答之詞，君不聞（君不聞之句以下）以下言征戍之苦，海內騷騷、不獨一役爲然，故曰役夫敢申恨也，且如（句也）以下言土著之民亦不堪賦役，不獨征人也，君不見以下，舉青海之故，以明征南之必不返也，不言南詔而言山東，言瀧右，言關西，其詞哀怨而不迫如此，曰君不聞，君不見有詩人呼祈父之意焉，是時國忠方貴盛，未敢斥言之，雜舉河瀧之事，錯牙其詞，若不爲南詔而發者，此作者之深意也。』

按錢牧齋的評語，我們能看到子美的真意，作品所表現的殘苛與慘痛，不是要非戰爭，乃是借着戰爭的悽慘，來暗示弄權的官僚的殘忍，爲了自己的權勢，而陷百姓於慘痛之戰爭中，這是子美所憎惡的，這種非戰的態度，在中國的思想家中與文學家中是有許多的例子，不過如子美這樣的深刻，是很難得到第二人，不過這種思想，可以說是儒教的精神，儒教的政治理想，便是反對殺伐的政治，所謂王道便是針對着用威武以行政令的政治學，這種政治思想，給於中國文人學者的影響是很大的，所以中國的反戰文學，也是源於這種思想體系，子美的非戰傾向，也頗有這樣的氣味，所以在作品中，常要寫出以戰爭來開邊，以爭殺來鎮服異族的不合理，所謂德化天下的理想，正是子美非戰思想的基礎。

這種非戰的態度，和所謂反戰是不同的，現代所說的反戰，是根據歐洲的人道主義與耶穌教的和平思想，所謂反戰是牙根的否認戰爭，並不問戰爭是否爲了一箇崇高的目的，總而言之戰爭必得殺人，殺人便得反對，那管是殺了一個惡貫滿盈的殺人的強盜，也是要反對的。至於東洋的反戰是來自政治理想，所反對的是沒有崇高目的之戰爭，反對爲私欲的戰爭，至於殺伐不義乃是認爲合理的，如文王伐紂，在春秋中便受到諒解，這種反戰可以說是東洋式的反戰，至子美的反戰正是這種東洋式的，所以筆者叫它爲非戰，蓋非戰與西洋的反戰是不同的。在價值上說，西洋的反戰是低俗的。再舉出下面的詩作，便可把子美的非戰態度映襯出來，同時也以看出其非戰思想的真面目來。

喜聞官軍已臨賊寇二十韻

胡騎潛京縣，官軍擁賊壕，鼎魚猶假息，穴蟻欲何逃，帳殿羅玄冕，轅門照白袍，秦山當警蹕，漢苑入旌旄，路失羊腸險，雲橫雉尾高，五原空壁壘，八水散風濤，今日看天意，游魂貸爾曹，乞降那更得，尙詐莫徒勞，元帥歸龍種，司空握豹韜，前軍蘇武節，左將呂虔刀，兵氣回飛鳥，威聲沒巨鼇，戈鋌開雪色，弓矢尙秋毫，天步艱方盡，時和運更遭，誰云遺毒螫，已是沃腥臊，睿想丹墀近，神行羽衛牢，花門騰絕漠，拓羯渡臨洮，此輩感恩至，羸俘

何足操，鋒先衣染血，騎突劍吹毛，喜覺都城動，悲憐子女號，家々賣釵釧，只待獻春醪。

在這一首詩裡，不單看不到戰爭的淒慘，反用力寫出勝利的榮耀，這樣表現與以前的表現是顯然的不同，所以要單以反戰的作品來理解子美，那是自然要犯誤謬。然而若單用這樣的作品來理解子美，以子美爲愛國的民族的詩人，那也是不相宜的，所以看作品，不能忽視作品的年代，每個作品創作當時的作者境遇的，兵車行作於天寶十年，楊國忠兵敗反以捷聞，到處有強拉壯丁的事情，斯時子美因獻三大禮賦，玄宗奇之，命待制集賢院，所以對於這樣犧牲百姓的生命，充爲己功的事情，當然要感到憤歎，不過國忠的權勢是不許任何人指點的，子美便不得不借諸別的事蹟，作一個暗示而已，喜聞官軍臨賊寇升韻，是至德二年作，子美因安祿山，自奉先經白水，自白水往鄜州，自鄜州服奔行在，遂陷賦中，至德二年五月竄歸鳳翔，八月賊寇鳳翔，崔光遠，行軍司馬王伯倫等，帥衆捍賊，乘勝攻中渭橋，追擊至宛門，賊大軍屯武功，燒營而去。（杜詩錢註）這是從賊之亂，才有這樣慷慨激昂的詩作，作詩的時代，與前者是絕對不同的，在前是身在太平之世，當然要有工夫去管百姓的災難，後者是賊兵臨城，所以只有望官軍速捷，這是不難想像的。

再舉前出塞與後出塞，按仇兆鰲註「前出塞爲徵秦隴西之兵赴交河而作，後出塞爲徵東郡之兵赴薊門而作，前則主上好武，窮兵開邊，故以從軍苦樂之辭言之，後則祿山逆節即萌，幽燕騷動，而人主不悟卒有陷沒之禍，假征戍者之辭以譏切也」悲陳陶，悲青坡，哀江頭，哀王孫，都是安祿山正在盛行時的作品，有的哀我軍之不利，有的痛我師之不和有的恨叛逆之不仁，所以作品上又是一個風格。都是沉痛的悲歌。

由以上的例舉，可以看出子美的眞思想，作品的表面雖有不同，而其哀情的根底是一致的，不過因時代之不同而有不同的表現而已。

總之子美是一箇關心社會心詩人，而有忠君愛人之心腸的儒家。比一般詩人多的是愛國忠君之情，比儒家又多一雙

注視社會大眾的眼睛，他恒以社會之生活苦爲念，而能時々不忘所謂生活之嚴重，才促成他的詩風，若說他是東方的雪萊，也沒有不可，不過在年代來說，杜詩確是含有社會的意義的，不過是沒人沒有能把他的詩來詳看的而已。

茅屋爲秋風所破歌

八月秋高風怒號，卷我屋上三重茅，茅飛渡江滿江郊，高者掛罨長林梢，下者飄轉沉塘坳，南村群童欺我老無力，忍能對面爲盜賊，公然抱茅入竹去，唇焦口燥呼不得，歸來依杖自嘆息，俄頃風定雲墨色，秋天漠々向昏黑，布衾多年冷似鐵，嬌兒惡臥踏裏裂，牀々屋漏無乾處，兩腳如麻未斷絕，自經喪亂少睡眠，長夜沾濕何由徹，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風雨不動安如山，嗚呼何時眼前突兀見斗屋，吾廬獨破受凍死亦足。

這首詩很能看出了美的心腸，更可以由此而理解他的思想傾向了。

非戰的態度，不是子美的思想全體，由此可知，而忠君愛國，也並非是子美的根本觀念，最後所舉的這首詩，是難得到一箇輪廓，子美的思想，是以社會爲其基礎的。他要有千萬間大廈，庇天下之寒士，而十分憎惡虐民的政治，那是當然的了，不過那時還是封建的社會，思想上當有儒家之味，所以子美未能有更徹底的表現，但是就這樣也算是東洋的一箇榮譽，在千餘年前，便有杜甫這樣的社會的詩人，而由白居易更近的一步，也是不可忽視的了。在世界詩人之中要站一箇重要地位是不成問題的。

四、杜詩的社會基礎

在前章所說的，杜詩的社會風格，在文學上是一箇劃期的變格，從南北朝與隋末的頹廢傾向中，能這樣的改變態度是一箇很堪注目的現象，對於這種現象，中國以往的文學研究家，都以爲是人與政治的問題，把文學的產生基礎，完全

歸到觀念的原因，這種非科學的態度，雖到今日，一般研究家還有許多沿用的。

這樣非科學的研究法，是不會有進步的成功也不會發見更真實的原因、所以筆者把當時的社會全般情形、不管政治、經濟，等々都要加以考慮，然後再追索一箇原因。

生產關係與生產手段，是社會的基礎構造，文學，藝術等，是社會的上部構造，上部構造是必然的要受其制約，即是文學藝術的成立，是有一定的社會的基礎的，而其基礎應當從社會的生產關係及社會的全形態裡去理解，才能發見更真實的成立的原因。

這種工作，是需要細詳的文献與資料，作為實證然後才能成立一箇研究，筆者對此便是第一箇缺欠，因為文献既不足，而資料又微乎其微，所以理想上的企圖是根本達不到的。所以只好說在方法論上、雖然有所野望、而收穫方面也許成爲反證了，這樣只好希望專門的學者去再整理，或者筆者日後有機會再補償，目下只能在所與的可能限度內，寫出這篇文章的結論了。

在杜甫的時代，正是唐的中世末期，唐的中興到此業已露出破綻，而不久便遭遇了天寶之亂。中世之矛盾，於此算爆發了，所以社會的經濟與產業，都是同樣紊亂，而藝術與學問自然要受到影響，人們在這樣紊亂的社會中生活，自然要不免有幾分對於社會的擔心了。

在文化史裡看，唐朝這時代，是屬於中世的終末期，宋是屬於近世的端始期，所以唐代是一箇歷史的過渡時代，這種過渡時代，在文化上也表現許多特質，這種特質反映到政治上的，是貴族政治頹廢的，而君主的獨裁漸々擡頭的。貴族政治南北朝與唐初是最盛的時期，而到唐天寶中興以後便有點沒落了。

內藤湖南先生在其大著東洋文化史研究裡說……當時的政治（南北朝與唐初）爲貴族們大家的專有，不是貴族便

不得任爲官職，然而貴族的第一流，並不是定能成爲天子宰相，尤其天子的位置是更爲特別的，這天子之位是歸到有實權的手裡，然而雖然作了天子，其家名的地位並不能因以昇爲第一流貴族，唐太宗卽位之後，調察貴族系譜，第一流的世家爲北方之博陵崔氏，范陽盧氏，太宗家，隴西李氏還是第三流……這些貴族之間，是同一階級，可也通婚，而主要的官職，也完全爲他們所獨佔。(P 116)

又：在貴族政治時代雖然實力者可以超越階級而成爲天子，但是成爲天子也不過是貴族們的一箇機關而已。君主是貴族們的共有物，這種是承認貴族們的特權以後才能得到族行政治的，君主一人並沒有絕對的特權。

由此而知唐之前的政治，是貴族們的政治而這些貴族，並不是封建時代。領土者，是自然在地方上發生的一種名望家而能承續的。這些名門是尊重譜系的。名家都有一種家譜，因而在南北朝時代頗興起家譜系表的風尚。這樣名望家既不是封建領主，又怎麼能得到其家望的擴張呢，這是一箇很重要的問題。

梁園東先生在、中國社會的基礎裡說

「……在封建社會中平民支配土地的權力，確不能說完全沒有，也幾乎等於零，真等到這種社會要破裂，靠支配土地權力吃飯的諸侯地主，實際上單靠這已經不夠，而且另外又有了新收入，遂把這種土地權完全交給人民，他只是如對待商業一樣，只要徵收租稅望着喫好了，這樣把地主身分自行取消……」

又：商君列傳說

「廢井因開阡陌，聽民占田任其所耕，世爲永業，務使地盡爲田，田皆出稅，秦國大富」

由此可知，這些名望的貴族，並不是封建領主，而是封建主義崩頹後，地方興起的土地投資的資本家，而取得了地主的地位的人們。他們在土歸民有以後，用資本的勢力，漸次收買人民的土地，如斯便又同昔日的地主一樣了。這種人

多是官僚與商人，因為官僚與商人才能有較多的資本。

所以到南北朝以至唐初，是這些土地的名望家支配了政治，到唐的中世因為社會機構又有些改變，尤其對於西域諸國及南洋等地的貿易興起，所以政治的力量漸歸到君王獨裁的形式裡，同時由於商業的刺戟，高利貸也因而盛行社會上的經濟形態，由農業而變成商業，尤其交換手段已由米帛而變成貨幣。農業經濟已完全失去了支配的力量，所以農民轉業或出家的是非常的多。當時的僧侶的度牒，是很好的證據。

不過這時的商業經濟，並不是純正的商業經濟，因為當時的工業並沒有發達，因而不能有多樣的商品，這商業，不過是農經濟的擴大地域，一地域內的農產品，流到別一地域，相互補助其不足，而緩和小地域農業經濟拮据，所以運河在這時大有效用，而南方的都會與產業都異常的進步起來，文化也有南下之勢，這樣的變動期，當然要有許多社會的慘劇產生，同時在政治上也需要君主獨裁，所以在盛唐也只是國庫的豐實，百姓並沒有太多財富。社會上由於經濟的變革加上政治變動，從盛唐之後，便把矛盾完全表現出來，子美恰在看到了這樣的時代。

子美的作品，很容易發見社會的關切，子美的態度也不難斷為由社會所有變化所奠定者。

昭和十八年六月五日印刷
昭和十八年六月十日發行

版權
所有

烽火臺
定價國幣貳圓

大連市浪速町十一番地

編輯兼發行人 高 遵 義

大連市東公園町三十一番地

印刷人 中 田 義 一

大連市東公園町三十一番地

印刷所 滿洲日日新聞社印刷所

大連市浪速町十一番地

總發行所 高 丘 書 店

電話 二二三七九八

大連市紀伊町三三

總批發處

滿洲書籍配給株式會社大連營業所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1 3101B

Р